Nikon

保留备用

数码照相机

D3500

参考手册

- 使用产品前请仔细阅读本使用说明书。
- 为确保正确使用本照相机，请务必阅读“安全须知”（第 x 页）。
- 本使用说明书内同时包含有附件的使用说明。

Sc

照相机说明书

以下说明书适用于您的尼康照相机。

参考手册（PDF）



有关使用照相机（包括菜单）以及将其与其他设备连接的详细信息，请参阅*参考手册*（本说明书）。

在线说明书（HTML）



我们也提供了 HTML 格式的*参考手册*，您可使用网页浏览器在以下网址中查看：
http://onlinemanual.nikonimglib.com/d3500/zh-cn-prc/

尼康D3500在线说明书

使用说明书

照相机随附的*使用说明书*中包含从*参考手册*摘取的信息，为您介绍了基本拍摄和播放以及所选照相机功能。

尼康下载中心

除了*参考手册*以外，访问尼康下载中心还可下载产品说明书、固件更新以及软件。
http://downloadcenter.nikonimglib.com/

尼康下载中心

D3500 设备型号：N1718

为了让您的照相机发挥功效，请务必仔细阅读所有使用说明，并妥善保管说明书以便本产品所有使用者可随时参阅。

图标和惯例
为便于您获取所需信息，本说明书使用了以下图标和惯例：


该图标表示警告，提醒您应该在使用前阅读这些信息，以避免损坏照相机。


该图标表示注意，提醒您应该在使用本照相机前阅读这些信息。


该图标表示本说明书中的其他参考页码。

照相机显示屏中所示的菜单项目、选项及信息用**粗体**表示。

照相机设定
本说明书将使用默认设定进行说明。

锂离子电池组
锂离子电池组是 GB31241-2014《便携式电子产品用锂离子电池和电池组安全要求》对产品的定义名称。本资料也存在对锂离子电池组简称为“电池”的情形。

使用说明书可登陆以下网址的下载中心页面进行阅读和下载。
http://downloadcenter.nikonimglib.com/

⚠ 安全须知
初次使用本照相机之前，请先阅读“安全须知”（🕮 x-xiv）中的安全使用说明。

目录

安全须知 x
声明 xv
Bluetooth（蓝牙） xix

简介 **1**

开始了解照相机 1
照相机机身 1
取景器 4
模式拨盘 5
（信息）按钮 6
i 按钮 11

开始步骤 **12**

安装照相机挂带 12
电池充电 12
插入电池和存储卡 13
安装镜头 15
照相机设定 18
在取景器中对焦 20

指南 **21**

照相机菜单：概览 21
使用照相机菜单 22
电池电量和剩余可拍摄张数 25

基础拍摄与播放 **26**

“即取即拍”模式（ 和 ） 26
基础播放 34
删除不需要的照片 35

引导模式 **36**

引导 36
引导模式菜单 37
使用引导 40

使设定符合拍摄对象或场景需要（场景模式） **42**

人像 42
运动 43
微距 43
夜间人像 43

特殊效果 **44**

夜视 45
超级鲜艳 45
流行 45
照片说明 46
玩具照相机效果 46
模型效果 46
可选颜色 47
剪影 47
高色调 47
低色调 48
即时取景中的可用选项 49

有关拍摄的详细信息 **55**

选择释放模式 55
连拍（连拍模式） 56
安静快门释放 58
自拍模式 59

对焦 62
对焦模式 62
AF 区域模式 67
对焦锁定 72
手动对焦 74
图像品质和尺寸 77
图像品质 77
图像尺寸 79
使用内置闪光灯 80
自动弹出模式 80
手动弹出模式 82
ISO 感光度 86

P、S、A 和 M 模式 **88**

快门速度和光圈 88
模式 **P**（程序自动） 89
模式 **S**（快门优先自动） 91
模式 **A**（光圈优先自动） 93
模式 **M**（手动） 95
长时间曝光（仅限于 M 模式） 97
曝光 100
测光 100
自动曝光锁定 102
曝光补偿 104
闪光补偿 106
保留亮部和暗部细节 108
动态 D-Lighting 108
白平衡 110
微调白平衡 114
手动预设 116
优化校准 122
选择优化校准 122
修改优化校准 124

录制和查看动画 **127**

录制动画 127
i 按钮 130
动画设定 131
查看动画 133
编辑动画 135
裁切动画 135
保存选定的帧 139

有关播放的详细信息 **141**

查看图像 141
全屏播放 141
播放模式 141
i 按钮 143
照片信息 144
近景观看：变焦播放 153
保护照片不被删除 156
为照片评级 157
为单张照片评级 157
为多张照片评级 158
选择照片进行上传 159
选择单张照片 159
选择多张照片 160
删除照片 161
播放期间 161
播放菜单 162
幻灯播放 164
幻灯播放选项 165

连接 **166**

使用 SnapBridge 连接 166
使用 SnapBridge 可进行的操作 166
准备配对 167
Android 设备 168
iOS 设备 173
安装 ViewNX-i 179
复制照片至计算机 180
打印照片 183
连接打印机 183
打印单张照片 184
打印多张照片 185
在电视机上查看照片 186

照相机菜单 **188**

▶ 播放菜单：管理图像 188
播放菜单选项 188
播放文件夹 189
播放显示选项 189
图像查看 190
自动旋转图像 190
旋转至竖直方向 191
拍摄菜单：拍摄选项 192
拍摄菜单选项 192
重设拍摄菜单 194
ISO 感光度设定 194
色空间 196
降噪 197
暗角控制 197
自动失真控制 198
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 198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 闪光灯（另购） 199
光学减震 200

设定菜单：照相机设定 201
设定菜单选项 201
重设设定选项 203
格式化存储卡 203
日期戳 204
时区和日期 207
语言（Language） 207
显示屏亮度 207
信息显示格式 208
自动信息显示 208
自动关闭延迟 209
自拍 210
图像除尘参照图 211
图像注释 213
版权信息 214
蜂鸣音 215
闪烁消减 215
按钮 216
测距仪 217
AF 模式中的手动对焦环 218
文件编号次序 219
存储文件夹 220
文件命名 222
飞行模式 223
发送至智能设备（自动） 223
Bluetooth 223
Eye-Fi 上传 224
一致性标记 225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226
重设所有设定 226
固件版本 226

润饰菜单：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227
润饰菜单选项 227
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228
NEF（RAW）处理 230
裁切 232
调整尺寸 233
D-Lighting 235
快速润饰 236
红眼修正 236
矫正 237
失真控制 237
透视控制 238
鱼眼 238
滤镜效果 239
单色 240
图像合成 241
色彩轮廓 243
照片说明 244
彩色素描 244
模型效果 245
可选颜色 246
油画 248
并排比较 249
最近的设定 251

故障排除 **252**

问题和解决方法 253
电池 / 显示 253
拍摄（所有模式）..... 254
拍摄（**P**、**S**、**A**、**M**）..... 258
播放 259
Bluetooth 260
其他 260
错误信息 261

技术注释 **266**

兼容的镜头 266
兼容的 CPU 镜头 266
兼容的非 CPU 镜头 268
兼容的闪光灯组件 276
CLS 兼容闪光灯组件 276
其他闪光灯组件 278
其他配件 281
安装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和电源适配器 285
照相机的保养 287
存放 287
清洁 287
清洁影像传感器 288
照相机和电池的保养：注意事项 291
可用设定 296
技术规格 297
存储卡容量 308
电池持久力 309

套装镜头 **311**

AF-P DX 尼克尔 18-55mm f/3.5-5.6G VR 镜头 311
AF-P DX 尼克尔 70-300mm f/4.5-6.3G ED VR 和 AF-P DX 尼克尔 70-300mm f/4.5-6.3G ED 镜头 317

索引 324

安全须知

为预防对您或他人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请在使用前仔细阅读“安全须知”，并以正确的方法使用。

请在阅读之后妥善保管本使用说明书，以便随时查阅。

危险	表示“极有可能造成人员死亡或负重伤的内容”。
警告	表示“有可能造成人员死亡或负重伤的内容”。
注意	表示“有可能造成人员负轻伤或财产损失的内容”。

本节使用以下图示和符号对必须遵守的内容作以分类。

	表示不允许进行的行为。
	表示必须进行的行为。

警告

禁止	**切勿在行走或驾驶时操作。** 否则将导致事故或受伤。
禁止拆解	**切勿自行拆解、修理或改装。** **当产品由于跌落等原因而破损使得内部外露时，切勿触碰外露部分。** 否则将导致触电或受伤。
执行	**当发现产品变热、冒烟或发出焦味等异常时，请立刻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 若放任不管，将导致起火或烫伤。

禁止	**切勿使产品被水淋湿。** **切勿用湿手触碰产品。** **切勿用湿手插拔电源插头。** 否则将导致触电或起火。
禁止	**切勿长时间直接接触接通电源的产品。** 否则将导致低温烫伤。
禁止	**切勿在有可能起火、爆炸的场所使用。** 若在有丙烷气、汽油、可燃性喷雾剂等易燃性气体、粉尘的场所使用产品，将导致爆炸或火灾。
禁止	**切勿使用镜头或照相机直接观看太阳或强光。** 否则将导致失明或视觉损伤。
禁止	**切勿朝驾驶员使用闪光灯或AF辅助照明器。** 否则将有可能诱发事故。
禁止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进行保管。** 否则将导致故障或受伤。 若误吞细小部件，将会对身体造成伤害。 万一意外吞入口中，请立即接受医生诊疗。
禁止	**切勿将挂带等缠绕在颈部。** 否则将会造成事故。

禁止	**切勿使用非指定的电池、充电器以及电源适配器。** **使用指定的电池、充电器以及电源适配器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 **切勿损坏、加工电线或连接线。** **切勿将重物压在电线或连接线上，也勿加热、用力拉拽或扭曲电线、连接线。** • **切勿连接到用于海外旅行的电子式变压器（旅行转换器）或直交流逆变器等电源进行使用。** 否则将导致起火或触电。
禁止	**若在充电或使用电源适配器时发生雷鸣，切勿触碰电源插头。** 否则将导致触电。
禁止触碰	**在高温环境或低温环境中，切勿直接接触产品。** 否则将可能导致烫伤、低温烫伤或冻伤。

注意

禁止	**切勿将镜头对着太阳或强光。** 否则将有可能聚光，使内部零件破损或导致起火。 进行背光拍摄时，请使太阳充分偏离视角。若仅使太阳稍微偏离视角，也可能导致起火。
执行	**在禁止使用本设备的场所，请关闭电源。** **在禁止使用无线通信的场所，请关闭无线通信功能。** 在医疗机构或飞机中，本设备发出的电磁波可能会干扰周围的设备。

执行	**若您将在较长时间内不使用本产品，请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适配器的连接。** 否则将导致故障或起火。
禁止触碰	**切勿将闪光灯紧贴着人体或物体进行闪光。** 否则将导致烫伤或起火。
禁止	**切勿放置于夏天封闭的车内或直射阳光下等高温环境中。** 否则将导致故障或起火。
禁止	**切勿移动安装有照相机或镜头的三脚架。** 否则将导致故障或受伤。

⚠ 危险（电池）

禁止	**切勿错误使用电池。** 使用时若不遵守注意事项，将导致电池漏液、发热、破裂或起火。 • 切勿使用专用可充电电池以外的可充电电池。 • 切勿将电池投入火中或对其进行加热。 • 切勿拆解电池。 • 切勿将电池与项链、发夹等金属物品接触而导致短路。 • 切勿对电池或其所在的照相机施以强烈撞击或投掷电池、照相机。
执行	**请按指定的方法进行充电。** 否则将导致电池漏液、发热、破裂或起火。
执行	**电池漏液进入眼内时，请立即用清水冲洗，并接受医生诊疗。** 若置之不理，将会对眼睛造成伤害。

警告（电池）

禁止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电池。** 万一意外吞入口中，请立即接受医生诊疗。
禁止	**切勿将电池浸入水中，或者使其被雨水淋湿。** 否则将导致起火或故障。 若电池被弄湿，请用干毛巾等彻底擦干。
禁止	**若发现电池变色、变形或其他异常，切勿使用。** **若 EN-EL14a 可充电电池超过规定的时间长度仍未完成充电，则务必中止充电。** 若放任不管，将导致电池漏液、发热、破裂或起火。
执行	**废旧电池请务必使用绝缘胶带等将电极部分绝缘。** 电极与其他金属接触会导致电池发热、破裂或起火。
执行	**若电池漏液接触到皮肤或衣服，请立即用清水冲洗。** 若放任不管，将导致皮肤发炎等症状。

声明

- 未经尼康公司的事先书面许可，对本产品附属的相关使用说明书之所有内容，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翻版、传播、转录或存储在可检索系统内，或者翻译成其他语言。
- 尼康公司保留可随时更改这些说明书内载之硬件及软件的外观和技术规格的权利。
- 本公司已竭尽全力来确保使用说明书内载之信息的准确性和完善性。如果您发现任何错误或遗漏，请致电尼康客户支持中心服务热线反映。对此，我们深表感谢。

有关拷贝或复制限制的注意事项

请注意，通过扫描仪、数码照相机或其他设备，采用数码拷贝或复制的方式来拥有相关资料的行为可能受到法律制裁。

- **法律禁止拷贝或复制的项目**

  请勿非法拷贝或非法复制纸币、硬币、有价证券、国债债券或地方政府债券，即使这类拷贝或复制品上印有“样本”字样亦然。

  禁止拷贝或复制国外流通的纸币、硬币或有价证券。

  除非事先获得政府许可，否则禁止拷贝或复制由政府所发行而尚未使用的邮票或明信片。

  请勿拷贝或复制由政府所发行的邮票，以及法律上规定的证明文档。

- **关于特定拷贝或复制的警告**
  除非出于商业目的所必须的极少量的拷贝以外，也请不要擅自对企业依法发行的有价证券（股票、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等）、月票或优惠券进行拷贝或复制。另外，禁止拷贝或复制政府颁发的护照、身份证以及公共机构或企事业单位颁发的许可证、通行证和餐券等票据。

- **关于遵守著作权法的声明**
  根据著作权法规定，未经著作权所有者的同意，不得擅自使用通过本照相机创建的具有著作权的照片或动画。将照片或动画仅作个人用途时可以例外，但对于展览或实况表演的照片或动画，则即使是个人使用也有可能会受到限制。

数据存储设备的处理

请注意，删除图像、格式化存储卡或其他数据存储设备不会完全删除原始图像数据。有时可以通过市售软件，从丢弃的存储设备中恢复被删除的文件，同时这也将潜在地导致个人图像数据被他人恶意利用。确保这些数据的隐私安全属于用户的职责范围。

丢弃数据存储设备，或将其所有权转让给他人之前，请使用市售的删除软件删除所有数据，或是对该设备进行格式化，然后用不包含私人信息的图像（如空旷天空的图片）将其完全重新填满。当使用物理方式毁坏数据存储设备时，请注意不要受伤。同时请确保替换您为手动预设白平衡选择的所有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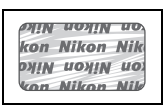
丢弃照相机或将其所有权转让给他人之前，您也应使用照相机设定菜单中的**重设所有设定**选项删除网络设定和其他个人信息。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本产品在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下被授权于客户在个人和非商业使用范围内使用，用以 (i) 按照 AVC 标准进行视频编码（“AVC 视频”），和 / 或 (ii) 对从事个人和非商业活动的客户编码的和 / 或从经授权可以提供AVC视频的视频供应商处获得的AVC视频进行解码。任何其它使用范围均未获得授权或予以默示。可以从MPEG LA, L.L.C. 获得更多信息。请访问 *http://www.mpegla.com*

仅可使用尼康品牌的电子配件

尼康照相机具有复杂的电子电路。只有使用尼康公司专门为该款数码照相机设计制造并验证合格的尼康品牌电子配件（包括充电器、电池、电源适配器及闪光灯配件），才能够符合其电子电路的操作和安全需要。



使用非尼康品牌的电子配件可能会损坏照相机，这种情况下尼康公司将不能提供保修。若使用未标有尼康全息防伪图（如右图所示）的第三方锂离子电池组，将可能会影响照相机正常工作，或导致电池过热、燃烧、破裂或漏液。

有关尼康品牌配件的详细信息，请联系当地的尼康授权经销商。

仅可使用尼康品牌的配件

只有使用尼康公司专门为您的数码照相机设计制造并验证合格的尼康品牌配件，才能够符合其操作和安全的需要。使用非尼康品牌的配件可能会损坏您的照相机，这种情况下尼康公司将不能提供保修。

在拍摄重要照片之前

在重要场合进行拍摄（例如，在婚礼上或携带照相机旅行等）之前，请试拍一张测试照片以确认照相机功能是否正常。如果因照相机故障致使影像记录不能保存或不能转存至电脑的，我们建议您立即停止使用照相机，并进行修理。尼康公司无法补救因产品故障而错过的影像记录。

终身学习

作为尼康“终身学习”保证的一部分，下列网站将持续提供最新在线产品支持、教育及不断更新的各类信息：

- **中国大陆的用户**：*http://www.nikon.com.cn/*
  中国大陆地区用户可点击以上网址，登录尼康官方网站，点击“支持及下载”栏目下的“常见问题与解答”，获得常见问题回答（FAQ）和在线的技术支持；点击“如何购买”栏目下的“批发商”或“经销商”，可获得本地尼康批发商或经销商的联络信息。
- **美国用户**：*http://www.nikonusa.com/*
- **欧洲与非洲用户**：
  http://www.europe-nikon.com/support/
- **亚洲、大洋洲和中东用户**：
  http://www.nikon-asia.com/

浏览这些网站，可持续获得最新产品信息、提示、常见问题回答（FAQ）以及有关数码成像和拍摄的一般性建议。您也可向本地尼康代理获取更详细的信息。有关联络信息，请访问以下网址：

http://imaging.nikon.com/
http://www.nikon.com.cn/

Bluetooth（蓝牙）

本产品受美国出口管理规定（EAR）管控。除出口至受禁运或特殊管控的国家（目前包括古巴、伊朗、朝鲜、苏丹及叙利亚；该国家名单可能会发生变更）时以外，无需美国政府的许可。

在某些国家或地区可能禁止使用无线设备。若要在出售国以外的地方使用本产品的无线功能，请先与尼康售后服务中心或尼康特约维修店联系。

中国用户须知

根据《微功率（短距离）无线电设备管理暂行规定》，使用无线局域网络产品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1. ■ 使用频率：2.4 - 2.4835 GHz
   ■ 等效全向辐射功率（EIRP）：天线增益＜10dBi时：
   ⩽ 100 mW 或⩽ 20 dBm
   ■ 最大功率谱密度：天线增益＜ 10dBi 时：
   ⩽ 20 dBm / MHz（EIRP）
   ■ 载频容限：20 ppm
   ■ 带外发射功率（在 2.4 - 2.4835 GHz 频段以外）：
   ⩽ -80 dBm / Hz（EIRP）
   ■ 杂散发射（辐射）功率（对应载波 ±2.5 倍信道带宽以外）：
   ⩽ -36 dBm / 100 kHz（30 - 1000 MHz）
   ⩽ -33 dBm / 100 kHz（2.4 - 2.4835 GHz）
   ⩽ -40 dBm / 1 MHz（3.4 - 3.53 GHz）
   ⩽ -40 dBm / 1 MHz（5.725 - 5.85 GHz）
   ⩽ -30 dBm / 1 MHz（其它 1 - 12.75 GHz）
2. 不得擅自更改发射频率、加大发射功率（包括额外加装射频功率放大器），不得擅自外接天线或改用其它发射天线；

3. 使用时不得对各种合法的无线电通信业务产生有害干扰；一旦发现有干扰现象时，应立即停止使用，并采取措施消除干扰后方可继续使用；
4. 使用微功率无线电设备，必须忍受各种无线电业务的干扰或工业、科学及医疗应用设备的辐射干扰；
5. 不得在飞机和机场附近使用。

安全性

本产品可让他人在无线信号允许的范围内为交换数据自由地进行无线连接，但是若不启用安全性保护将可能会出现以下情况：

- 数据盗窃：恶意第三方可能会截取无线传送以盗窃用户名、密码以及其他个人信息。
- 未经授权的访问：未授权用户也可能访问网络，更改数据或进行其他恶意操作。请注意，由于无线网络的设计特性，即使启用了安全性保护，特殊攻击也可能实现未经授权的访问。
- 不安全的网络：连接至开放网络可能会受到未经授权的访问。请仅使用安全的网络。

产品中有害物质的名称及含量

标志	部件名称	有害物质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 (VI))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外壳	○	○	○	○	○	○
	被覆	○	○	○	○	○	○
	机械元件	×	○	○	○	○	○
	光学元件	○	○	○	○	○	○
	电子元件	×	○	○	○	○	○
	锂离子电池组	×	○	○	○	○	○

本表格依据 SJ/T11364 的规定编制。

○: 表示该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 GB/T26572 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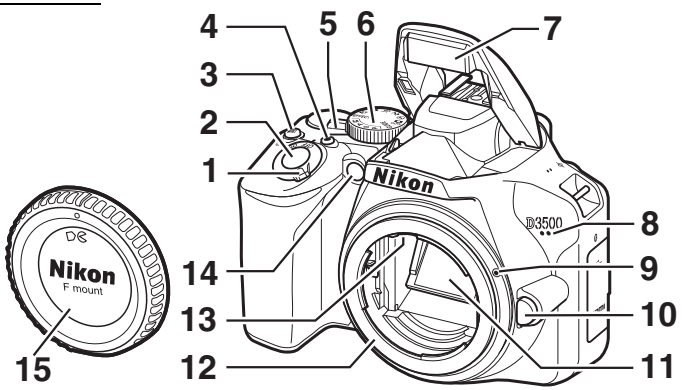
×: 表示该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 GB/T26572 规定的限量要求。
但是，以现有的技术条件要使照相机相关产品完全不含有上述有害物质极为困难，并且上述产品都包含在《关于电气电子设备中特定有害物质使用限制指令 2011/65/EU》的豁免范围之内。

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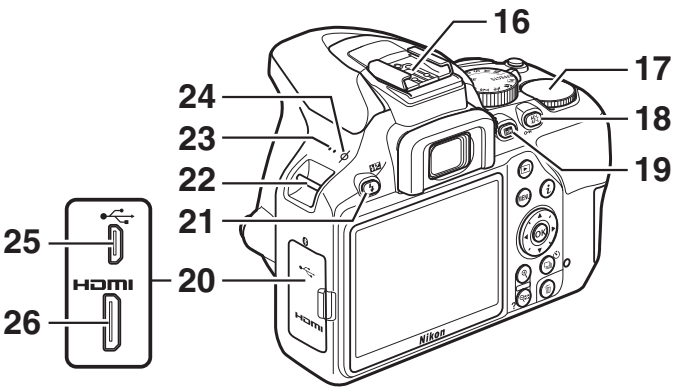
开始了解照相机

请花点时间来熟悉这台照相机的控制和显示。您可将此部分做个标记，以便阅读本说明书的其他部分时可随时查阅。

照相机机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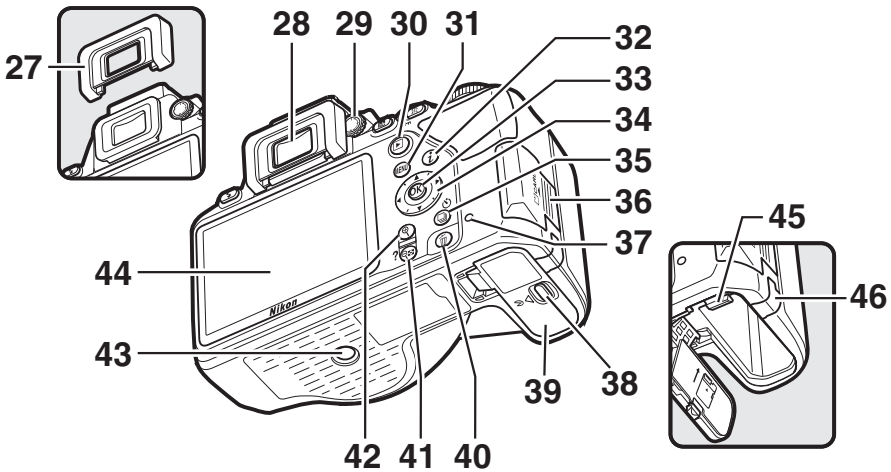
1	电源开关 18	9	安装标记 15
2	快门释放按钮 30	10	镜头释放按钮 16
3	⊠/⊛ 按钮 ..... 95、 104、 106	11	反光板 288
4	动画录制按钮..... 127	12	镜头卡口 .....15、 76
5	即时取景开关 .....26、 127	13	CPU 接点
6	模式拨盘..... 5	14	AF 辅助照明器 .....66、 198 自拍指示灯 .....59 防红眼灯 .....81、 83
7	内置闪光灯 80	15	机身盖 .....15、 281
8	麦克风（单声道）..... 131		



16 配件热靴（用于另购的闪光灯组件）..... 276、 281
17 指令拨盘
18 AE-L/AF-L/锁定按钮 ..... 72、 102、 156、 216
19 i（信息）按钮 ..... 6、 8
20 接口盖
21 闪光灯/闪光补偿按钮 .....80、 82、 106
22 照相机挂带孔 12
23 扬声器
24 焦平面标记（⏀）..... 76
25 USB 接口 .....180、 183
26 HDMI 接口 1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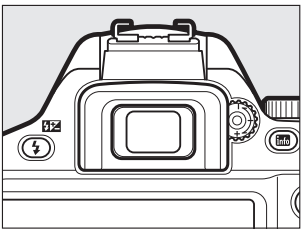
☑ 关闭接口盖
当不使用接口时，请关闭接口盖。接口沾有杂质将会影响数据传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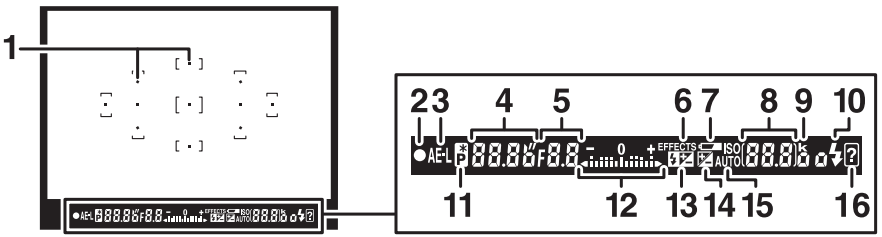
☑ 扬声器
请勿将扬声器置于磁性设备附近，否则可能影响磁性设备中记录的数据。



27	橡胶接目镜罩（安装于照相机）.....61	37	存储卡存取指示灯 14
28	取景器接目镜 .....4、 20、 61	38	电池舱盖锁闩 .....13、 14
29	屈光度调节控制器 20	39	电池舱盖 .....13、 14
30	▶ 按钮 .....34、 141	40	🗑 按钮 .....35、 161
31	MENU 按钮 .....21、 188	41	⊖/? 按钮 .....22、 142、 153
32	*i* 按钮 .....11、 130、 143	42	⊕ 按钮 153
33	ⓚ（确定）按钮 22	43	三脚架连接孔
34	多重选择器 22	44	显示屏 .....6、 26、 34、 127、 141
35	⧉/⏲ 按钮 .....55、 56、 58、 59	45	电池锁闩 .....13、 14
36	存储卡插槽盖 .....13、 14	46	另购照相机电源连接器的电源连接器盖 285

取景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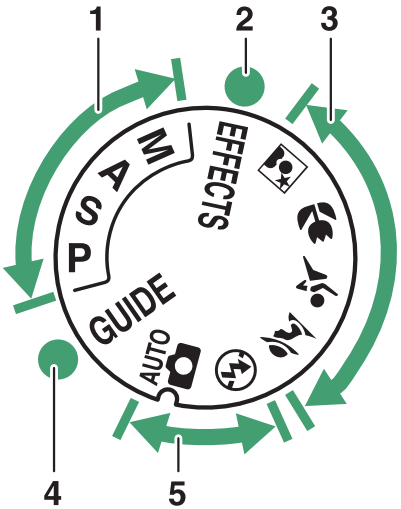


1	对焦点 .....20、 26、 67、 69	9	“k”（当剩余存储空间足够拍摄 1000 张以上时出现）.....25
2	对焦指示 .....26、 75	10	闪光预备指示灯 32
3	自动曝光（AE）锁定指示 102	11	柔性程序指示 90
4	快门速度 .....88、 91、 95	12	曝光指示 .....96 曝光补偿显示 .....104 电子测距仪 217
5	光圈（f 值）.....88、 93、 95	13	闪光补偿指示 106
6	特殊效果模式指示 44	14	曝光补偿指示 104
7	低电池电量警告 25	15	自动 ISO 感光度指示 195
8	剩余可拍摄张数 .....25 内存缓冲区被占满之前的剩余可拍摄张数 .....57 白平衡记录指示 .....116 曝光补偿值 .....104 闪光补偿值 .....106 ISO 感光度 .....86、 194	16	警告指示 261

注意：此处以所有指示都点亮的显示为例来进行说明。

模式拨盘

本照相机提供了以下拍摄模式和**GUIDE**（引导）模式供您选择：



1 **P**、**S**、**A**和**M**模式
- **P**—程序自动 89
- **S**— 快门优先自动 91
- **A**— 光圈优先自动 93
- **M**— 手动..... 95

2 特殊效果模式..... 44

3 场景模式
- 人像 42
- 运动 43
- 微距 43
- 夜间人像..... 43

4 **GUIDE**模式 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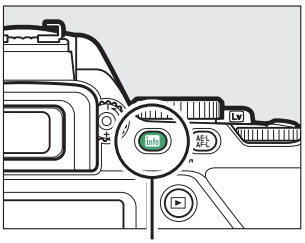
5 自动模式
- 自动..... 26
- 自动（闪光灯关闭）... 26

i（信息）按钮

按下 i 按钮可查看信息显示或在显示选项中循环。

■■ 取景器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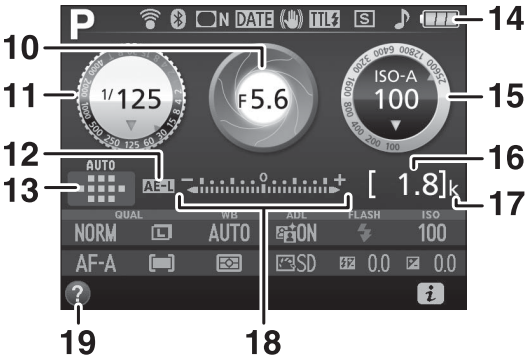
若要在显示屏中查看快门速度、光圈、剩余可拍摄张数、AF区域模式以及其他拍摄信息，请按下 i 按钮。



i *按钮*



1	拍摄模式 AUTO 自动 / 自动（闪光灯关闭）.... 26 场景模式 ..... 42 特殊效果模式 ..... 44 **P**、**S**、**A** 和 **M** 模式 88	
2	Eye-Fi 连接指示 224	
3	Bluetooth 连接指示 ..... 223 飞行模式 223	
4	暗角控制指示 197	
5	日期戳指示 204	
6	减震指示 ..... 17、 200	
7	闪光控制指示 ..... 199 另购闪光灯组件的 闪光补偿指示 279	
8	释放模式 55	
9	“蜂鸣音”指示..... 215	



10	光圈（f 值）.....88、 93、 95 光圈显示 .....93、 95	16	剩余可拍摄张数 .....25 白平衡记录指示 116
11	快门速度 .....88、 91、 95 快门速度显示 .....91、 95	17	“k”（当剩余存储空间足够拍摄 1000 张以上时出现）.....25
12	自动曝光（AE）锁定指示 102	18	曝光指示 .....96 曝光补偿指示 104
13	AF 区域模式指示 .....67 对焦点 69	19	帮助图标 261
14	电池电量指示 25		
15	ISO 感光度 .....86、 194 ISO 感光度显示 .....86、 196 自动 ISO 感光度指示 1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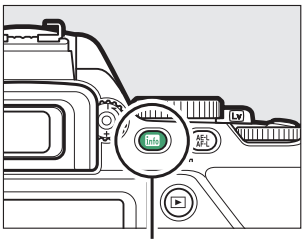
注意：此处以所有指示都点亮的显示为例来进行说明。

关闭显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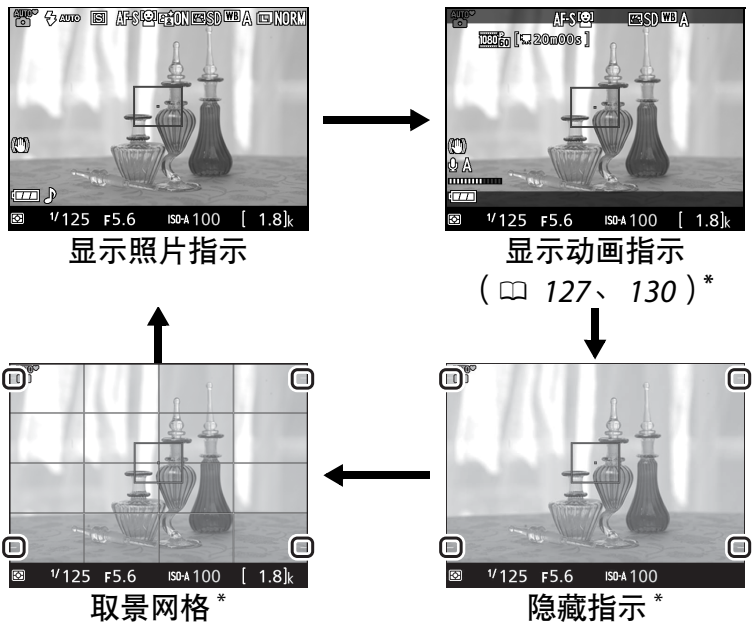
若要隐藏显示屏中的拍摄信息，请按下 info 按钮或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若大约 8 秒内未执行任何操作，显示屏将自动关闭。有关选择显示屏自动关闭前保持开启的时间长度的信息，请参阅**自动关闭延迟**（🕮 209）。

■■即时取景和动画模式

若要启动即时取景，请在取景器拍摄过程中旋转即时取景开关（(🕮 26）。随后，您可按下 info 按钮按以下顺序在显示选项中循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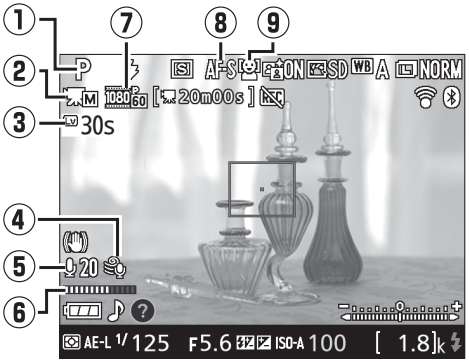


info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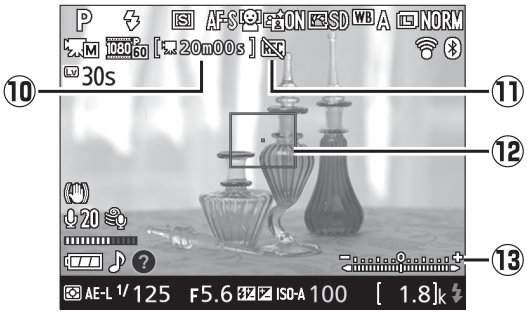


***** 在动画录制期间，屏幕中将显示展示所录制区域的裁切；圈出的区域表示动画画面裁切边缘（显示动画指示时，动画画面裁切范围外的区域显示为灰色）。

即时取景显示



项目	说明
① **拍摄模式**	使用模式拨盘当前所选择的模式（🕮 26、42、44、 88）。
② **手动动画设定指示**	在模式 **M** 下将**手动动画设定**选为**开启**时显示（🕮 131）。
③ **剩余时间**	即时取景自动结束前的剩余时间。当拍摄将在 30 秒或更短的时间内结束时显示（🕮 10）。
④ **降低风噪**	在拍摄菜单中将**动画设定** > **降低风噪**选为**开启**时显示（🕮 131）。
⑤ **麦克风灵敏度**	动画录制时的麦克风灵敏度（🕮 131）。
⑥ **声音级别**	音频录制的声音级别。若级别太高将显示为红色；请相应调整麦克风灵敏度（🕮 131）。
⑦ **动画画面尺寸**	动画模式下所录制动画的画面尺寸（🕮 131）。
⑧ **对焦模式**	当前对焦模式（🕮 62）。
⑨ **AF 区域模式**	当前 AF 区域模式（🕮 67）。



项目	说明
⑩ **剩余时间（动画模式）**	动画模式下的剩余录制时间（🕮 128）。
⑪ **“禁止录制动画”图标**	表示无法录制动画。
⑫ **对焦点**	当前对焦点。显示根据 AF 区域模式（🕮 67）中所选项的不同而异。
⑬ **曝光指示**	显示照片在当前设定下将曝光不足还是曝光过度（仅限于模式 **M**；🕮 96）。

注意：此处以所有指示都点亮的显示为例来进行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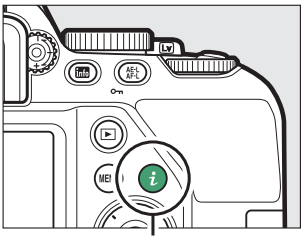
☑ 倒计时显示

即时取景自动结束 30 秒前会显示倒计时（🕮 9）；自动关闭延迟（🕮 209）时间耗尽 5 秒前或者即时取景为保护内部电路而即将结束之前，计时器将变为红色。根据拍摄环境的不同，选择即时取景时可能会立即出现计时器。不管可用录制时间还有多少，计时器时间耗尽时动画录制都将自动结束。

i 按钮

若要更改信息显示底部的设定，请按下 *i* 按钮，然后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项目并按下 ⓚ 查看该项目的选项。在即时取景期间，您也可通过按下 *i* 按钮更改设定。

- 图像品质（🕮 77）
- 图像尺寸（🕮 79）
- 白平衡（🕮 110）
- 动态 **D-Lighting**（🕮 108）
- 闪光模式（🕮 81、83）
- **ISO** 感光度（🕮 86）
- 对焦模式（🕮 62）
- **AF** 区域模式（🕮 67）
- 测光（🕮 100）
- 设定优化校准（🕮 122）
- 闪光补偿（🕮 106）
- 曝光补偿（🕮 104）



i 按钮



取景器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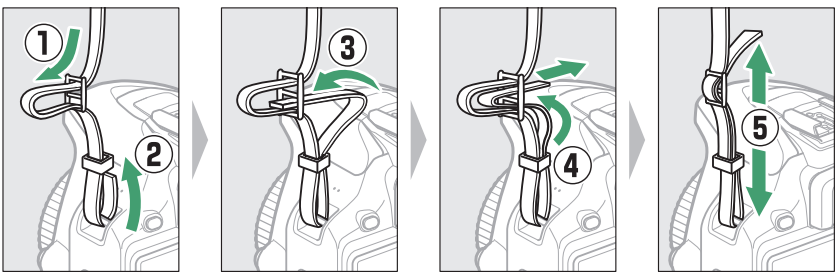


即时取景

开始步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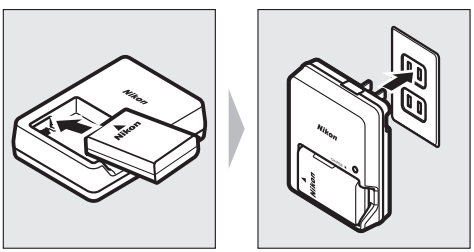
安装照相机挂带

照相机随附了一根挂带；其他挂带需另购。请将挂带牢固安装在照相机的两个挂带孔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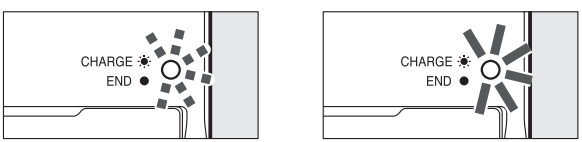


电池充电

插入电池，然后连接充电器电源。将一块电量耗尽的电池充满电大约需要 1 小时 50 分钟。



充电时， **CHARGE**（充电）指示灯将会闪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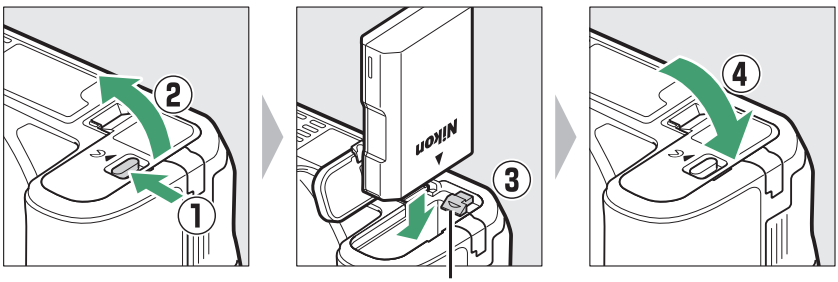
电池充电中 *充电完成*

☑ 电池与充电器

请阅读并遵守“安全须知”（🕮 x）和“照相机和电池的保养：注意事项”（🕮 291）中的警告及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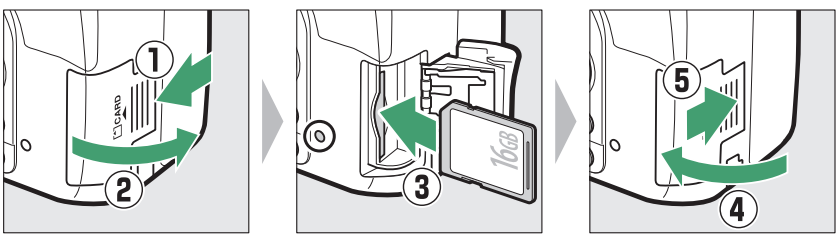
插入电池和存储卡

插入或取出电池或存储卡之前，请先确认电源开关是否处于 **OFF**（关闭）位置。如图所示插入电池，插入时请使用电池将橙色电池锁闩压向一边。当电池完全插入时，锁闩会将电池锁定到位。



电池锁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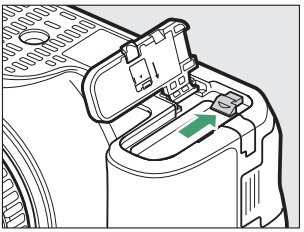
如图示方向持拿存储卡，并将其推入直至卡入正确位置发出咔嗒声。



■■取出电池和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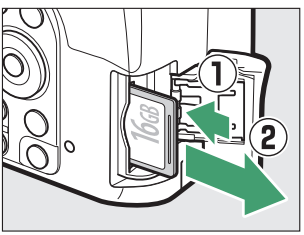
取出电池

若要取出电池，请关闭照相机并打开电池舱盖。如箭头所示方向按电池锁闩以释放电池，然后用手取出电池。



取出存储卡

确认存储卡存取指示灯熄灭后，请关闭照相机，打开存储卡插槽盖，并向里按存储卡以将其弹出（①）。此时即可用手将卡取出（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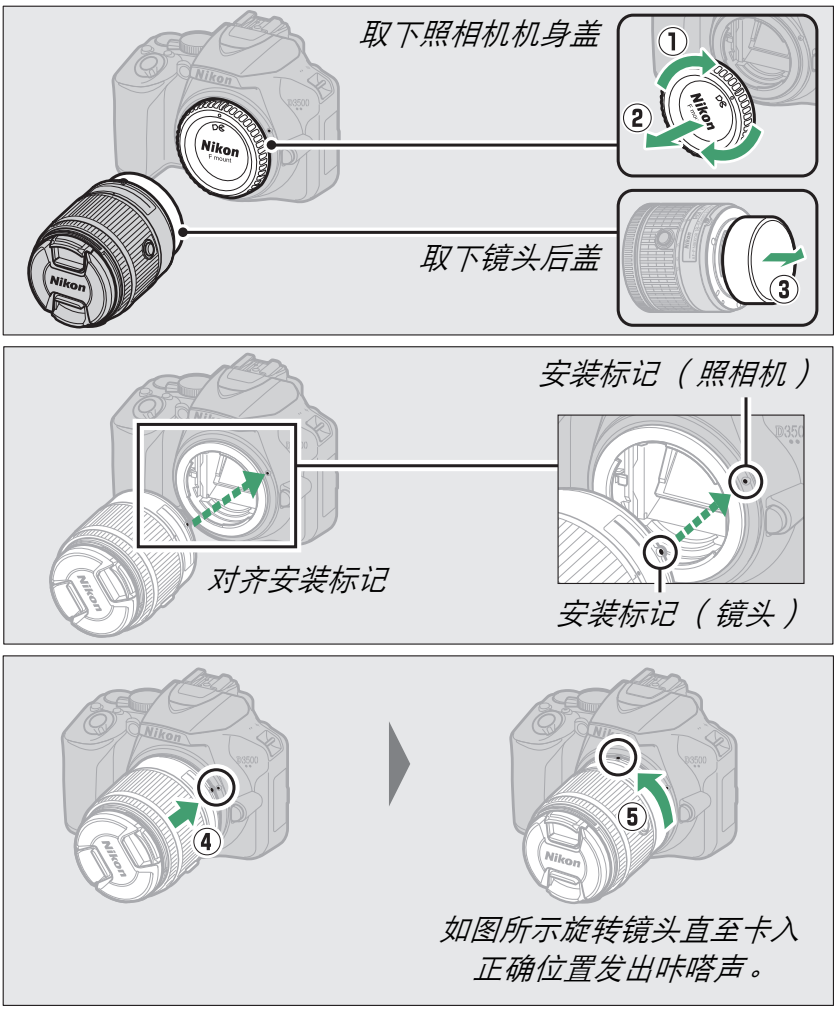


☑ 存储卡

- 存储卡使用后可能会发热。从照相机取出存储卡时，请小心谨慎。
- 格式化过程中，或者正在记录、删除或向计算机复制有关数据时，请勿从照相机中取出存储卡或关闭照相机，也不要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否则，可能会丢失数据或是损坏照相机或存储卡。
- 切勿用手指或金属物品触碰存储卡端子。
- 切勿弯曲、跌落存储卡或使其受到强烈碰撞。
- 切勿挤压存储卡外壳，否则可能会损坏存储卡。
- 切勿将卡置于水中、高温、高湿度或阳光直射的环境中。
- 切勿在计算机中格式化存储卡。

安装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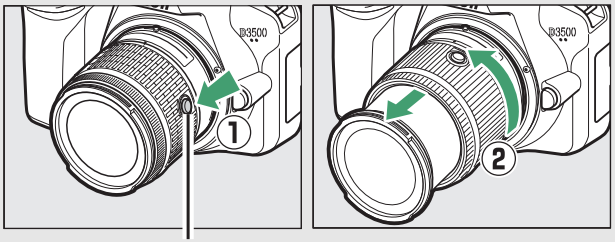
取下镜头或机身盖时，请注意防止灰尘进入照相机。本说明书中，我们一般以 AF-P DX 尼克尔 18-55mm f/3.5-5.6G VR 镜头为例来进行说明。



请确保在拍摄照片前取下镜头盖。

带可伸缩镜头镜筒按钮的镜头

使用照相机之前，请先解除锁定并伸出镜头。如图所示按住可伸缩镜头镜筒按钮（①），同时旋转变焦环（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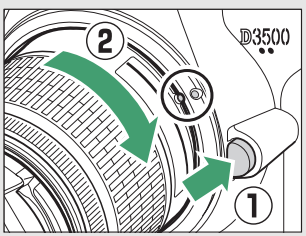
可伸缩镜头镜筒按钮

镜头处于缩回状态时无法拍摄照片；若因在镜头处于缩回状态时开启照相机而导致屏幕中出现一条错误信息，请旋转变焦环直至该信息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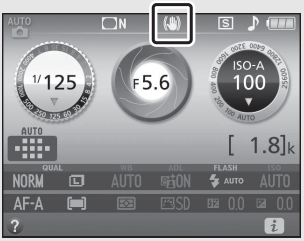
取下镜头

在取下或更换镜头时，请确保照相机已经关闭。若要取下镜头，请按住镜头释放按钮（①）并同时顺时针旋转镜头（②）。取下镜头后，请重新盖上镜头盖和照相机机身盖。



减震（V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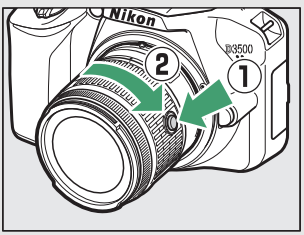
减震可通过以下方式进行启用：在拍摄菜单中将**光学减震**选为**开启**（🕮 200；适用于镜头支持该选项的情况），或者将镜头减震开关推至 **ON**（开启）（适用于镜头配备减震开关的情况）。减震处于开启状态时，信息显示中会出现一个减震指示。





缩回带可伸缩镜头镜筒按钮的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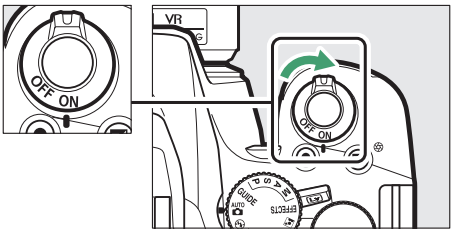
若要在不使用照相机时缩回镜头，请如图所示按住可伸缩镜头镜筒按钮（①），同时将变焦环旋转至“L”（锁定）位置（②）。从照相机上取下镜头之前请先缩回镜头，安装或取下镜头时请小心不要按下可伸缩镜头镜筒按钮。



照相机设定

照相机时钟可手动设定。

1 开启照相机。



2 设定日期和时间。

按下 ◀ 或 ▶ 选择一个项目，按下 ▲ 或 ▼ 则进行更改。将时钟设为当前日期和时间之后按下 OK（请注意，照相机使用的是 24 小时时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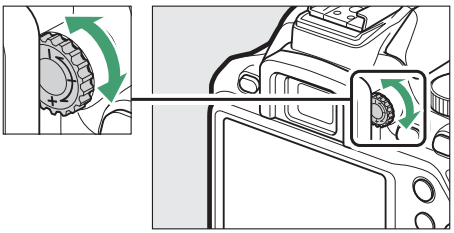
使用设定菜单中的**时区和日期** > **日期和时间**选项，您可随时调整时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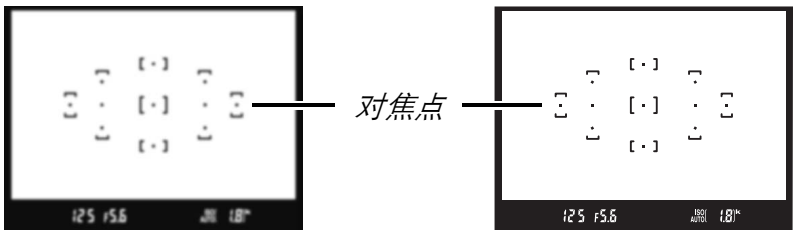
时钟电池

照相机时钟由单独的可充电电源供电，当照相机安装了主电池时，时钟电池将根据需要进行充电。充电 3 天可为时钟供电约 1 个月。开启照相机时，若显示信息提示您时钟未设定，此时时钟电池电量耗尽且时钟已被重设。请将时钟设为正确的时间和日期。

在取景器中对焦

取下镜头盖后，旋转屈光度调节控制器，直至对焦点清晰对焦。当用眼睛对准取景器操作控制器时，请注意不要让手指或指甲触碰到您的眼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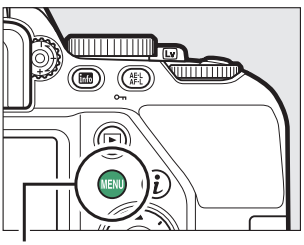
未清晰对焦时的取景器　　*清晰对焦时的取景器*

现在您已做好了使用照相机的准备工作。有关拍摄照片的信息，请进入“”即取即拍”模式（ AUTO 和 ）”（🕮 26）。

指南

照相机菜单：概览

大部分拍摄、播放以及设定选项可以通过照相机菜单进行访问。若要查看菜单，请按下 **MENU** 按钮。



MENU *按钮*

标签

有以下菜单可供选择：

- ▶：**播放**（🕮 188）
- 📷：**拍摄**（🕮 192）
- 🔧：**设定**（🕮 201）
- ✎：**润饰**（🕮 227）
- 📄：**最近的设定**（🕮 251）



滑块展示了项目在当前菜单中的位置。

当前设定用图标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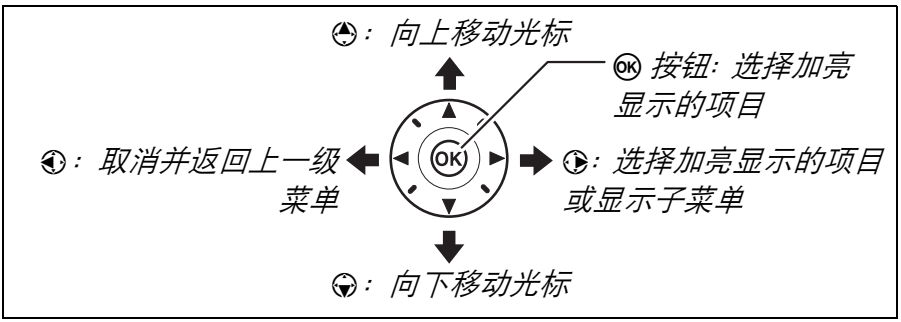
菜单选项

当前菜单中的选项。

帮助图标（*🕮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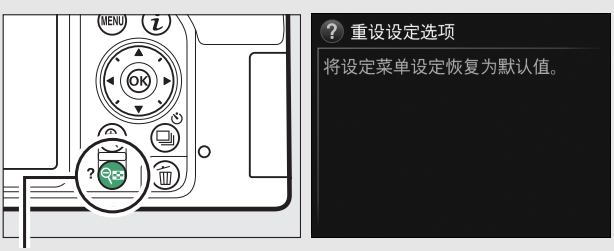
使用照相机菜单

多重选择器和 ⓞⓚ 按钮可用于操作照相机菜单。



❓（帮助）图标

若显示屏左下角显示 ❓ 图标，表示按下 ?（?）按钮可显示当前所选项或菜单的说明。按下 ▲ 或 ▼ 可滚动显示。再次按下 ?（?）即可返回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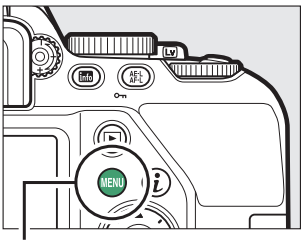
?（?）按钮

■■ 菜单操作方法

您可按照以下步骤操作菜单。

1 显示菜单。

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



MENU *按钮*

2 加亮显示当前菜单的图标。

按下 ◀ 加亮显示当前菜单的图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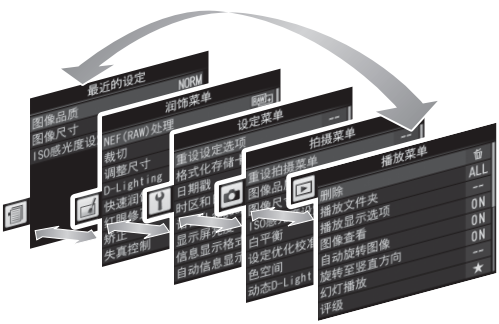




3 选择一个菜单。

按下 ▲ 或 ▼ 选择所需菜单。





4 将光标定位于所选菜单。

按下 ▶ 将光标定位于所选菜单。





5 **加亮显示菜单项目。**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菜单项目。





6 **显示选项。**
按下 ▶ 显示所选菜单项目的选项。





7 **加亮显示选项。**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





8 **选择加亮显示的项目。**
按下 OK 选择加亮显示的项目。按下 **MENU** 按钮则不进行选择直接退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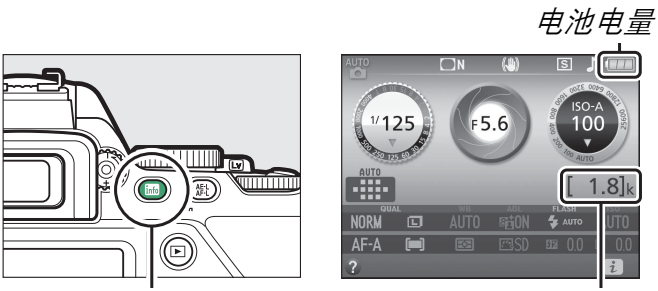


请注意以下几点：

- 显示为灰色的菜单项目当前不可用。
- 一般情况下，按下 ▶ 与按下 OK 具有相同效果，但某些情况下仅可通过按下 OK 进行选择。
- 若要退出菜单并返回拍摄模式，请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30）。

电池电量和剩余可拍摄张数

按下 i 按钮，您可在信息显示中检查电池电量和剩余可拍摄张数。



电池电量

若电池电量较低，取景器中也将出现一条警告信息。若按下 i 按钮时未出现信息显示，说明电池电量已耗尽并需进行充电。

信息显示	取景器	说明
	—	电池电量充足。
	—	电池带有部分电量。
		电池电量较低。需准备一块充满电的备用电池或准备为电池充电。
（闪烁）	（闪烁）	电池电量耗尽。请为电池充电。

剩余可拍摄张数

超过 1000 的值将以千位数来显示并以字母 “k” 标识。

基础拍摄与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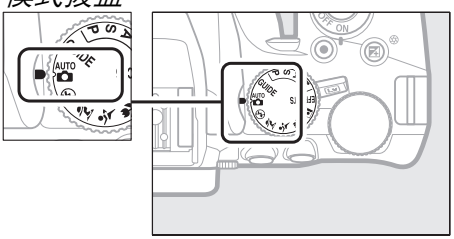
“即取即拍”模式（AUTO 和 ）

本部分说明了如何在 AUTO 和 模式下拍摄照片。AUTO 和 是自动“即取即拍”模式，在这两种模式下，照相机可根据拍摄环境控制大多数设定；这两种模式唯一的区别就是在 模式下闪光灯不会闪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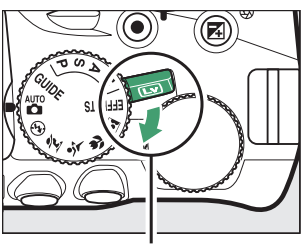


1 **将模式拨盘旋转至AUTO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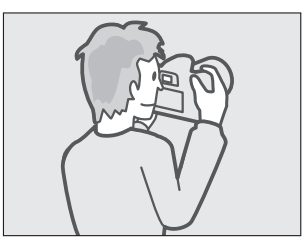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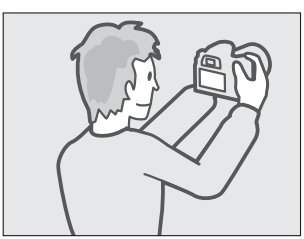
照片可在取景器或显示屏（即时取景）中进行构图。若要启动即时取景，请旋转即时取景开关。



即时取景开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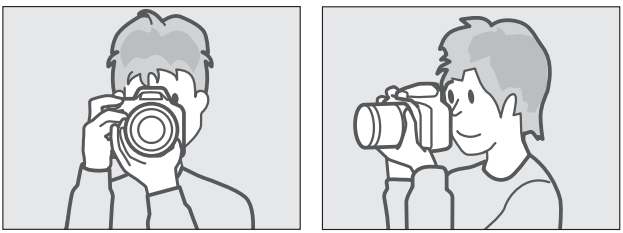
在取景器中进行照片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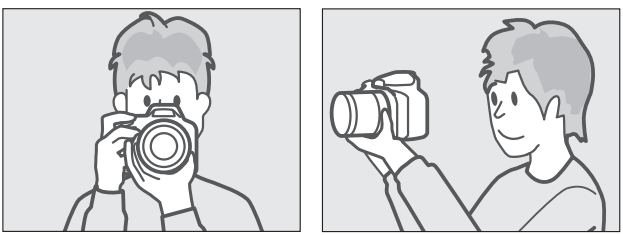
在显示屏中进行照片构图（即时取景）

2 准备照相机。

取景器拍摄：在取景器中进行照片构图时，请用右手握住照相机的操作手柄，用左手托住照相机机身或镜头，并将肘部抵住胸部两侧以作支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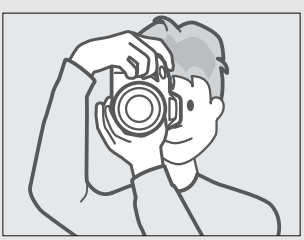


即时取景：在显示屏中进行照片构图时，请用右手握住照相机的操作手柄，用左手托住镜头。



以人像（竖直）方向进行照片构图

当以人像（竖直）方向进行照片构图时，请按照下图所示持握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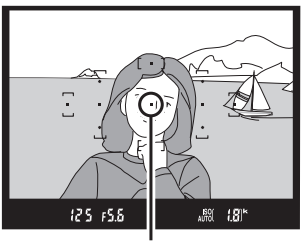
在取景器中进行照片构图



在显示屏中进行照片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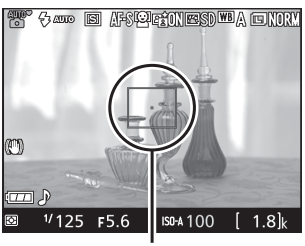
3 进行照片构图。

取景器拍摄：在取景器中进行照片构图，将主要拍摄对象置于 11 个对焦点中的至少一个对焦点上。



对焦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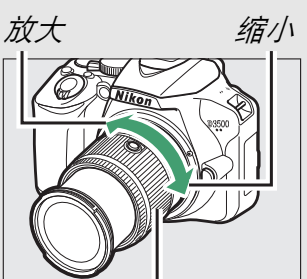
即时取景：在默认设定下，照相机自动侦测脸部并选择对焦点。若未侦测到脸部，照相机将对焦于画面中央附近的拍摄对象。



对焦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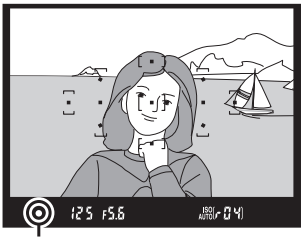
使用变焦镜头

对焦之前，请旋转变焦环调整焦距并进行照片构图。使用变焦环可放大拍摄对象，使其填满画面的更大部分区域，或缩小拍摄对象，以增加最终照片中的可视区域（选择镜头焦距刻度上的较长焦距可放大，选择较短焦距则可缩小）。



4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对焦指示

取景器拍摄：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对焦（若拍摄对象光线不足，闪光灯可能弹出， AF 辅助照明器也可能点亮）。当对焦操作完成时，照相机将发出蜂鸣音（若拍摄对象正在移动，则可能不会发出蜂鸣音），且对焦指示（●）将出现在取景器中。

对焦指示	说明
●	拍摄对象清晰对焦。
● （闪烁）	照相机无法使用自动对焦进行对焦（🕮 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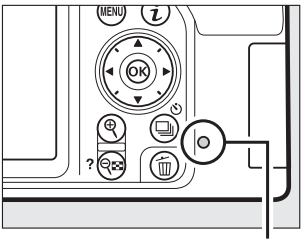
即时取景：照相机对焦期间，对焦点以绿色闪烁。若照相机可以对焦，对焦点将显示为绿色；否则对焦点则以红色闪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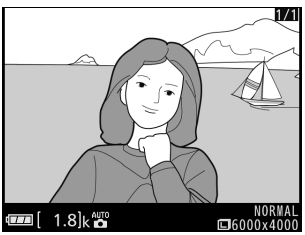
5 **拍摄。**

平稳地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拍摄照片。存储卡存取指示灯将点亮，并且照片将在显示屏中显示几秒。*在该指示灯熄灭且记录完成前，请勿弹出存储卡，也不要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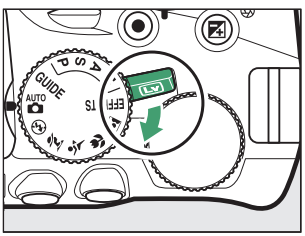




存储卡存取指示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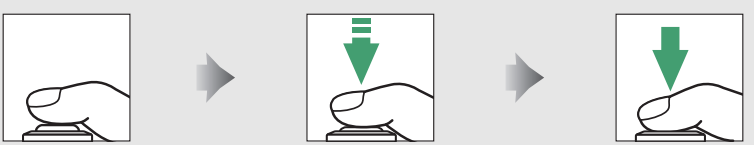


旋转即时取景开关可退出即时取景。



快门释放按钮

本照相机有一个两段式快门释放按钮。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进行对焦。若要拍摄照片，请将其完全按下。



对焦：半按　　*拍摄：完全按下*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也可结束播放，并且此时照相机可立即使用。

自动场景选择（场景自动选择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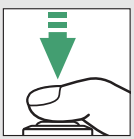
若在 AUTO 或 ⚡ 模式下选择了即时取景，半按快门释放按钮使用自动对焦进行对焦时，照相机将自动分析拍摄对象并选择合适的拍摄模式。所选模式显示在显示屏中。



人像	人物拍摄对象
微距	靠近照相机的拍摄对象
夜间人像	在黑暗背景中构图的人物拍摄对象
自动 / 自动（闪光灯关闭）	适合 AUTO 或 ⚡ 模式或不属于上述类型的拍摄对象

待机定时器（取景器拍摄）

若大约 8 秒内未进行任何操作，取景器显示将关闭，以减少电池电量消耗。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可重新激活显示。待机定时器时间自动耗尽之前的时间长度可使用设定菜单中的**自动关闭延迟**选项（🕮 209）进行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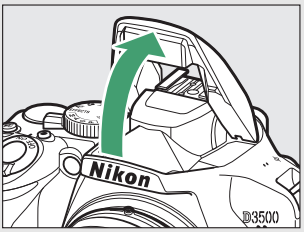
曝光测光关闭 *曝光测光开启*

待机定时器（即时取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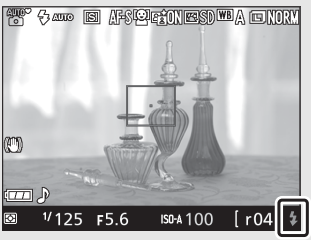
若大约 10 分钟内未进行任何操作，显示屏将会关闭。显示屏自动关闭之前的时间长度可使用设定菜单中的**自动关闭延迟**选项（🕮 209）进行调整。

内置闪光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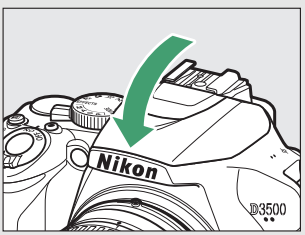
若在 AUTO 模式中需要更多光线才能正确曝光，当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内置闪光灯将自动弹出（🕮 80）。若闪光灯升起，仅当闪光预备指示灯（ϟ）显示时才可拍摄照片。若闪光预备指示灯未显示，表明闪光灯正在充电；请暂时松开快门释放按钮，然后重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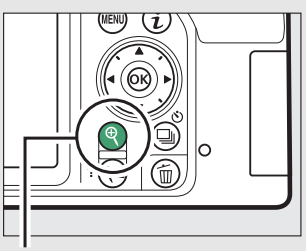


不使用闪光灯时，请轻轻将其按下直至锁闩卡到正确位置发出咔嗒声，使其返回至关闭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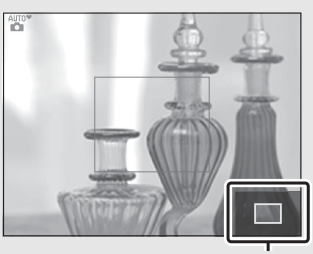


即时取景变焦预览

按下 🔍 按钮可将显示屏中的视野最多约放大至 8.3 倍。在屏幕右下角的灰色方框中将出现一个导航窗口。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滚动至显示屏中不可视的画面区域，按下 🔍 （**?**）则可缩小。按下 OK 则退出放大查看。



🔍 *按钮*



导航窗口

即时取景拍摄

锯齿状边缘、彩色边纹、莫尔条纹和亮点都不会出现在最终照片中，但可能会出现在显示屏中，而若周围有闪烁信号灯或其他间歇光源，或者拍摄对象被频闪或其他明亮短暂的光源暂时照亮，画面的某些区域将可能会出现明亮区域或明亮带。此外，拍摄移动的拍摄对象（尤其是当照相机水平转动或画面中物体高速水平移动）时，显示屏中将可能出现失真现象。使用**闪烁消减**（🕮 215）可减少在荧光灯、水银灯或钠汽灯下显示屏中可见的闪烁和条带痕迹，但在某些快门速度下它们仍可能出现在最终照片中。请避免将照相机朝向太阳或其他强光源，否则可能会损坏照相机内部电路。若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GUIDE** 或将其从 **GUIDE** 旋转至其他设定，即时取景将自动结束。

为防止光线从取景器进入而出现在照片中或干扰曝光，在进行无需将眼睛对准取景器的拍摄之前，我们建议您用手或其他物体（如另购的接目镜盖）盖上取景器（🕮 61）。

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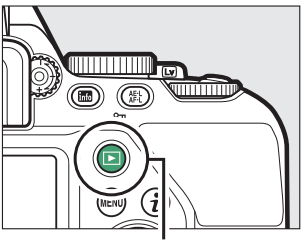
根据场景的不同，曝光可能不同于未使用即时取景时获得的效果。

HDMI

当照相机连接在 HDMI 视频设备上时，视频设备中将显示镜头视野。若该设备支持 HDMI-CEC，在即时取景下拍摄前，请在设定菜单的 **HDMI** > **设备控制**选项（🕮 187）中选择**关闭**。

基础播放

1 **按下 ▶ 按钮。**
显示屏中将显示一张照片。



▶ *按钮*

2 **查看其他照片。**
按下 ◀ 或 ▶ 可显示其他照片。





若要结束播放并返回拍摄模式，请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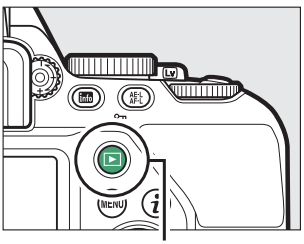
删除不需要的照片

若要删除显示屏中当前显示的照片，请按下 🗑 按钮。*请注意，照片一旦被删除，将不能恢复。*

---

1 **显示照片。**

显示您希望删除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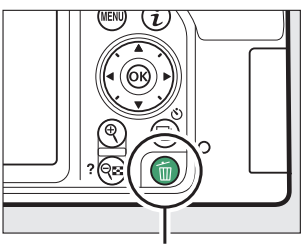


▶ *按钮*

---

2 **删除照片。**

按下 🗑 按钮。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再次按下🗑按钮可删除图像并返回播放。



🗑 *按钮*



删除

播放菜单中的**删除**选项可用于删除多张图像（🕮 162）。

引导模式

引导

通过引导模式您可以访问多个常用且实用的功能。当模式拨盘被旋转至 **GUIDE** 时，屏幕中将显示最上级引导。





电池电量指示（🕮 25）

剩余可拍摄张数（🕮 25）

拍摄模式：引导模式指示显示在拍摄模式图标上。

有以下项目可供选择：

拍摄：拍摄照片。



查看 / 删除：查看和 / 或删除照片。



润饰：润饰照片。



设定：更改照相机设定。



引导模式菜单

若要访问这些菜单，请加亮显示**拍摄**、**查看 / 删除**、**润饰**或**设定**并按下 ⓞⓚ。



■■ 拍摄

基本操作	
	自动
	无闪光灯
	远摄
	微距
	移动对象
	人像
	夜间人像
	拍摄夜景

高级操作		
A GUIDE	**柔化背景**	调整光圈。
	远近都清晰	
S GUIDE	**锁定移动（人物）**	选择快门速度。
	锁定移动（车辆）	
	拍摄流水	
P GUIDE	**捕捉落日余晖***	调整白平衡，生动呈现日落时分的色彩。
	拍摄明亮的照片*	调整曝光补偿，拍摄明亮（高色调）或黑暗（低色调）的照片。
	拍摄黑暗（低色调）照片*	

* 将影响其他**高级操作**项目。若要恢复默认设定，请关闭照相机并重新开启。

“开始拍摄”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K。

- 使用取景器
- 使用即时取景
- 拍摄动画

“更多设定”



若屏幕中显示**更多设定**，您可加亮显示该选项并按下 ▶ 访问以下设定（可用设定根据所选拍摄选项的不同而异）：

- 闪光设定 > 闪光模式
- 闪光设定 > 闪光补偿
- 释放模式
- ISO 感光度设定 > ISO 感光度
- ISO 感光度设定 >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 设定优化校准
- 曝光补偿
- 白平衡

■■ 查看 / 删除

查看单张照片	**查看幻灯播放**
查看多张照片	**删除照片**
选择日期	

引导模式

当模式拨盘被旋转至其他设定或照相机关闭时，引导模式会重设为**基本操作** > **自动**。

■■ 润饰

裁切	照片说明
滤镜效果（十字滤镜）	模型效果
滤镜效果（柔和）	可选颜色

■■ 设定

图像品质	播放显示选项
图像尺寸	时钟和语言（**Language**）
自动关闭延迟	格式化存储卡
日期戳	**HDMI**
显示和声音设定	飞行模式
显示屏亮度	智能设备连接
信息背景颜色	**Eye-Fi** 上传*
自动信息显示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蜂鸣音	
动画设定	
画面尺寸 / 帧频	
动画品质	
麦克风	
降低风噪	
闪烁消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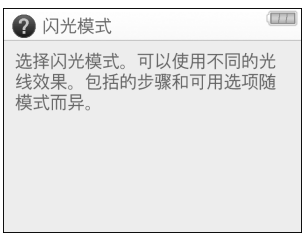
* 仅当插入了兼容的 Eye-Fi 存储卡时才可用（🕮 224）。

除以下菜单外，对设定的更改仅应用于引导模式且不会反映到其他拍摄模式中：**闪烁消减**、**时钟和语言（Language）**、**格式化存储卡**、**HDMI**、**飞行模式**、**智能设备连接**、**Eye-Fi 上传**以及**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使用引导

显示引导时您可执行以下操作：

目的	说明
返回最上级引导 开启显示屏	按下 **MENU** 可开启显示屏或返回最上级引导。
加亮显示菜单	按下 ▲、▼、◀ 或 ▶ 可加亮显示一个菜单。
加亮显示选项	按下 ▲ 或 ▼ 可加亮显示菜单中的选项。 按下 ▲、▼、◀ 或 ▶ 可在如下图所示的显示中加亮显示选项。 
选择加亮显示的菜单或选项	按下 OK 可选择加亮显示的菜单或选项。
返回上一级显示	按下 ◀ 可返回上一级显示。 若要取消操作并从如下图所示的显示返回上一级显示，请加亮显示 ↩ 并按下 OK。 

目的	说明
查看帮助信息	若显示屏左下角显示 ❓ 图标，表示可按下 ?（?）按钮显示帮助信息。按下 ◀ 或 ▶ 可滚动显示，再次按下 ?（?）则可退出。❓（帮助）图标

使设定符合拍摄对象或场景需要（场景模式）

本照相机有多种“场景”模式供您选择。选择一种场景模式后，照相机自动根据所选场景优化设定，因而您仅需按照“‘即取即拍’型拍摄”（AUTO 和 模式；🕮 26）中所述选择一种模式并构图照片，然后再进行拍摄即可进行创意拍摄。

使用模式拨盘可选择以下场景：



人像	微距
运动	夜间人像

人像



适用于拍摄出肤色柔和自然的人像。当拍摄对象距离背景较远或使用了远摄镜头时，背景细节将被柔化以使构图具有层次感。

运动



高速快门可锁定动作以拍摄动态的运动照片，并在其中突出主要拍摄对象。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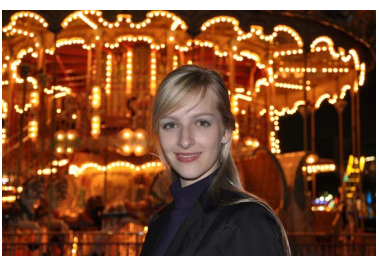
内置闪光灯和 AF 辅助照明器关闭。

微距



适用于花卉、昆虫和其他小物体的微距拍摄（微距镜头可用来在近距离内对焦）。

夜间人像



适用于在光线不足的条件下拍摄人像，使主要拍摄对象与背景之间达到自然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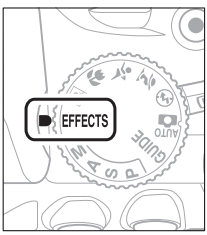
防止模糊

使用三脚架可防止低速快门下由于照相机震动而引起的模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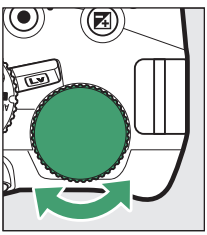
特殊效果

拍摄照片或动画时可以使用特殊效果。

您可通过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EFFECTS** 并旋转指令拨盘，直至显示屏中出现所需选项来选择以下效果。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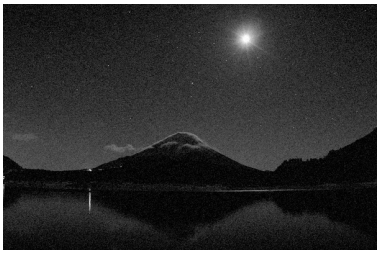
指令拨盘



显示屏

夜视	模型效果
VI 超级鲜艳	可选颜色
POP 流行	剪影
照片说明	高色调
玩具照相机效果	低色调

夜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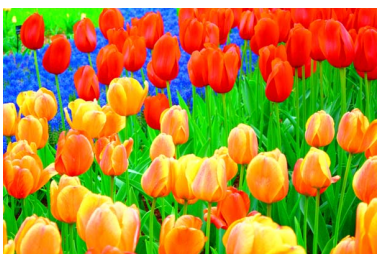


适用于在黑暗环境下以高 ISO 感光度记录单色图像。

注意

自动对焦仅适用于即时取景；若照相机无法对焦，则可使用手动对焦。内置闪光灯和 AF 辅助照明器关闭。

VI 超级鲜艳



增加整体饱和度和对比度以获取更加鲜艳悦目的图像。

POP 流行



增加整体饱和度以获取栩栩如生的图像。

照片说明



锐化轮廓并简化色彩以获取海报效果，该效果可在即时取景中进行调整（🕮 49）。

注意

该模式下拍摄的动画在播放时如同由一系列静止照片组成的幻灯片。

玩具照相机效果



创建呈现玩具照相机拍摄效果的照片和动画。您可在即时取景中调整效果（🕮 50）。

模型效果



创建呈现立体模型图像效果的照片。推荐从高视点进行拍摄。通过将以 1920×1080/30p 拍摄的约 45 分钟的动画片段压缩为大约播放 3 分钟的动画，模型效果动画以高速播放。您可在即时取景中调整效果（🕮 51）。

注意

录制动画时不录制声音。内置闪光灯和 AF 辅助照明器关闭。

可选颜色



已选颜色以外的所有颜色均以黑白记录。您可在即时取景中调整效果（🕮 53）。

注意

内置闪光灯关闭。

剪影



适用于在明亮背景下使拍摄对象现出轮廓。

注意

内置闪光灯关闭。

高色调



适用于在拍摄明亮的场景时创建光线明亮的图像。

注意

内置闪光灯关闭。

低色调



适用于在拍摄昏暗的场景时创建突出亮部的暗淡、低色调图像。

注意

内置闪光灯关闭。

防止模糊

使用三脚架可防止低速快门下由于照相机震动而引起的模糊。

NEF（RAW）

NEF（RAW）记录不适用于 、VI、POP、 、 、 和 模式。若在这些模式下选择了 NEF（RAW）或 NEF（RAW）+JPEG 精细选项，所拍照片将记录为 JPEG 图像。以这些设定创建的 JPEG 图像将记录为精细品质图像。

和 模式

动画录制过程中自动对焦不可用。即时取景的显示屏刷新率会降低，连拍释放模式的每秒幅数也会降低；在即时取景静态拍摄过程中使用自动对焦将中断预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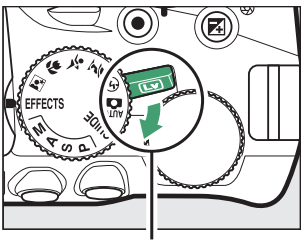
即时取景中的可用选项

所选效果的设定可在即时取景显示中进行调整。

■ 照片说明

1 **选择即时取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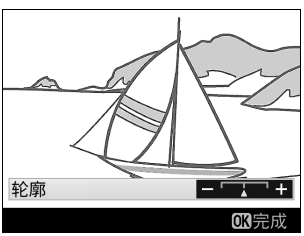
旋转即时取景开关。显示屏中将显示镜头视野。



即时取景开关

2 **调整轮廓粗细。**

按下 ⓚ 显示选项。按下 ◀ 或 ▶ 可使轮廓增粗或变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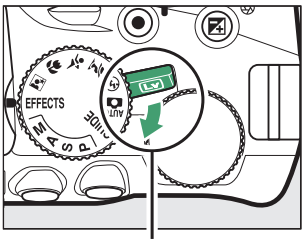


3 **按下 ⓚ。**

设定完成后，按下 ⓚ 退出。若要退出即时取景，请旋转即时取景开关。

■ 玩具照相机效果

1 **选择即时取景。**
旋转即时取景开关。显示屏中将显示镜头视野。



即时取景开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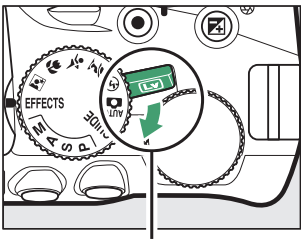
2 **调整选项。**
按下 ⓚ 显示选项。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鲜艳度**或**渐晕**，然后按下 ◀ 或 ▶ 进行更改。鲜艳度用于增加或减少色彩的饱和度，而渐晕则用于控制渐晕量。



3 **按下 ⓚ。**
设定完成后，按下 ⓚ 退出。若要退出即时取景，请旋转即时取景开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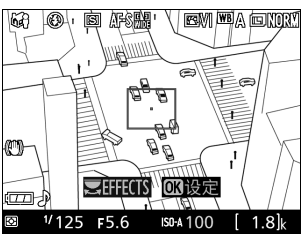
模型效果

1 **选择即时取景。**
旋转即时取景开关。显示屏中将显示镜头视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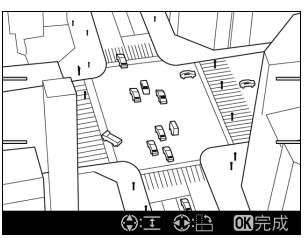


即时取景开关

2 **定位对焦点。**
使用多重选择器将对焦点置于将清晰对焦的区域，然后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对焦。若要使模型效果选项暂时从显示屏中消失并放大显示屏视野进行精确对焦，请按下 🔍。按下 🔍 （**?**）可恢复模型效果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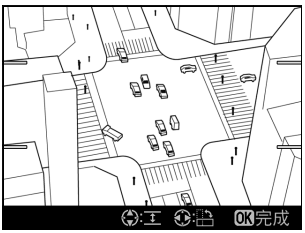


3 **显示选项。**
按下 OK 显示模型效果选项。



4 **调整选项。**

按下 ◀ 或 ▶ 选择将被清晰对焦区域的方向，然后按下 ▲ 或 ▼ 调整其宽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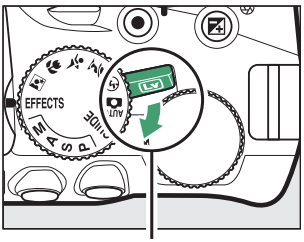


5 **按下 OK。**

设定完成后，按下 OK 退出。若要退出即时取景，请旋转即时取景开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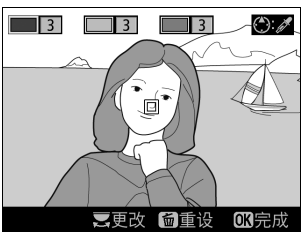
■ 可选颜色

1 **选择即时取景。**
旋转即时取景开关。显示屏中将显示镜头视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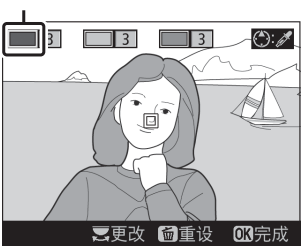
即时取景开关

2 **显示选项。**
按下 OK 显示可选颜色选项。



3 **选择一种颜色。**
将一个物体构图于显示屏中央的白色方框中，然后按下 ◆ 选定将保留到最终图像中的物体颜色（照相机可能难以侦测不饱和色彩；请选择饱和色彩）。若要放大显示屏的中央以进行更精确的颜色选择，请按下 Q。按下 W（**?**）则可缩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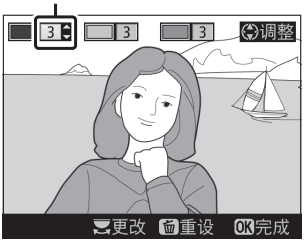
所选颜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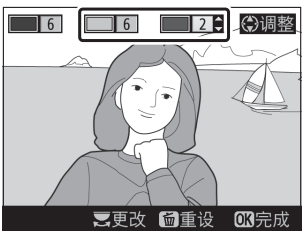
4 选择颜色范围。

按下 ◀ 或 ▶ 增加或减少将包含在最终图像中的相似色相的范围。可从值 1 至 7 之间进行选择；请注意，较高值可能包含其他颜色的色相。

颜色范围



5 选择其他颜色。



若要选择其他颜色，请旋转指令拨盘加亮显示屏幕顶部三个颜色盒中的另外一个，然后重复步骤 3 和 4 选择其他颜色。若有需要，请重复上述步骤选择第三种颜色。若要取消选择加亮显示的颜色，请按下 🗑（若要移除所有颜色，请按住 🗑。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请选择**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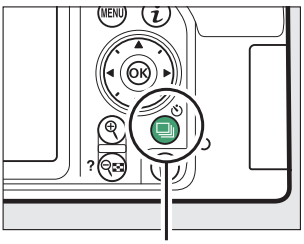
6 按下 OK。

设定完成后，按下 OK 退出。拍摄过程中，仅所选色相的物体会以彩色记录；其他所有物体则以黑白记录。若要退出即时取景，请旋转即时取景开关。

有关拍摄的详细信息

选择释放模式

若要选择释放快门的方式（释放模式），请按下 ⧉（⏲）按钮，然后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所需选项并按下 ⓚ。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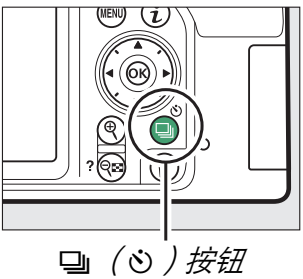


模式	说明
S	**单张拍摄**：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拍摄一张照片。
⧉	**连拍**：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期间，照相机连续拍摄照片（🕮 56）。
Q	**安静快门释放**：除照相机噪音将会降低之外，其他与单张拍摄相同（🕮 58）。
⏲	**自拍**：使用自拍功能拍摄照片（🕮 59）。

连拍（连拍模式）

在 （**连拍**）模式下，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期间，照相机将连续拍摄照片。

1 **按下 （ ）按钮。**



（ ）按钮

2 **选择 （连拍）。**
加亮显示 （**连拍**）并按下 ⓚ。



3 **对焦。**
进行照片构图并对焦。



4 **拍摄照片。**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期间，照相机将连续拍摄照片。



内存缓冲区

照相机配有临时存储照片的内存缓冲区，因而在记录照片到存储卡时可继续拍摄。最多可连续拍摄 100 张照片（但在模式 **S** 或 **M** 下选择了 4 秒或更低的快门速度时，一次连拍中可拍摄的照片张数没有限制）。若图像仍在缓冲区时电池电量耗尽，快门释放按钮将无法使用，且图像将传送到存储卡。

每秒幅数

有关连拍释放模式中可拍照片数量的信息，请参阅“技术规格”（🕮 297）。当内存缓冲区已满或电池电量低时，每秒幅数可能会降低。

内置闪光灯

连拍释放模式无法与内置闪光灯一起使用；使用该模式时，请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 26）或关闭闪光灯（🕮 80）。

缓冲区大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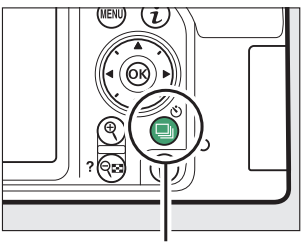
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时，取景器的剩余曝光次数显示中将出现当前设定下内存缓冲区可存储图像的大概数值。



安静快门释放

选择该模式可将照相机噪音降低到最小程度。照相机对焦时不会发出蜂鸣音。

1 **按下 ⧉（⏲）按钮。**



⧉（⏲）按钮

2 **选择 Q（安静快门释放）。**
加亮显示 Q（**安静快门释放**）并按下 ⓚ。



3 **拍摄照片。**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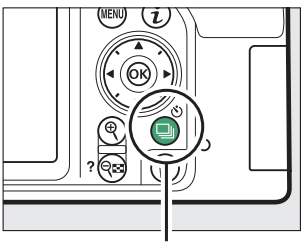


安静快门释放
在安静快门释放模式下，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期间反光板不会咔嗒一声退回通常位置，从而拍摄者可控制反光板发出咔嗒声的时机，同时其声音也比在单张拍摄模式下更安静。此外，无论在设定菜单中将**蜂鸣音**选项选为何种设定，照相机都不会发出蜂鸣音。

自拍模式

自拍可用于拍摄包含拍摄者的照片（人像自拍或集体照）。拍摄前，请将照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或将其放置在平稳的水平面上。

1 **按下 ⧉（⏲）按钮。**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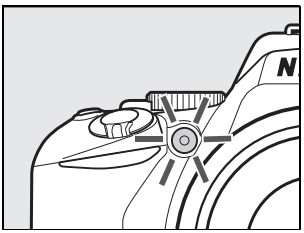
2 **选择 ⏲（自拍）模式。**
加亮显示 ⏲（**自拍**）并按下 Ⓚ。



3 **进行照片构图。**

4 **拍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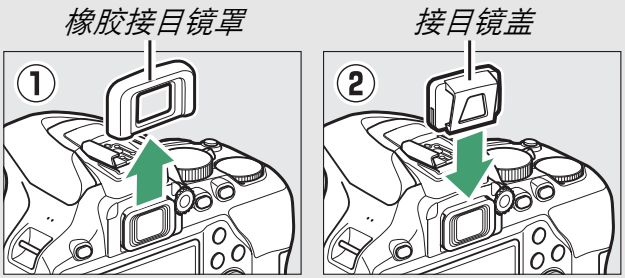


先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对焦，然后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自拍指示灯将开始闪烁且照相机发出蜂鸣音。拍摄前 2 秒时，指示灯将停止闪烁且蜂鸣音变快。快门将在计时开始 10 秒之后释放。

请注意，若照相机无法对焦或处于快门无法释放的其他情况下，计时可能不会开始或者不会拍摄照片。若要不拍摄照片直接停止计时，请关闭照相机。

盖上取景器

为防止光线从取景器进入而出现在照片中或干扰曝光，在进行无需将眼睛对准取景器的拍摄时，我们建议您用手或其他物体（如另购的接目镜盖；🕮 282）盖上取景器。若要安装接目镜盖，请如图所示取下橡胶接目镜罩（①）并插入接目镜盖（②）。取下橡胶接目镜罩时请握紧照相机。



使用内置闪光灯

在需要手动升起闪光灯的模式下使用闪光灯拍摄照片之前，请按下 ϟ（ ）按钮升起闪光灯并待取景器中显示 ϟ 指示（🕮 32）。若在自拍开始后升起闪光灯，拍摄将会中断。

设定菜单自拍选项

有关选择自拍持续时间和拍摄张数的信息，请参阅设定菜单中的**自拍**选项（🕮 210）。

对焦

对焦可自动（见下文）或手动（🕮 74）进行调整。用户也可为自动或手动对焦选择对焦点（🕮 69），或者使用对焦锁定进行对焦以在对焦后重新进行照片构图（🕮 72）。

对焦模式

在取景器拍摄过程中有以下对焦模式可供选择：

选项	说明
AF-A 自动伺服 AF	若拍摄静止的拍摄对象，照相机将自动选择单次伺服自动对焦；若拍摄移动的拍摄对象，则自动选择连续伺服自动对焦。仅当照相机可进行对焦时快门才可释放。
AF-S 单次伺服 AF	适用于静止的拍摄对象。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锁定。仅当照相机可进行对焦时快门才可释放。
AF-C 连续伺服 AF	适用于移动的拍摄对象。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期间照相机持续对焦。仅当照相机可进行对焦时快门才可释放。
MF 手动对焦	手动对焦（🕮 74）。

请注意，**AF-S** 和 **AF-C** 仅适用于模式 **P**、**S**、**A** 和 **M**。

在即时取景过程中有以下对焦模式可供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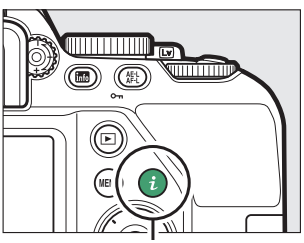
选项	说明
AF-S 单次伺服 AF	适用于静止的拍摄对象。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锁定。
AF-F 全时伺服 AF	适用于移动的拍摄对象。照相机持续对焦直至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锁定。
MF 手动对焦	手动对焦（🕮 74）。

请注意，**AF-F** 在 、 和 模式下不可用。

■■ 选择对焦模式

您可按照以下步骤选择对焦模式。

1 **显示对焦模式选项。**
按下 **i** 按钮，然后在信息显示中加亮显示当前对焦模式并按下 ⓚ。



i 按钮



取景器拍摄



即时取景

2 选择对焦模式。

加亮显示一种对焦模式并按下 ⓚ。



取景器拍摄



即时取景

预测对焦跟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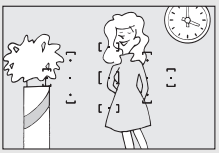
当取景器拍摄期间在 **AF-C** 模式下或者在 **AF-A** 模式下自动设为连续伺服自动对焦时，若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期间拍摄对象靠近照相机，照相机将启用预测对焦跟踪。因而照相机可在预测快门释放时拍摄对象所处位置的同时跟踪对焦。

连续伺服自动对焦

在 **AF-C** 模式下或者在 **AF-A** 模式下自动设为连续伺服自动对焦时，照相机会比在 **AF-S** 模式下更优先对焦反应（具有更宽的对焦范围），快门可能在显示对焦指示之前释放。

利用自动对焦获取良好拍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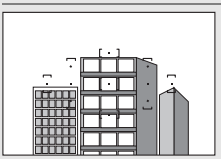
在以下情况时自动对焦的效果不佳。若照相机无法在这些情形下对焦，快门释放按钮可能无法使用，但也可能出现对焦指示（●）且照相机会发出蜂鸣音，使您在拍摄对象未清晰对焦时也能释放快门。在这些情况下，请手动对焦（🕮 74）或使用对焦锁定（🕮 72）先对焦于相同距离的其他拍摄对象，然后再重新进行照片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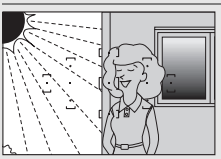
拍摄对象与背景之间对比差异很少或没有差异。
例如：拍摄对象和背景的色彩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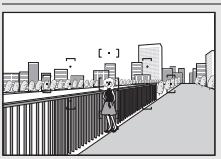
对焦点内包含距离照相机不同远近的物体。
例如：拍摄对象在一个笼子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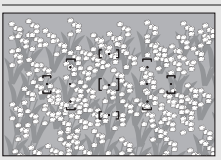
拍摄对象由规则的几何图案组成。
例如：百叶窗或摩天大楼上的一排窗户。



对焦点内包含亮度对比强烈的不同区域。
例如：拍摄对象有一半在阴影内。



背景物体比拍摄对象大。
例如：画面中拍摄对象后面有楼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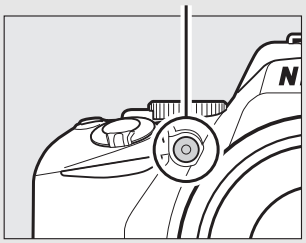


拍摄对象包含很多细节性景物。
例如：一片开满鲜花的原野，或者其他细小或缺少亮度变化的拍摄对象。

AF 辅助照明器

若拍摄对象光线不足，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AF辅助照明器将自动点亮以辅助自动对焦操作（受到某些限制；🕮 255）。请注意，照明器在迅速连续使用多次后可能会变热，且在连续使用一段时间后将自动关闭以保护照明灯。短暂间歇后将恢复正常工作。

AF 辅助照明器



AF 区域模式

设定自动对焦时选择对焦点的方式。在取景器拍摄过程中有以下选项可供选择：

选项	说明
[·] **单点 AF**	适用于静止的拍摄对象。手动选择对焦点；照相机仅对焦于所选对焦点上的拍摄对象。
[⋰] **动态区域 AF**	适用于非静止的拍摄对象。**在 AF-A 和 AF-C 对焦模式**下，用户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对焦点（🕮 69）；但是，若拍摄对象暂时偏离所选对焦点，照相机将根据来自周围对焦点的信息进行对焦。
[3D] **3D跟踪（11个对焦点）**	**在 AF-A 和 AF-C 对焦模式**下，用户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对焦点（🕮 69）。若拍摄对象在对焦后移动，照相机将使用 3D 跟踪选择新对焦点，并在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期间将对焦锁定于原始拍摄对象。
[▬] **自动区域 AF**	照相机自动侦测拍摄对象并选择对焦点。

请注意，当对焦模式选为 **AF-S** 时，[⋰]（**动态区域 AF**）和 [3D]（**3D 跟踪（11 个对焦点）**）AF 区域模式不可用。

3D 跟踪（11 个对焦点）

若拍摄对象偏离取景器，您可松开快门释放按钮，并将拍摄对象置于所选对焦点以重新进行照片构图。请注意，当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点周围区域中的色彩会保存到照相机中。因此，对于和背景色彩相似或只占据画面小区域的拍摄对象，使用 3D 跟踪可能无法取得预期效果。

在 AUTO、 和 以外的模式下，即时取景中可选择以下 AF 区域模式：

选项	说明
脸部优先 AF	适用于人像拍摄。照相机自动侦测并对焦于人物拍摄对象；所选拍摄对象以一个黄色双边框标识（若侦测到多张脸部，照相机将对焦于最近的拍摄对象；若要选择其他拍摄对象，请使用多重选择器）。若照相机无法再侦测到该拍摄对象（例如，因为拍摄对象已转头面向其他地方），则边框将会消失。 
宽区域 AF	适用于以手持方式拍摄风景和其他非人物拍摄对象。 
标准区域 AF	适用于精确对焦于画面中的所选点。推荐使用三脚架。 

选项	说明
对象跟踪 AF	使用多重选择器将对焦点置于拍摄对象上并按下 OK 开始跟踪。对焦点将跟踪在画面中移动的所选拍摄对象。再次按下 OK 可停止跟踪。请注意，照相机可能无法跟踪以下拍摄对象: 移动迅速，离开画面或被其他物体遮挡，大小、色彩或亮度明显变化，太小、太大、太亮、太暗，或者色彩或亮度与背景相似。

请注意，对象跟踪 AF 在 、 、 和 模式下不可用。

手动对焦点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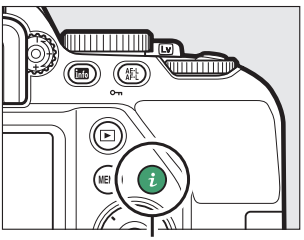
您可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对焦点。不处于对象跟踪 AF 模式时，在对焦点选择过程中按下 OK 可选择中央对焦点。处于对象跟踪 AF 模式时，按下 OK 则开始对象跟踪。手动对焦点选择在自动区域 AF 中不可用。

■ 选择 AF 区域模式

您可按照以下步骤选择 AF 区域模式。

1 **显示 AF 区域模式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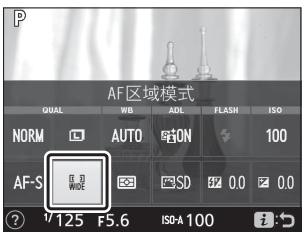
按下 **i** 按钮，然后在信息显示中加亮显示当前 AF 区域模式并按下 OK。



i 按钮



取景器拍摄



即时取景

2 **选择 AF 区域模式。**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K。



取景器拍摄



即时取景

AF 区域模式

在 **P**、**S**、**A** 或 **M** 以外的拍摄模式下所作的 AF 区域模式选择，在选择了其他拍摄模式时将会重设。

☑ 在即时取景中使用自动对焦

使用望远倍率镜可能无法达到预期效果。请注意，在即时取景中，自动对焦较慢且在照相机对焦期间显示屏可能变亮或变暗。照相机无法对焦时，对焦点有时也可能以绿色显示。以下情形时，照相机可能无法对焦：

- 拍摄对象包含平行于画面长边缘的线条
- 拍摄对象缺少对比度
- 位于对焦点的拍摄对象包含高对比亮度的区域，或包含聚光灯、霓虹灯或其他有亮度变化的光源
- 在荧光灯、水银灯、钠汽灯或其他类似灯光下显示屏中出现闪烁或条带痕迹
- 使用十字（星芒）滤镜或其他特殊滤镜
- 拍摄对象看起来小于对焦点
- 拍摄对象由规则的几何图案组成（例如，百叶窗或摩天大楼上的一排窗户）
- 拍摄对象正在移动

对焦锁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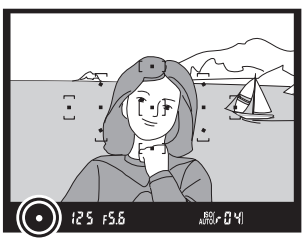
在 **AF-A**、 **AF-S** 及 **AF-C** 对焦模式（🕮 62）下，对焦锁定可用来在对焦后改变构图，使您能对焦于将不在最终构图中的对焦点上的拍摄对象。若照相机使用自动对焦无法对焦（🕮 65），对焦锁定也可用来在对焦于具有与原始拍摄对象相同距离的其他物体之后重新进行照片构图。当 AF 区域模式（🕮 67）选为 [▬]（**自动区域 AF**）以外的选项时，对焦锁定效果最为显著。

---

1 **对焦。**



将拍摄对象置于所选对焦点上，并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开始对焦。确认取景器中出现对焦指示（●）（取景器拍摄）或对焦点已变为绿色（即时取景）。



取景器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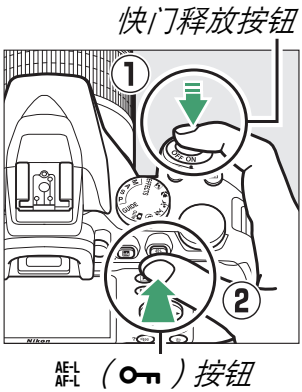
即时取景

自动曝光锁定

在步骤 2 中按下 AE-L（ ⊶ ）按钮也可锁定曝光（🕮 102）。

2 锁定对焦。

AF-A 和 AF-C 对焦模式（取景器拍摄）：半按快门释放按钮（①）的同时，按下 AE-L/AF-L（OK）按钮（②）可锁定对焦。按住 AE-L/AF-L（OK）按钮期间，对焦将保持锁定，即使您稍后松开快门释放按钮也不会解除锁定。



快门释放按钮

AE-L/AF-L（OK）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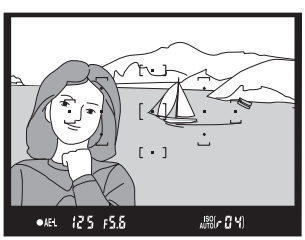
AF-S（取景器拍摄）和即时取景：对焦自动锁定，并保持锁定直至您松开快门释放按钮。通过按下 AE-L/AF-L（OK）按钮也可锁定对焦（见上文）。

3 重新构图并拍摄照片。

若持续半按快门释放按钮（**AF-S** 和即时取景）或按住 AE-L/AF-L（OK）按钮，拍摄期间对焦将保持锁定，这样可在同一对焦设定下连续拍摄几张照片。



当对焦锁定时，请勿改变照相机和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若拍摄对象位置发生变化，请以新距离重新对焦。



取景器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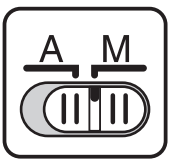
即时取景

手动对焦

手动对焦可用于无法使用自动对焦或自动对焦无法产生预期效果（🕮 65）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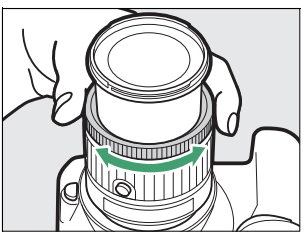
1 选择手动对焦。

若镜头配备有一个 A-M、M/A-M 或 A/M-M 模式切换器，请将切换器推至 **M**。若镜头未配备对焦模式切换器，请将 **i** 按钮菜单中的**对焦模式**选为 **MF**（手动对焦）（🕮 62）。



2 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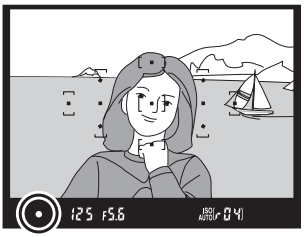
若要手动对焦，请调节镜头对焦环，直至显示在取景器磨砂屏中的图像清晰对焦。即使图像未清晰对焦，您也可以随时拍摄照片。



AF-P 镜头

当 AF-P 镜头（🕮 266）用于手动对焦模式时，对焦指示（●）将在取景器中闪烁（即时取景时，对焦点将在显示屏中闪烁）以警告若继续以当前方向旋转对焦环，拍摄对象将不会清晰对焦。

■■ 电子测距仪（取景器拍摄时）



在取景器上显示的电子测距仪的对焦指示可用来确认所选对焦点上的拍摄对象是否清晰对焦（对焦点可从 11 个对焦点中任意选择）。将拍摄对象置于所选对焦点后，请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并同时旋转镜头对焦环，直至出现对焦指示（●）。请注意，对于“利用自动对焦获取良好拍摄效果”（🕮 65）中列出的拍摄对象，当拍摄对象未能清晰对焦时，屏幕中有时也可能显示对焦指示；拍摄前，请在取景器中确认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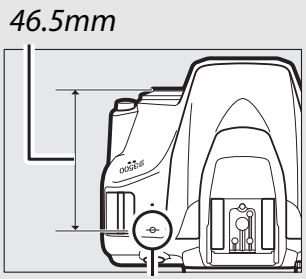
使用照相机选择手动对焦



若镜头支持 M/A（手动优先的自动对焦）或 A/M（手动优先的自动对焦 /AF 优先），手动对焦也可通过将照相机对焦模式设为 **MF**（手动对焦；🕮 62）来选择。此后，无论镜头选择了何种模式，对焦均可手动调整。

焦平面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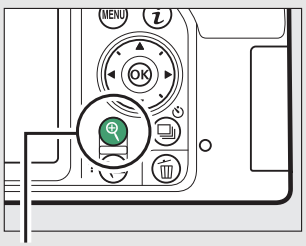
拍摄对象和照相机之间的距离可通过以照相机机身的焦平面标记（⏀）为基准进行测量。镜头卡口边缘到焦平面之间的距离是 46.5mm。



焦平面标记

即时取景

在即时取景中按下 🔍 按钮可放大画面以进行对焦（🕮 32）。



🔍 按钮

图像品质和尺寸

图像品质和尺寸共同决定每张照片在存储卡上所占的空间大小。尺寸较大、品质较高的图像可以较大尺寸进行打印，但同时也会占用存储卡更多的空间，也就是说，这种图像在存储卡中可保存的数量更少（🕮 308）。

图像品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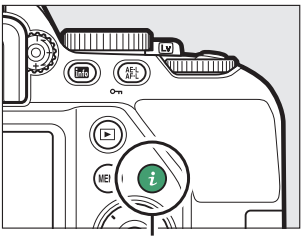
选择文件格式和压缩比（图像品质）。

选项	文件类型	说明
NEF（RAW）+ JPEG 精细	NEF/JPEG	每张照片记录为两张图像：一张 NEF（RAW）图像和一张 JPEG 图像。播放过程中仅显示 JPEG 图像，但是删除 JPEG 图像也将删除 NEF（RAW）图像。 NEF（RAW）图像仅可使用计算机进行查看。
NEF（RAW）	NEF	来自影像传感器的原始图像数据不经过进一步处理直接记录。
JPEG 精细	JPEG	以 JPEG 格式记录照片。随着图像品质从“精细”到“标准”再到“基本”的逐级变化，压缩程度将增加，而文件大小将减小。
JPEG 标准		
JPEG 基本		

NEF（RAW）

有关曝光补偿、白平衡和优化校准等照相机设定的信息将与来自影像传感器的原始图像数据分开保存，可在今后根据需要进行修改，且不会降低图像品质。您可使用尼康 ViewNX-i 或捕影工匠软件（可从尼康下载中心免费下载）将图像复制到计算机并调整设定，或者使用照相机润饰菜单中的 **NEF（RAW）处理**项目进行操作。 NEF（RAW）图像以 NEF 格式（扩展名为“*.nef”）记录。

1 **显示图像品质选项。**
按下 **i** 按钮，然后在信息显示中加亮显示当前图像品质并按下 OK。



i 按钮



2 **选择文件类型。**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K。



NEF（RAW）图像
图像品质选为 **NEF（RAW）**时会将**图像尺寸**固定为**大**（🕮 79）。图像品质设为 NEF（RAW）或 NEF（RAW）+JPEG 精细时无法使用**日期戳**（🕮 204）。

图像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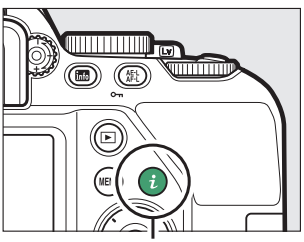
图像尺寸以像素衡量。您可从L大、M中或S小中进行选择:

图像尺寸	尺寸（像素）	打印尺寸（cm）*
L 大	6000×4000	50.8×33.9
M 中	4496×3000	38.1×25.4
S 小	2992×2000	25.3×16.9

*以 300dpi 打印时的近似尺寸。打印尺寸（英寸）等于图像尺寸（像素）除以打印机分辨率（点/英寸: dpi； 1英寸=约2.54cm）。

1 显示图像尺寸选项。

按下 **i** 按钮，然后在信息显示中加亮显示当前图像尺寸并按下 OK。



i 按钮



2 选择图像尺寸。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K。



使用内置闪光灯

内置闪光灯不仅可用于自然光线不足的情况，还可用于填充阴影、增亮背光拍摄对象，或给拍摄对象的眼睛添加一个眼神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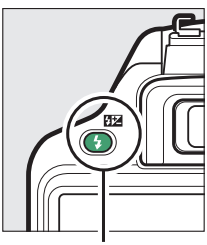
自动弹出模式

在 AUTO、、、、VI、POP、和模式下，内置闪光灯自动弹出并在需要时闪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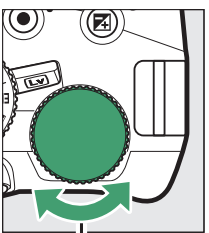
---

1 **选择闪光模式。**

按住 ϟ（）按钮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直至出现所需闪光模式。



ϟ（）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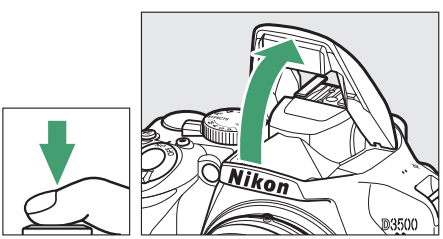
指令拨盘



---

2 **拍摄照片。**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闪光灯将根据需要自动弹出，并在拍摄照片时闪光。*若闪光灯未自动弹出，切勿试图手动升起闪光灯，否则可能会损坏闪光灯。*



■■ 闪光模式

有以下闪光模式可供选择：

- **AUTO**（自动）：当光线不足或拍摄对象背光时，若半按快门释放按钮，闪光灯将自动弹出并在需要时闪光。在 模式下不可用。
- **AUTO**（自动 + 防红眼）：适用于人像拍摄。闪光灯将弹出并在需要时闪光，但在闪光之前，防红眼灯将点亮以帮助减少“红眼”。在 模式下不可用。
- **AUTO SLOW**（自动慢同步 + 红眼）：除使用低速快门捕捉背景光线之外，其他与自动带防红眼相同。适用于在夜晚或光线不足的条件下拍摄人像。适用于 模式。
- **AUTO SLOW**（自动慢同步）：在夜晚或光线不足的条件下进行拍摄时使用低速快门捕捉背景光线。适用于 模式。
- （闪光灯关闭）：闪光灯不闪光。

信息显示

闪光模式也可在信息显示中进行选择（🕮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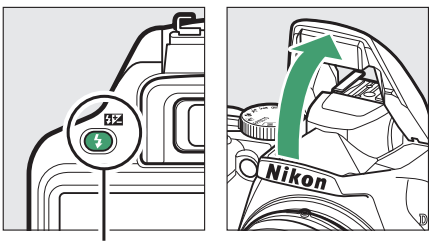


手动弹出模式

在 **P**、**S**、**A** 和 **M** 模式下，闪光灯必须手动升起。若未升起，闪光灯将不会闪光。

1 **升起闪光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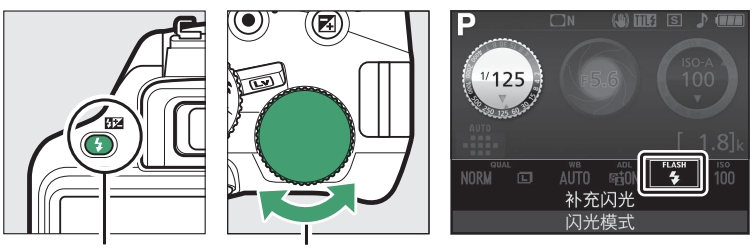
按下 ϟ（ ）按钮升起闪光灯。请注意，若安装了另购的外置闪光灯组件，内置闪光灯将不会弹出；请进入步骤 2。



ϟ（ ）按钮

2 **选择闪光模式。**

按住 ϟ（ ）按钮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直至出现所需闪光模式。



ϟ（ ）按钮　　*指令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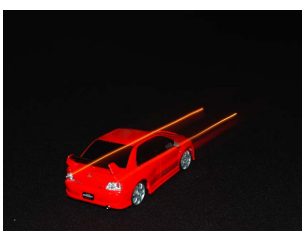
3 **拍摄照片。**

每当拍摄照片时闪光灯都将闪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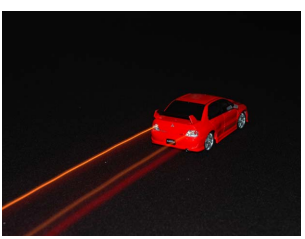
■■ 闪光模式

有以下闪光模式可供选择：

- ϟ（补充闪光）：闪光灯在每次拍摄中都将闪光。
- ϟ◉（防红眼）：适用于人像拍摄。闪光灯在每次拍摄中都将闪光，但在闪光之前，防红眼灯将点亮以帮助减少“红眼”。
- ϟ◉**SLOW**（慢同步 + 红眼）：在夜晚或光线不足时，快门速度会自动减慢以捕捉背景光线，除此之外，其他与上文所述的“防红眼”相同。用于在进行人像拍摄时捕捉背景光线。在模式 **S** 和 **M** 下不可用。
- ϟ**SLOW**（慢同步）：在夜晚或光线不足时，快门速度会自动减慢以捕捉背景光线，除此之外，其他与上文所述的“补充闪光”相同。用于同时捕捉拍摄对象和背景。在模式 **S** 和 **M** 下不可用。
- ϟ**SLOW REAR**（后帘同步 + 慢同步）：在夜晚或光线不足时，快门速度会自动减慢以捕捉背景光线，除此之外，其他与下文所述的“后帘同步”相同。用于同时捕捉拍摄对象和背景。在模式 **S** 和 **M** 下不可用。
- ϟ**REAR**（后帘同步）：闪光灯在快门即将关闭前闪光，从而产生如右下图所示的跟随移动光源的光束轨迹效果。在模式 **P** 和 **A** 下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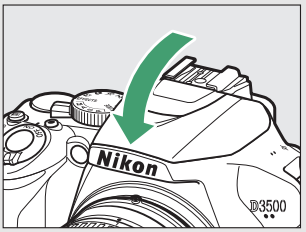
前帘同步



后帘同步

降下内置闪光灯

若要在不使用闪光灯时节省电量，请轻轻将其按下直至锁闩卡到正确位置发出咔嗒声。



内置闪光灯

取下镜头遮光罩可防止阴影。闪光灯的最小范围约为 0.6m，无法在具备微距功能的变焦镜头的微距范围内使用。请使用焦距为 18 mm 至 300mm 的镜头；若在使用焦距为 18 mm 以下的镜头时进行闪光，边缘照度可能会降低。

当闪光灯已用于数次连续拍摄之后，快门释放可能暂时失效以保护闪光灯。短暂间歇后，闪光灯可以继续使用。

使用内置闪光灯时可用的快门速度

使用内置闪光灯时，快门速度限制在以下范围内：

模式	快门速度
AUTO、、、VI、POP、、、P、A	1/200-1/60 秒
	1/200-1 秒
S	1/200-30 秒
M	1/200-30 秒、B 门、遥控 B 门

光圈、感光度和闪光范围

闪光范围根据感光度（ISO 相当值）和光圈的不同而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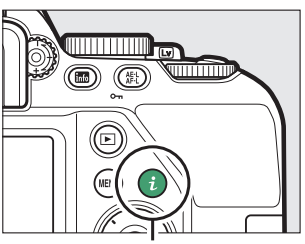
以下 **ISO** 相当值时的光圈							近似范围
100	**200**	**400**	**800**	**1600**	**3200**	**6400**	**m**
1.4	2	2.8	4	5.6	8	11	1.0-6.0
2	2.8	4	5.6	8	11	—	0.7-4.2
2.8	4	5.6	8	11	—	—	0.6-3.0
4	5.6	8	11	—	—	—	0.6-2.1
5.6	8	11	—	—	—	—	0.6-1.5
8	11	—	—	—	—	—	0.6-1.1
11	—	—	—	—	—	—	0.6-0.7

ISO 感光度

照相机对光线的灵敏度可根据可用光线量进行调整。ISO 感光度越高，曝光时所需光线就越少，使您可以使用更高的快门速度或更小的光圈。选择**自动**时，照相机可根据光线条件自动设定 ISO 感光度；若要在 **P**、**S**、**A** 和 **M** 模式下使用自动，请将拍摄菜单中的 **ISO 感光度设定**项目选为**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195）。

模式	ISO 感光度
AUTO、、	自动
P、**S**、**A**、**M**	100-25600（以 1EV 为步长进行微调）
其他拍摄模式	自动；100-25600（以 1EV 为步长进行微调）

1 **显示 ISO 感光度选项。**
按下 **i** 按钮，然后在信息显示中加亮显示当前 ISO 感光度并按下 OK。



***i* 按钮**



2 选择 ISO 感光度。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



P、S、A 和 M 模式

快门速度和光圈

P、**S**、**A** 和 **M** 模式可用来对快门速度和光圈进行不同程度的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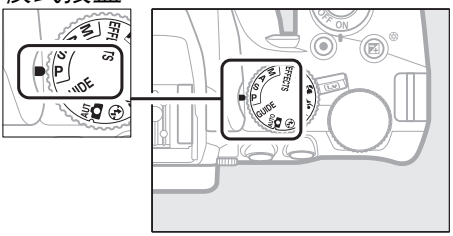


模式	说明
P	**程序自动**（🕮 89）：在拍摄快照以及其他没有足够时间调整照相机设定的情况下建议使用该模式。照相机设定快门速度和光圈以获得最佳曝光。
S	**快门优先自动**（🕮 91）：用于锁定或模糊动作。用户选择快门速度；照相机选择光圈以达到最佳效果。
A	**光圈优先自动**（🕮 93）：用于模糊背景，或使前景和背景都清晰对焦。用户选择光圈；照相机选择快门速度以达到最佳效果。
M	**手动**（🕮 95）：快门速度和光圈均由用户控制。将快门速度设为“B 门”或“遥控 B 门”可实现长时间曝光。

模式 **P**（程序自动）

建议在拍摄快照或任何想要由照相机控制快门速度和光圈的情况下使用该模式。照相机自动调整快门速度和光圈，以在大多数情况下获得最佳曝光。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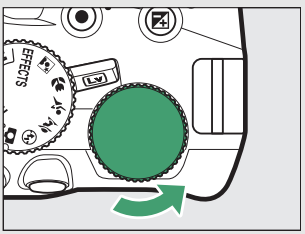


若要在程序自动模式下拍摄照片，请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P**。

柔性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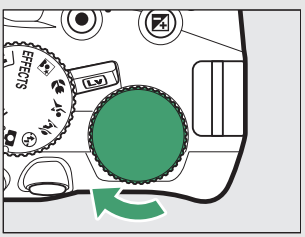
在模式 **P** 下，旋转指令拨盘可选择快门速度和光圈的不同组合（“柔性程序”）。向右旋转拨盘可获得大光圈（低 **f** 值）和高速快门，向左旋转则可获得小光圈（高 **f** 值）和低速快门。所有组合将产生同样的曝光。

向右旋转可模糊背景细节或锁定动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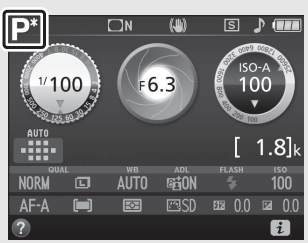


指令拨盘

向左旋转可增加景深或模糊动作。



当柔性程序有效时，取景器和信息显示中将会出现一个 P* （ P* ）指示。若要恢复默认的快门速度和光圈设定，请旋转指令拨盘直至该指示消失，选择其他模式或关闭照相机。





模式 S（快门优先自动）

该模式可让您控制快门速度：选择高速快门可“锁定”动作，选择低速快门则可通过模糊移动的物体表现出动态效果。照相机自动调整光圈以获得最佳曝光。



高速快门（例如1/1600 秒）可锁定动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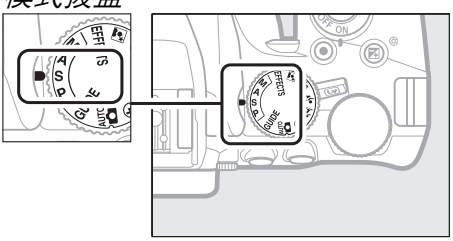
低速快门（例如1 秒）可模糊动作。

选择快门速度的步骤如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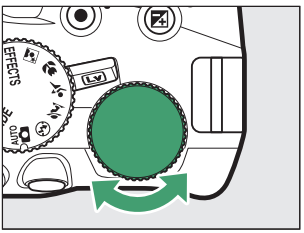
1 **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S。**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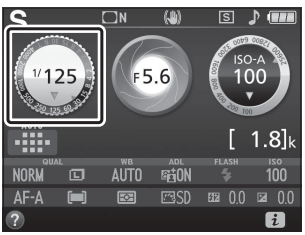


2 **选择快门速度。**

旋转指令拨盘选择所需快门速度：向右旋转可获得更高速度，向左旋转则可获得更低速度。



指令拨盘





模式 A（光圈优先自动）

在该模式下，您可调整光圈以控制景深（主要拍摄对象前后清晰对焦的距离）。照相机自动调整快门速度以获得最佳曝光。



大光圈（低 f 值，例如 f/5.6）可模糊主要拍摄对象前后的细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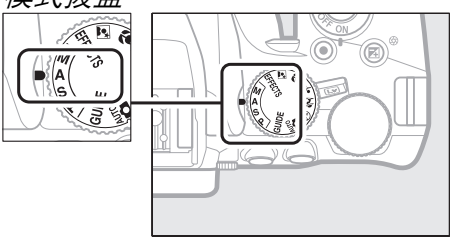
小光圈（高 f 值，例如 f/22）可使前景和背景都清晰对焦。

选择光圈的步骤如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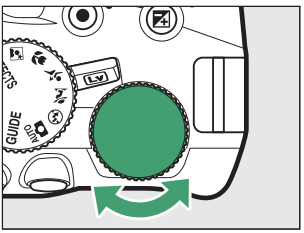
1 **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A。**

模式拨盘



2 **选择光圈。**

向左旋转指令拨盘可获得更大光圈（更低**f**值），向右旋转则可获得更小光圈（更高**f**值）。



指令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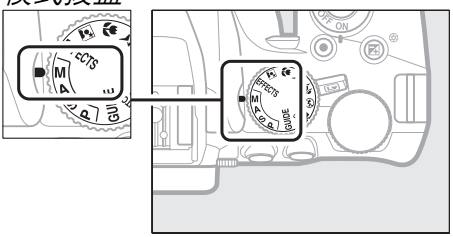
模式 M（手动）

在手动模式下，您可以控制快门速度和光圈。快门速度“B 门”和“遥控 B 门”可用于对移动灯光、星星、夜景或烟花进行长时间曝光（🕮 97）。

---

1 **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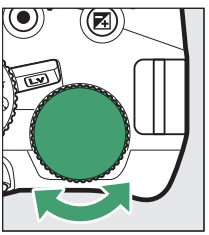
模式拨盘



2 选择光圈和快门速度。

检查曝光指示（见下文）的同时，调整快门速度和光圈。旋转指令拨盘可选择快门速度（向右旋转可选择更高速度，向左旋转则可选择更低速度）。若要调整光圈，请按住 ⊠（⊛）按钮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向左旋转可获得更大光圈 / 更低 f 值，向右旋转则可获得更小光圈 / 更高 f 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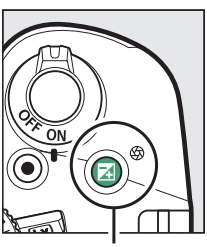
快门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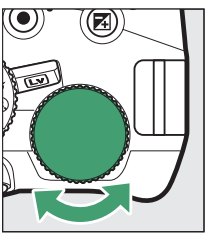
指令拨盘



光圈



⊠（⊛）按钮



指令拨盘





曝光指示

若安装了 E 型或 G 型镜头（🕮 266），且选择了“B 门”或“遥控 B 门”以外的快门速度（🕮 97），取景器和信息显示中的曝光指示将显示照片在当前设定下是曝光不足还是曝光过度。

最佳曝光	1/3EV 曝光不足	2EV 以上曝光过度
		

长时间曝光（仅限于 M 模式）

对移动灯光、星星、夜景或烟花进行长时间曝光时，请选择以下快门速度。

- **B** 门（bulb）：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期间，快门保持开启。为避免模糊，请使用三脚架。
- **遥控 B 门**（- -）：使用快门释放按钮开始曝光。快门将保持打开直至再次按下该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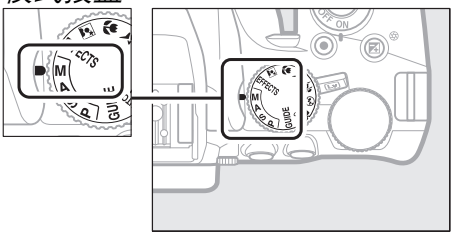
*快门速度：**B** 门（35 秒曝光）*
光圈：f/25

继续操作前，请将照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或将其放置在平稳的水平面上。为防止光线从取景器进入而出现在照片中或干扰曝光，在进行无需将眼睛对准取景器的拍摄之前，我们建议您用手或其他物体（如另购的接目镜盖；🕮 282）盖上取景器（🕮 61）。尼康建议您使用充满电的电池或另购的电源适配器和照相机电源连接器，以防止在快门打开期间断电。请注意，在长时间曝光模式下可能出现噪点（亮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或雾像）。

■ Bulb（B 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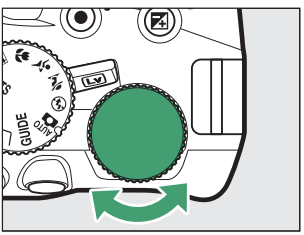
1 **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M。**

模式拨盘



2 **选择快门速度。**

在曝光测光处于开启状态时，旋转指令拨盘选择快门速度 **Bulb**（B 门）（**bulb**）。



指令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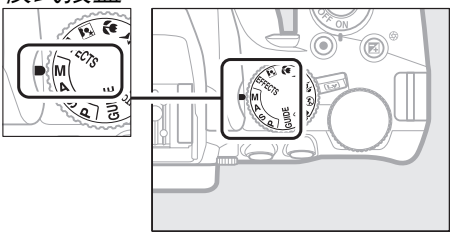
3 **拍摄照片。**

对焦后，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曝光完成时松开快门释放按钮。

Time （遥控 B 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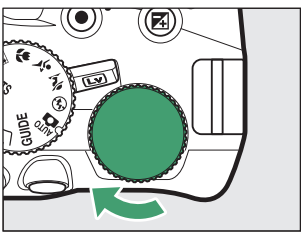
1 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M**。

模式拨盘



2 选择快门速度。

在曝光测光处于开启状态时，向左旋转指令拨盘选择快门速度 **Time**（遥控 B 门）（**- -**）。



指令拨盘





3 打开快门。

对焦后，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

4 关闭快门。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

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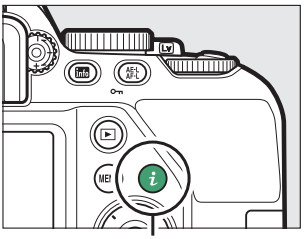
测光

选择照相机设定曝光的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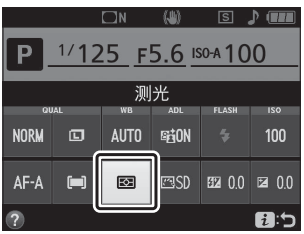
方式	说明
矩阵测光	在大多数情况下可产生自然效果。照相机对画面的广泛区域进行测光，并根据色调分布、色彩、构图及距离设定曝光。
中央重点测光	人像拍摄的经典测光方式。照相机对整个画面进行测光，但将最大比重分配给中央区域。当使用曝光系数（滤光系数）大于 1 倍的滤镜时推荐使用。
点测光	选择该模式可确保即使拍摄对象与背景间的亮度差异非常大时，也可对拍摄对象进行正确的曝光。照相机对当前对焦点进行测光；用于对偏离中央的拍摄对象进行测光。

1 显示测光选项。

按下 **i** 按钮，然后在信息显示中加亮显示当前测光方式并按下 ⓚ。



i 按钮



2 选择测光方式。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



点测光

若在取景器拍摄过程中将 **AF 区域模式**选为 [▬]（**自动区域 AF**）（🕮 67），照相机将对中央对焦点进行测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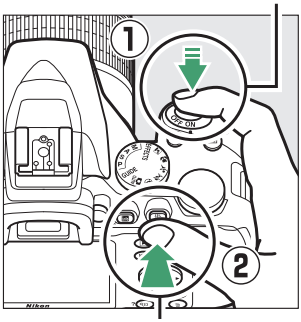
自动曝光锁定

使用 ▣（**中央重点测光**）和 ⊡（**点测光**）测定曝光后，使用自动曝光锁定可重新进行照片构图；请注意，自动曝光锁定在 AUTO 或 ⚡ 模式下不可用。

---

1 **锁定曝光。**

快门释放按钮



AE-L AF-L（🔑）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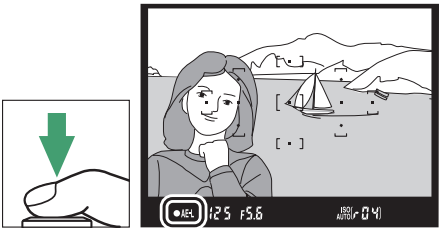
将拍摄对象置于所选对焦点，然后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在半按快门释放按钮且拍摄对象位于对焦点时，按下 AE-L AF-L（🔑）按钮可锁定曝光。



当曝光锁定时，取景器和显示屏中将会出现 **AE-L** 指示。



2 重新进行照片构图。
按住 AE-L/AF-L（ ）按钮，重新构图并拍摄照片。



调整快门速度和光圈

在曝光锁定时，您可调整以下设定且不会改变曝光的测光值：

模式	设定
程序自动	快门速度和光圈 （柔性程序；🕮 90）
快门优先自动	快门速度
光圈优先自动	光圈

新数值可在照相机屏幕中进行确认。

当曝光锁定时无法更改测光方式。

曝光补偿

曝光补偿用于改变照相机建议的曝光值，从而使照片更亮或更暗（🕮 299）。与 ▣（**中央重点测光**）或 ⊡（**点测光**）（🕮 100）一起使用时，其效果尤为显著。



–1E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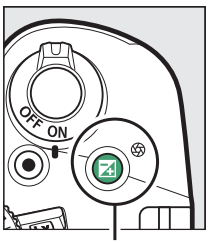


无曝光补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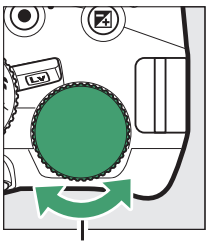


+1EV

若要选择一个曝光补偿值，请按住 ⊠（⊛）按钮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直至出现所需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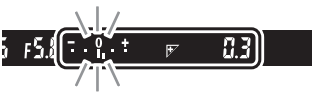


⊠（⊛）按钮



指令拨盘





+0.3EV

将曝光补偿设为 ±0 可恢复通常曝光。在 **P**、**S**、**A** 和 **M** 模式下，照相机关闭时，曝光补偿不会重设。而在场景和 ⊠ 模式下，当选择了其他模式或照相机关闭时，曝光补偿将被重设。

信息显示

曝光补偿选项也可从信息显示进行访问（🕮 11）。



模式 M

在模式 **M** 下，曝光补偿仅影响曝光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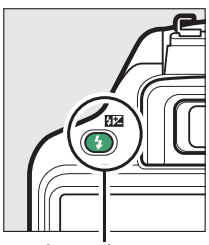
使用闪光灯

使用闪光灯时，曝光补偿既影响背景曝光又影响闪光级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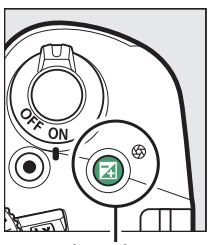
闪光补偿

闪光补偿用于改变照相机建议的闪光量级别，从而改变主要拍摄对象相对于背景的亮度。增加闪光量可使主要拍摄对象显得更加明亮，减少闪光量则可防止不需要的亮部或反射（🕮 3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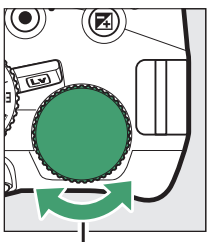
按住 ϟ（ ）和 （ ）按钮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直至显示所需值。将闪光补偿设为 ±0 可恢复通常闪光量。照相机关闭时，闪光补偿不会重设（但在场景模式下，当选择了其他模式或照相机关闭时，闪光补偿将被重设）。



ϟ（ ）*按钮*



（ ）*按钮*



指令拨盘





+0.3EV

信息显示

闪光补偿选项也可从信息显示进行访问（🕮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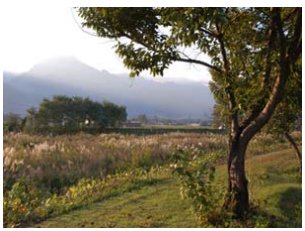
另购的闪光灯组件

安装了支持尼康创意闪光系统（CLS；🕮 276）的另购闪光灯组件时也可使用闪光补偿。使用另购的闪光灯组件所选的闪光补偿将添加到使用照相机所选的闪光补偿中。

保留亮部和暗部细节

动态 D-Lighting

动态 D-Lighting 可保留亮部和暗部细节，创建对比度自然的照片。适用于高对比度场景，例如，透过门或窗户拍摄户外强光照射下的风景，或者在晴天拍摄背阴的拍摄对象。在模式 **M** 下不建议使用动态 D-Lighting；在其他模式下，与 ▣（**矩阵测光**；🕮 100）一起使用时，其效果尤为显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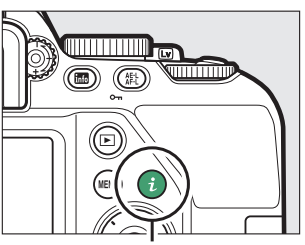
动态 D-Lighting：**关闭**



动态 D-Lighting：**开启**

---

1 **显示动态 D-Lighting 选项。**
按下 **i** 按钮，然后在信息显示中加亮显示动态 D-Lighting 并按下 ⓚ。



***i* 按钮**



2 选择一个选项。
加亮显示**开启**或**关闭**并按下 ⓚ。



☑ 动态 D-Lighting
某些拍摄对象可能会呈现出不均匀的阴影，明亮物体周围出现阴影，或者黑暗物体周围出现光晕。动态 D-Lighting 不适用于动画。

“ 动态 D-Lighting” 和 **“D-Lighting”**
动态 D-Lighting 可在拍摄前调整曝光以优化动态范围，而润饰菜单中的 **D-Lighting** 选项（🕮 235）则可在拍摄后增亮图像中的暗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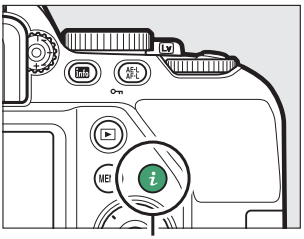
白平衡

白平衡可确保色彩不受光源色彩的影响。在大多数光源下推荐使用自动白平衡；若有需要，您可根据光源类型选择其他值：

选项	说明
AUTO 自动	照相机自动调整白平衡。在大多数情况下推荐使用。
白炽灯	在白炽灯灯光下使用。
荧光灯	适用于荧光灯灯光（🕮 112）。
晴天	适用于晴天时的拍摄对象。
闪光灯	与闪光灯一起使用。
阴天	在白天多云时使用。
背阴	在白天拍摄对象背阴时使用。
PRE 手动预设	测量白平衡或从现有照片复制白平衡（🕮 116）。

1 显示白平衡选项。

按下 **i** 按钮，然后在信息显示中加亮显示当前白平衡设定并按下 OK。



i 按钮



2 选择白平衡选项。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K。



拍摄菜单

白平衡可使用拍摄菜单中的**白平衡**选项（🕮 192）进行选择，该选项还可用于微调白平衡（🕮 114）或测量预设白平衡值（🕮 1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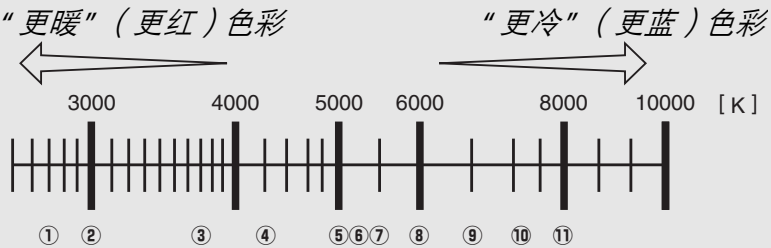


白平衡菜单中的 **荧光灯**选项可用于从灯泡类型中选择光源。



色温

感知的光源色彩根据观察者和其他条件的不同而异。色温是对光源色彩的一种客观衡量标准，它是根据物体在被加热后辐射出同一波长的光所需达到的温度来定义的。光源在色温约为 5000-5500K 时呈现白色，而色温较低的光源（如白炽灯泡）将呈现偏黄或偏红色调。色温较高的光源则呈现淡蓝色。



①	（钠汽灯）：2700 K
②	（白炽灯）/（暖白色荧光灯）：3000 K
③	（白色荧光灯）：3700 K
④	（冷白色荧光灯）：4200 K
⑤	（昼白色荧光灯）：5000 K
⑥	（晴天）：5200 K
⑦	（闪光灯）：5400 K
⑧	（阴天）：6000 K
⑨	（白昼荧光灯）：6500 K
⑩	（高色温汞汽灯）：7200 K
⑪	（背阴）：8000 K

注意：所有数据均为近似值。

微调白平衡

您可“微调”白平衡以补偿光源色彩的变化，或将特殊的色彩氛围应用到图像中。白平衡可使用拍摄菜单中的**白平衡**选项进行微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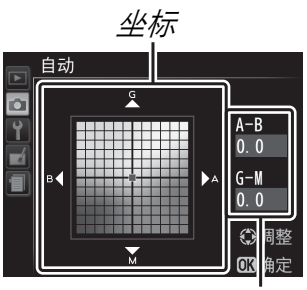
1 显示微调选项。

加亮显示一个白平衡选项并按下 ⊛（若选择了**荧光灯**，请加亮显示所需光源类型并按下 ⊛；请注意，微调不适用于 **PRE 手动预设**）。



2 微调白平衡。

使用多重选择器微调白平衡。白平衡可在琥珀色（A）- 蓝色（B）轴和绿色（G）- 洋红（M）轴上分别以 0.5 和 0.25 为步长进行微调。横轴（琥珀色 - 蓝色）代表色温，纵轴（绿色 - 洋红）与对应的色彩补偿（CC）滤镜有相似的效果。横轴以约相当于 5 迈尔德的增量为一格刻度，纵轴以约 0.05 的漫射密度单位为增量。



3 保存更改并退出。

按下 ⊛。

白平衡微调

微调轴上的色彩是相对的，不是绝对的。例如，当选择了“暖”设定（如 **白炽灯**）时，移动光标至 **B**（蓝色）可使照片稍“冷”，但不会使照片真正变蓝。

“迈尔德（**Mired**）”

任一色温变化在低色温下都比在高色温下使色彩产生的变化更大。例如， 1000K 的色温变化在色温 3000K 下产生的效果比在 6000K 下显著。迈尔德通过将色温倒数乘以 10^6 来计算，是一种考虑了上述变化的色温测量方式，同时也是应用于色温补偿滤镜的单位。例如：

- 4000K-3000K（差值为 1000K）=83 迈尔德
- 7000K-6000K（差值为 1000K）=24 迈尔德

手动预设

您可使用手动预设记录和启用自定义白平衡设定，以便在混合光下进行拍摄或补偿具有强烈色彩氛围的光源。设定预设白平衡有以下两种方式：

方式	说明
测量	将一个中灰色或白色物体放置在用于将要拍摄的照片的光线下，照相机将会测量一个白平衡值（🕮 116）。
使用照片	从存储卡中的照片上复制白平衡（🕮 120）。

■■测量预设白平衡值

1 **照亮一个参照物**。
将一个中灰色或白色物体放置在用于将要拍摄的照片的光线下。

2 **显示白平衡选项**。
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白平衡**并按下 ⓘ 显示白平衡选项。加亮显示 **PRE 手动预设**并按下 ⓘ。



3 **选择测量**。
加亮显示**测量**并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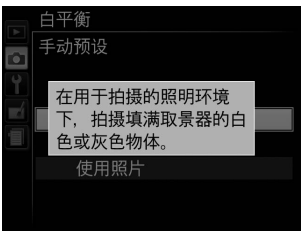


4 选择是。

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请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



照相机将进入预设测量模式。



当照相机准备好测量白平衡时，取景器和信息显示中将出现闪烁的 **PrE**（PRE）。





5 测量白平衡。



在指示停止闪烁之前，将照相机对准参照物并使其填满取景器，然后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此时，照相机不会记录照片；即使照相机未清晰对焦，也可准确测量白平衡。

6 **检查效果。**

若照相机可以测量白平衡值，显示屏中将显示这方面的信息，**Gd** 将在取景器中闪烁且照相机将返回拍摄模式。若要立即返回拍摄模式，请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若光线太暗或太亮，照相机可能无法测量白平衡。此时，信息显示中将出现一条信息，并且取景器中将显示闪烁的 **no Gd**。请返回步骤 5 重新测量白平衡。





☑ 测量预设白平衡

当显示闪烁时若未执行任何操作，直接测量模式将在设定菜单的**自动关闭延迟**选项（🕮 209）中所选的时间内结束。

☑ 预设白平衡

本照相机一次仅能保存 1 个预设白平衡值；测量新值后现有值将被替换。请注意，在测量白平衡时，曝光将自动增加 1EV；在模式 **M** 下拍摄时，请调整曝光使曝光指示显示 ±0（🕮 96）。

测量预设白平衡的其他方式

在信息显示中选择预设白平衡之后，若要进入预设测量模式（见上文），请按住 ⓞⓚ 几秒。

灰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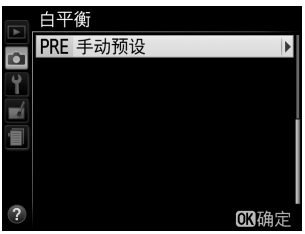
为获取更精确的结果，请使用标准灰板测量白平衡。

■从照片中复制白平衡

您可按照以下步骤从存储卡中的照片复制一个白平衡值。

1 **选择手动预设**。

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白平衡**并按下 ⊛ 显示白平衡选项。加亮显示 **PRE 手动预设**并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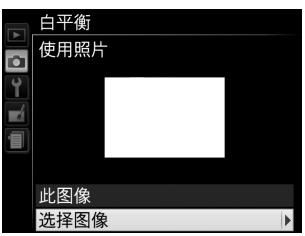
2 **选择使用照片**。

加亮显示**使用照片**并按下 ⊛。



3 **选择选择图像**。

加亮显示**选择图像**并按下 ⊛（若要跳过余下的步骤并使用最后一次为预设白平衡所选择的图像，请选择**此图像**）。



4 **选择一个文件夹**。

加亮显示包含源图像的文件夹并按下 ⊛。



5 **加亮显示源图像。**
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图像，请按住 ⊕ 按钮。



6 **复制白平衡。**
按下 ⊛ 将预设白平衡设为加亮显示照片的白平衡值。

优化校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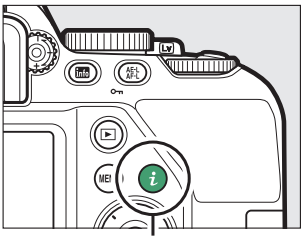
优化校准是锐化、清晰度、对比度、亮度、饱和度和色相等图像处理设定的预设组合。您可根据场景选择优化校准，或根据您的创作意图进行个性化设定。

选择优化校准

您可根据拍摄对象或场景类型选择优化校准。

选项	说明
SD 标准	在大多数情况下推荐使用，该选项使用标准化处理以获取均衡效果。
NL 自然	对于将来需要进行处理或润饰的照片，该选项是个不错的选择，它可进行最小程度的处理以获取自然效果。
VI 鲜艳	该选项适合在强调照片主要色彩时选用。进行增强处理以获取鲜艳的照片打印效果。
MC 单色	拍摄单色照片。
PT 人像	用于制作纹理自然、肤质圆润的人像照片。
LS 风景	用于拍摄出生动的自然风景和城市风光照片。
FL 平面	将来需要对照片进行广泛处理或润饰时选用。保留广范围色调（从亮部到暗部）中的细节。

1 **显示优化校准选项。**
按下 **i** 按钮，然后加亮显示当前优化校准并按下 OK。



i *按钮*



2 **选择优化校准。**
加亮显示一个优化校准并按下 OK。



修改优化校准

您可根据场景或创作意图修改优化校准。请使用**快速调整**选择一种均衡的设定组合或手动调整单个设定。

1 **选择优化校准**。

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设定优化校准**并按下 ▶。加亮显示所需优化校准并按下 ▶。



2 **调整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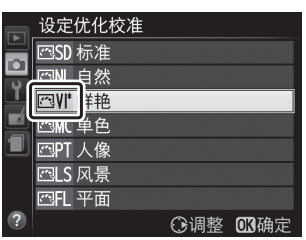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所需设定，然后按下 ◀ 或 ▶ 以 1 为增量选择一个值，或者旋转指令拨盘以 0.25 为增量选择一个值（🕮 125；可用选项根据所选优化校准的不同而异）。请重复本步骤直至调整完所有设定，或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快速调整**并按下 ◀ 或 ▶ 以选择一个预设设定组合。默认设定可通过按下 🗑 按钮恢复。



3 **保存更改并退出**。

按下 ⓚ。

已从默认设定修改过的优化校准用星号（“*”）标识。



■■ 优化校准设定

选项		说明
快速调整		减弱或增强所选优化校准的效果（请注意，这将重设所有手动调整）。该选项不适用于**自然**、**单色**及**平面**优化校准。
手动调整	**锐化**	控制轮廓的锐利度。选择**A**可根据场景类型自动调整锐化。
	清晰度	手动调整清晰度，或选择 **A** 让照相机自动调整清晰度。根据场景的不同，在某些设定下明亮物体周围可能出现阴影而黑暗物体周围可能出现光晕。动画中无法应用清晰度。
	对比度	手动调整对比度，或选择**A**让照相机自动调整对比度。
	亮度	在不损失亮部或暗部细节的同时提高或降低亮度。
	饱和度	控制色彩的鲜艳度。选择**A**可根据场景类型自动调整饱和度。
	色相	调整色相。
	滤镜效果	模拟彩色滤镜在单色照片中的效果（🕮 126）。
	调色	选择在单色照片中使用的色调（🕮 126）。

✓ “A”（自动）

自动锐化、清晰度、对比度和饱和度的效果根据曝光和画面中拍摄对象的相对位置和大小的不同而异。

切换手动和自动

按下 ⊛ 按钮可在锐化、清晰度、对比度及饱和度的手动和自动（**A**）设定之间进行切换。



先前设定

优化校准设定菜单中在所示值下方标记 △ 指示表示该值为调整前的值。调整设定时，可将该值作为参考。



滤镜效果（仅限于单色）

该菜单中的选项可模拟彩色滤镜在单色照片中的效果。有以下滤镜效果可供选择：

选项		说明
Y	黄色	增强对比度。可用于在风景拍摄中降低天空的亮度。橙色比黄色产生更明显的对比度，而红色比橙色产生更明显的对比度。
O	橙色	
R	红色	
G	绿色	柔化肤色。可用于人像拍摄。

调色（仅限于单色）

当选择了**调色**时，按下 ⊛ 将显示饱和度选项。按下 ◀ 或 ▶ 可调整饱和度。当选择了 **B&W**（黑白）时无法调整饱和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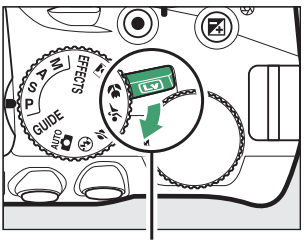
录制和查看动画

录制动画

动画可在即时取景模式下进行录制。

1 旋转即时取景开关。

显示屏中将显示镜头视野。



即时取景开关

图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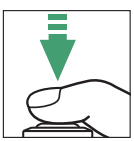
图标表示无法录制动画。

录制前

若使用的是 E 型或 PC-E 尼克尔镜头（🕮 266、267），在即时取景期间，您可为模式**A**和**M**选择光圈（🕮 93、95）。即时取景过程中，其他镜头不允许更改光圈；请在开始即时取景之前调整光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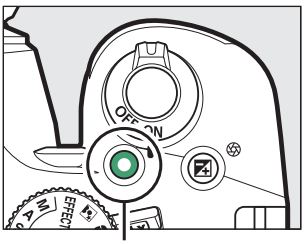
2 对焦。

为起始画面构图并对焦。请注意，动画录制期间脸部优先 AF 能侦测到的拍摄对象数量将减少。



3 开始录制。

按下动画录制按钮开始录制。显示屏中将出现录制指示及可用录制时间。声音通过内置麦克风进行录制；录制过程中请注意不要遮挡麦克风。除在 AUTO 和 模式下以外，您可按下 AF-L（ ）按钮锁定曝光（ 102），在场景、**P**、**S**、**A** 和 模式下，可按下 （ ）按钮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以⅓EV为步长在±3EV范围内更改曝光（ 104；请注意，根据拍摄对象亮度的不同，对曝光的更改可能没有明显效果）。



动画录制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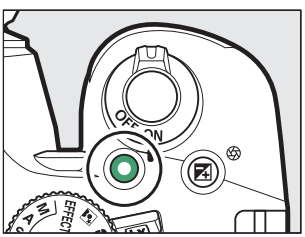
剩余时间



录制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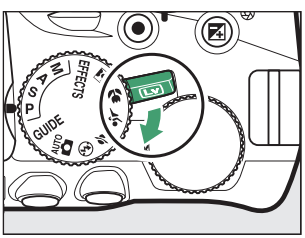
4 结束录制。

再次按下动画录制按钮结束录制。当达到最大长度，存储卡已满或选择了其他模式时，录制将自动结束。



5 结束即时取景。

旋转即时取景开关结束即时取景。



查看动画裁切

若要在即时取景中查看动画裁切，请按下 选择“显示动画指示”、“隐藏动画指示”或“取景网格”显示（ 8）。

在动画录制过程中拍摄照片

若要结束动画录制，拍摄照片并退回即时取景，请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并按住直至快门释放。

最大长度

单个动画文件最大为 4GB（有关最长录制时间的信息，请参阅“动画设定”；🕮 131）；请注意，根据存储卡写速度的不同，拍摄有可能会在达到上述长度之前结束（🕮 284）。

录制动画

在荧光灯、水银灯、钠汽灯下，或者拍摄移动的拍摄对象（尤其是当照相机水平转动或画面中物体高速水平移动）时，闪烁、条带痕迹或失真现象可能出现在显示屏和最终的动画中（有关减少闪烁和条带痕迹的信息，请参阅**闪烁消减**；🕮 215）。另外还可能出现锯齿状边缘、彩色边纹、莫尔条纹和亮点。若周围有闪烁信号灯或其他间歇光源，或者拍摄对象被频闪或其他明亮短暂的光源暂时照亮，画面的某些区域将可能会出现明亮区域或明亮带。请避免将照相机朝向太阳或其他强光源，否则可能会损坏照相机内部电路。请注意，若您在动画模式下放大镜头视野（🕮 32），动画中可能会出现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或者意外的色彩。

照相机可同时录制视频和声音；录制过程中切勿遮盖麦克风。请注意，内置麦克风可能会录制到自动对焦及减震期间镜头产生的噪音。

闪光灯灯光在动画录制过程中无法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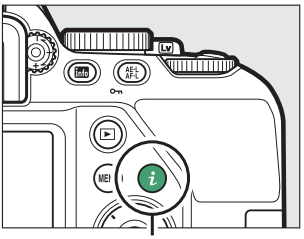
无论选择哪种测光方式，照相机都将使用矩阵测光。除非**手动动画设定**选为**开启**（🕮 131）且照相机处于模式 **M**，否则快门速度和 ISO 感光度将自动调整。

i 按钮

当在即时取景模式中按下 info 按钮显示动画指示时，以下设定可通过按下 **i** 按钮进行访问：

- 动画画面尺寸 / 品质（🕮 131）
- 白平衡（🕮 110）
- 麦克风（🕮 131）
- 曝光补偿（🕮 104）*
- 对焦模式（🕮 62）
- AF 区域模式（🕮 67）
- 降低风噪（🕮 131）
- 优化校准（🕮 122）

*若在模式 **M** 下将**动画设定** > **手动动画设定**（🕮 131）选为**开启**，ISO 感光度将取代曝光补偿进行显示。



i 按钮



动画设定

使用拍摄菜单中的**动画设定**选项（ 🕮 132 ）可调整以下设定。

- **画面尺寸 / 帧频和动画品质**：最大时间长度根据所选项的不同而异。

动画品质	画面尺寸 / 帧频[1]	最大时间长度[2]
高品质	1080 60 **1920×1080； 60p**	10 分钟
	1080 50 **1920×1080； 50p**	
	1080 30 **1920×1080； 30p**	20 分钟
	1080 25 **1920×1080； 25p**	
	1080 24 **1920×1080； 24p**	
	720 60 **1280× 720； 60p**	
	720 50 **1280× 720； 50p**	
标准	1080 60 **1920×1080； 60p**	20 分钟
	1080 50 **1920×1080； 50p**	
	1080 30 **1920×1080； 30p**	29 分 59 秒
	1080 25 **1920×1080； 25p**	
	1080 24 **1920×1080； 24p**	
	720 60 **1280× 720； 60p**	
	720 50 **1280× 720； 50p**	

1 所列值。60p、50p、30p、25p 及 24p 的实际帧频分别为 59.94、50、 29.97、 25 及 23.976 幅 / 秒。

2 播放时，在模型效果模式下录制的动画最长为 3 分钟。

- **麦克风**：开启或关闭内置麦克风，或者调整麦克风灵敏度。选择**自动灵敏度**可自动调整灵敏度，选择**麦克风关闭**可关闭声音录制；若要手动选择麦克风灵敏度，请选择**手动灵敏度**，然后选择一个灵敏度。

- **降低风噪**：选择**开启**可为内置麦克风启用低截止滤波器，从而可减少因风吹过麦克风而产生的噪音（请注意，其他声音可能也会受到影响）。
- **手动动画设定**：选择**开启**可在照相机处于模式**M**时手动调整快门速度和 ISO 感光度。快门速度最快可设为 1/4000 秒；可用最低快门速度根据帧频的不同而异：帧频为 24p、25p 及 30p 时为 1/30 秒，50p 时为 1/50 秒，60p 时则为 1/60 秒。当即时取景开始时，若快门速度不处于上述范围，它将自动设为所支持的值，并且在即时取景结束时保持该值。请注意，ISO 感光度将固定在所选值上；当在拍摄菜单的**ISO 感光度设定** >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195）中选择了**开启**时，照相机不会自动调整 ISO 感光度。

---

1 **选择动画设定。**

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动画设定**并按下 ▶。



---

2 **选择动画选项。**

加亮显示所需项目并按下 ▶，然后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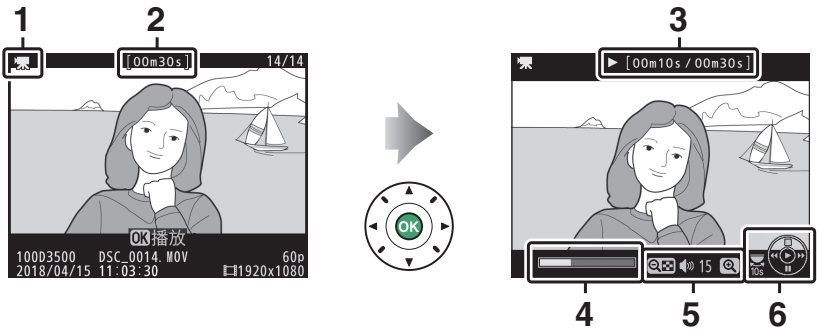


HDMI

当照相机连接在 HDMI 视频设备上时，视频设备中将显示镜头视野。若该设备支持 HDMI-CEC，在即时取景下拍摄前，请在设定菜单的 **HDMI** > **设备控制**选项（🕮 187）中选择**关闭**。

查看动画

全屏播放（🕮 141）时，动画将用 图标标识。按下 ⓞ 可开始播放；当前播放位置用动画进度条标识。



1 *图标*	**4** 动画进度条
2 时间长度	**5** 音量
3 当前位置 / 总时间长度	**6** 指南

您可执行以下操作：

目的	说明
暂停	按下 ▼ 可暂停播放。
播放	在动画暂停时或者快退 / 快进期间按下 ⓞ 可恢复播放。
快退 / 快进	按下 ◀ 可快退，按下 ▶ 可快进。每按一下可使速度加快一次（2 倍、4 倍、8 倍、16 倍）；按住控制则可跳至动画开始或末尾（在显示屏的右上角，第一幅画面以 ▶| 标识，最后一幅画面以 |◀ 标识）。当播放暂停时，每按一下可使动画后退或前进一幅画面；按住控制则可持续后退或前进。

目的	说明
开始慢动作播放	动画暂停时，按下 ▽ 可开始慢动作播放。
跳越 10 秒	将指令拨盘旋转一档可向前或向后跳越 10 秒。
调整音量	按下 ⊕ 可提高音量，按下 ⊖（**?**）则降低音量。
返回全屏播放	按下 △ 或 ▶ 可退回全屏播放。

编辑动画

您可裁切动画片段以创建动画编辑后的副本，或者将所选画面保存为 JPEG 静态照片。

选项	说明
选择开始 / 结束点	移除不想要的动画片段，创建一个副本。
保存选定的帧	将所选画面保存为 JPEG 静态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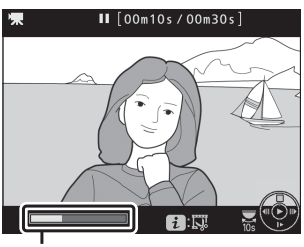
裁切动画



创建动画裁切后副本的步骤如下：

1 **全屏显示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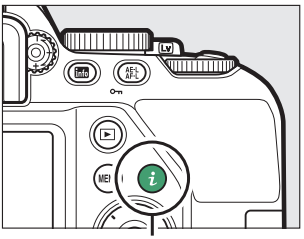
2 **将动画暂停在新的起始画面。**
按照“查看动画”（🕮 133）中所述播放动画，按下 OK 可开始和恢复播放，按下 ▽ 可暂停，按下 ◁ 或 ▷ 或者旋转指令拨盘可查找所需画面。当前画面在动画中的大概位置可从动画进度条确定。请在到达新的起始画面时暂停播放。



动画进度条

3 选择选择开始 / 结束点。

按下 **i** 按钮，然后加亮显示**选择开始 / 结束点**并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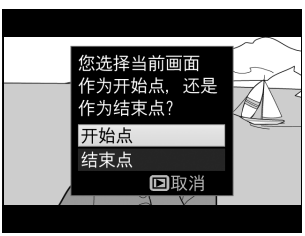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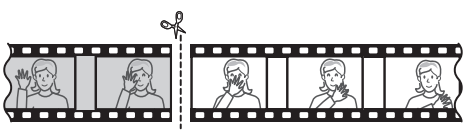
i 按钮



4 选择开始点。

若要创建一个从当前画面开始的副本，请加亮显示**开始点**并按下 OK。在步骤9中保存副本时将移除当前画面之前的画面。





开始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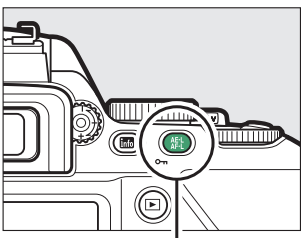
5 确认新的开始点。

若当前未显示所需画面，请按下◀或▶进行快进或快退（旋转指令拨盘可向前或向后跳越 10 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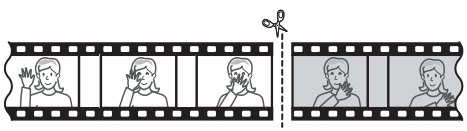


6 选择结束点。

按下 AE-L/AF-L（🔑）从开始点（▮）切换至结束点（▮）的选择工具，然后按照步骤 5 中所述选择结束画面。在步骤 9 中保存副本时将移除所选画面之后的画面。



AE-L/AF-L（🔑）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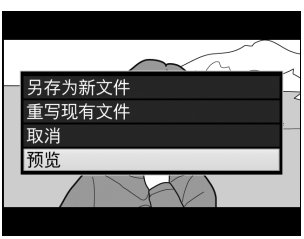
结束点

7 创建副本。

一旦显示所需画面，请按下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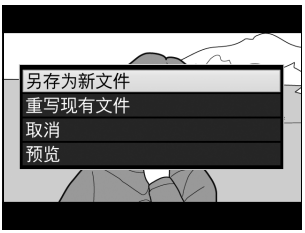
8 预览动画。

若要预览副本，请加亮显示**预览**并按下 OK（若要中断预览并返回保存选项菜单，请按下◀）。若要放弃当前副本并按照上文所述选择新的开始点或结束点，请加亮显示**取消**并按下 OK；若要保存副本，则进入步骤 9。



9 **保存副本**。

加亮显示**另存为新文件**并按下 ⓚ 将副本保存为新文件。若要使用编辑后的副本替换原始动画文件，请加亮显示**重写现有文件**并按下 ⓚ。



裁切动画

动画的时间长度最短为 2 秒。若存储卡没有足够的可用空间，副本将不会保存。

副本的创建时间和日期与原始文件一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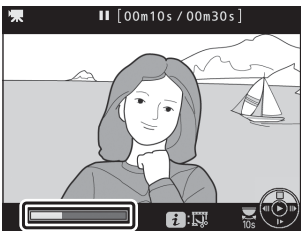
移除起始或结束动画片段

若要仅移除动画的起始片段，请进入步骤 7 而无需在步骤 6 中按下 ⍰（ ⊶ ）按钮。若要仅移除结束片段，请在步骤 4 中选择**结束点**，选择结束画面，然后进入步骤 7 而无需在步骤 6 中按下 ⍰（ ⊶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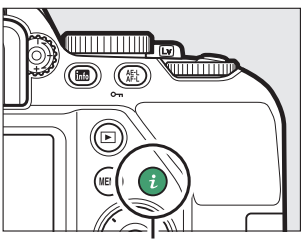
保存选定的帧

保存所选画面的 JPEG 静态照片副本的步骤如下：

1 **将动画暂停在所需画面。**
按照“查看动画”（🕮 133）中所述播放动画，按下 ⓚ 可开始和恢复播放，按下 ⓓ 可暂停。将动画暂停在您要复制的画面。



2 **选择保存选定的帧。**
按下 **i** 按钮，然后加亮显示**保存选定的帧**并按下 ⓡ。



i 按钮



3 **创建静态画面副本。**
按下 ⊛ 创建当前画面的静态画面副本。



4 **保存副本。**
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 为所选画面创建一个精细品质（ 🕮 77 ）的 JPEG 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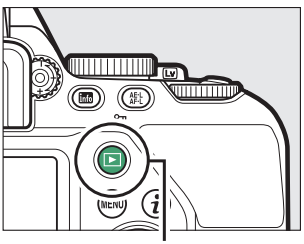
保存选定的帧
使用**保存选定的帧**选项创建的 JPEG 动画静态画面无法进行润饰。JPEG 动画静态画面缺少某些类别的照片信息（ 🕮 144 ）。

有关播放的详细信息

查看图像

全屏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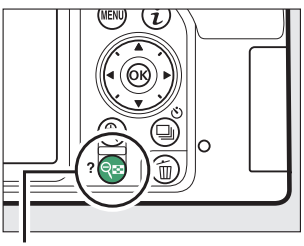
若要播放照片，请按下 ▶ 按钮。显示屏中将出现最近一次拍摄的照片。按下 ◀ 或 ▶ 可显示其他照片；若要查看当前照片的其他信息，请按下 ▲ 或 ▼（🕮 144）。若当前照片上标有 🎥 图标，表明它是动画，按下 ⓚ 即可开始动画播放（🕮 1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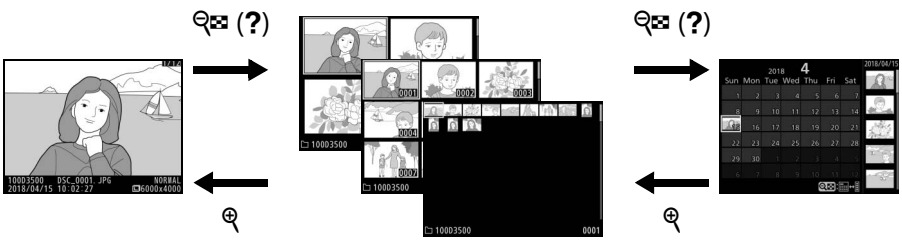
▶ *按钮*

播放模式

按下 🔍 （**?**）可从全屏播放“缩小”至缩略图查看。每按一次该按钮，图像显示数量将会增加，最多为 72 张。若要查看在所选日期拍摄的照片，请在屏幕中显示 72 张照片时按下 🔍 （**?**）（日历播放）。



🔍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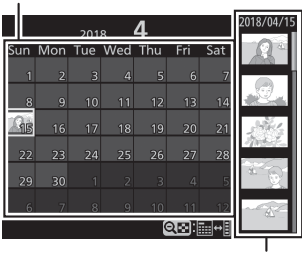


全屏播放　　*缩略图播放*　　*日历播放*

■■ 缩略图播放

每按一次 Q（?）按钮，图像显示数量将会增加，从 4 张增加至 9 张再增加至 72 张，每按一次 W 按钮，图像显示数量则会减少。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加亮显示图像。

■■ 日历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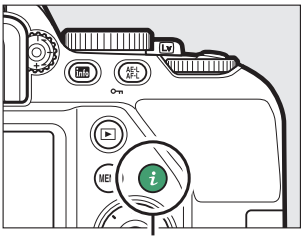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日期列表中的日期；在所选日期拍摄的照片将出现在缩略图列表中。按下 J 或 Q（?）将光标置于缩略图列表中，然后您即可使用多重选择器在其中选择图像进行全屏播放、变焦播放（🕮 153）、保护（🕮 156）或删除（🕮 161），或者按住 W 按钮全屏查看当前加亮显示的照片。按下 Q（?）按钮将返回日期列表。若要退回 72 张播放，请在光标位于日期列表中时按下 W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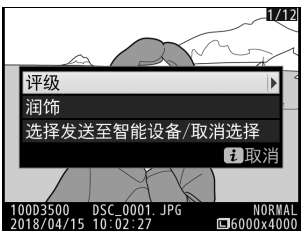
i 按钮

在全屏、缩略图或日历播放中按下 **i** 按钮将显示下列选项。加亮显示项目并按下 ⊛ 可查看选项。

- **评级**：为当前照片评级（🕮 157）。
- **润饰（仅限于照片）**：使用润饰菜单（🕮 227）中的选项可创建当前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 **编辑动画（仅限于动画）**：使用编辑动画（🕮 135）菜单中的选项编辑动画。在动画播放暂停时按下 **i** 按钮也可编辑动画。
- **选择发送至智能设备 / 取消选择（仅限于照片）**：选择照片上传至智能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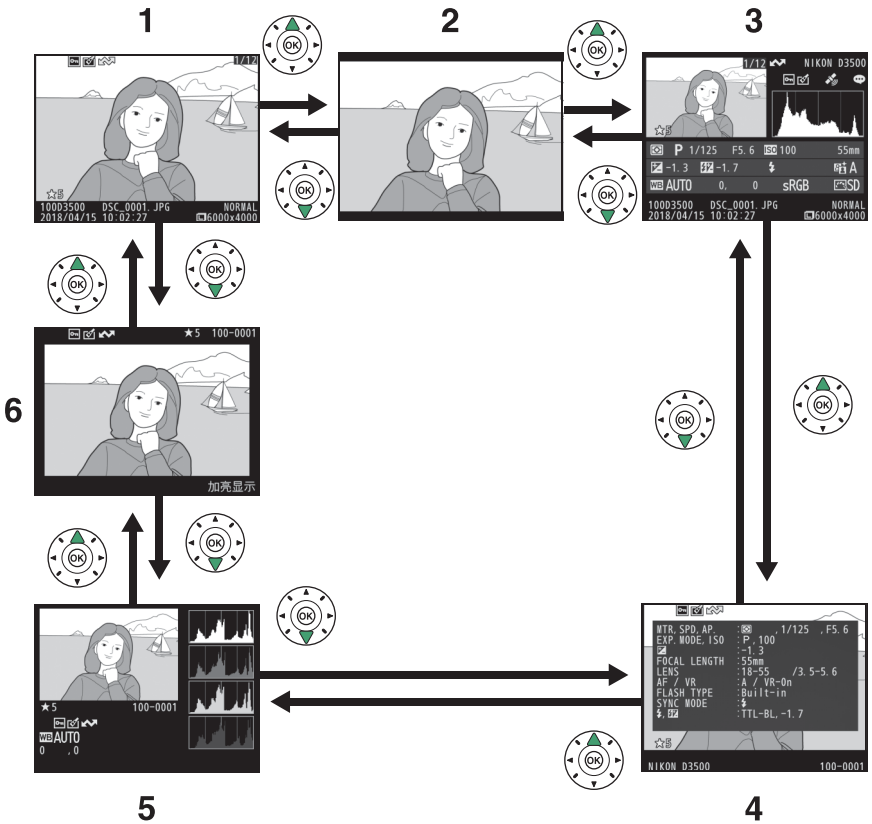
i 按钮



若要退出 **i** 按钮菜单并返回播放，请再次按下 **i**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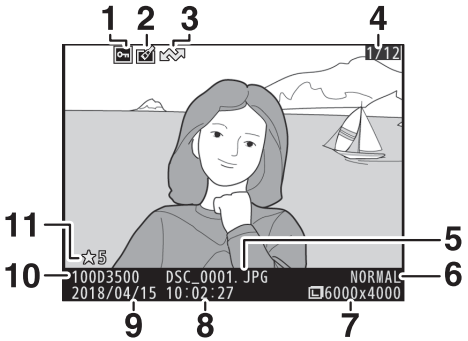
照片信息

照片信息可叠加到全屏播放的图像上。按下 ▲ 或 ▼ 可按以下顺序循环显示照片信息。请注意，仅当在**播放显示选项**（🕮 189）中选择了对应选项时才会显示“仅影像”、拍摄数据、 RGB 直方图、亮部以及概览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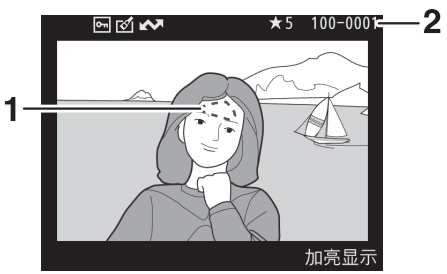
1	文件信息	4	拍摄数据
2	无（仅影像）	5	RGB 直方图
3	概览	6	加亮显示

■■ 文件信息



1	保护状态 156	6	图像品质 77
2	润饰指示 228	7	图像尺寸 79
3	上传标记 ..... 143、 159、 166	8	拍摄时间 ..... 18、 207
4	幅数 / 图像总数量	9	拍摄日期 ..... 18、 207
5	文件名称 222	10	文件夹名称 220
		11	评级 1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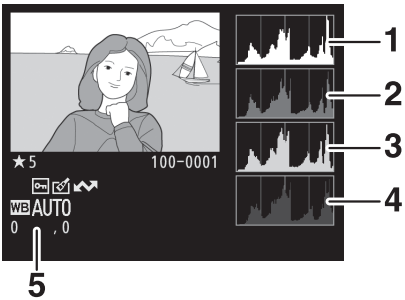
■■ 加亮显示*



1	图像亮部	2	文件夹编号 — 幅数

* 闪烁区域表示亮部（有可能曝光过度的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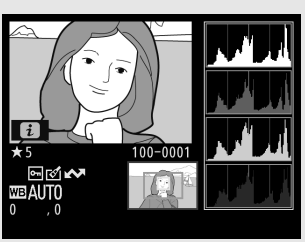
RGB 直方图



1	直方图（RGB 通道）。在所有直方图中，横轴表示像素亮度，纵轴表示像素量。
2	直方图（红色通道）
3	直方图（绿色通道）
4	直方图（蓝色通道）
5	白平衡 .....110 白平衡微调 .....114 手动预设 116

变焦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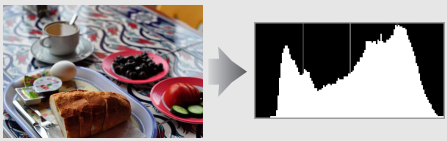
若要在显示直方图时放大照片，请按下 🔍。您可使用 🔍 和 🔍（?）按钮分别放大和缩小图像，使用多重选择器滚动显示图像。直方图将被更新且仅显示显示屏中可视图像部分的数据。



直方图

照相机直方图仅供参考，它可能不同于图像应用程序中显示的直方图。以下是示例直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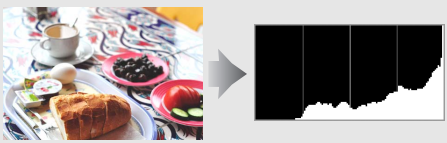
若图像中物体的亮度范围较广，色调分布将相对均匀。



若图像较暗，色调分布将向左偏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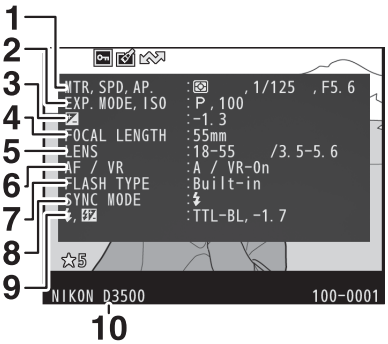


若图像较亮，色调分布将向右偏移。



增加曝光补偿，色调分布将向右偏移；减少曝光补偿，色调分布则向左偏移。当周围明亮的光线致使难以看清显示屏中的图像时，直方图可提供整体曝光的大概信息。

■■ 拍摄数据



1 测光 100
快门速度 88
光圈 88

2 拍摄模式 .....26、 42、 44、 88
ISO 感光度[1] 86

3 曝光补偿 104

4 焦距 275

5 镜头数据

6 对焦模式 62
镜头 VR（减震）功能[2]
..... 17、 2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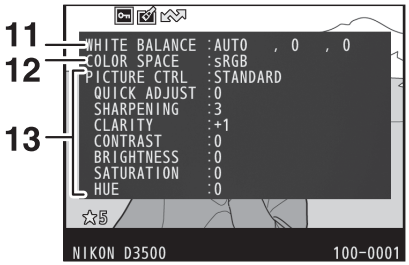
7 闪光灯类型 .....199、 276
指令器模式[2]

8 闪光模式 .....81、 83

9 闪光控制 199
闪光补偿 106

10 照相机名称

1 在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开启时所拍照片中显示为红色。
2 仅在使用支持该功能的配件所拍摄的照片中才会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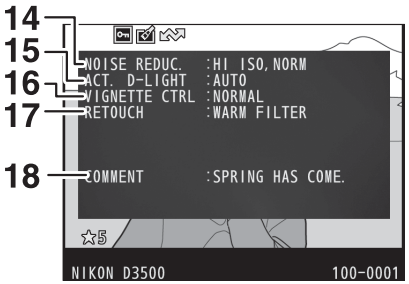


11 白平衡 110
白平衡微调 114
手动预设 116

12 色空间 1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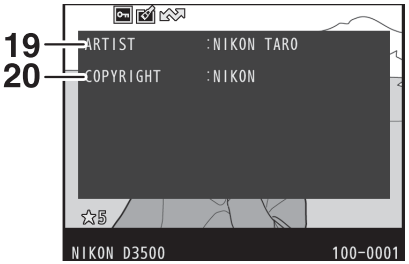
13 优化校准* 122

* 显示的项目根据所选优化校准的不同而异。



14 降噪 197
15 动态 D-Lighting* 108
16 暗角控制 197
17 润饰记录 227
18 图像注释 2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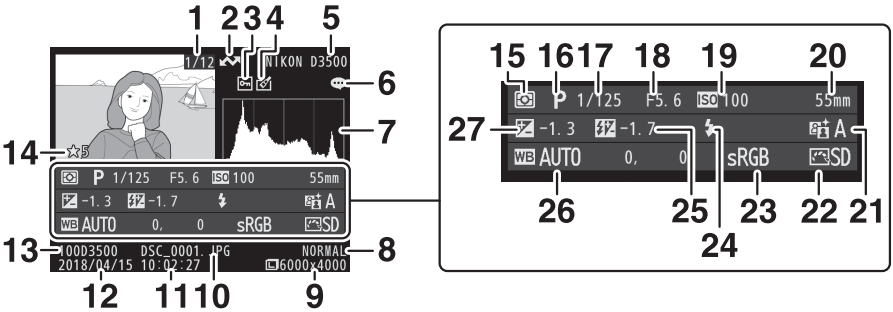
* 若照片是在动态 D-Lighting 处于开启状态时所拍，将显示 **AUTO**。



19 拍摄者姓名* .....214 **20** 版权所有者* 214

*仅当使用设定菜单中的**版权信息**选项随照片一起记录了版权信息时才会显示。

■■概览数据



1	幅数 / 图像总数量	16	拍摄模式 .....26、 42、 44、 88
2	上传标记 .....143、 159、 166	17	快门速度 88
3	保护状态 156	18	光圈 88
4	润饰指示 228	19	ISO 感光度[1] 86
5	照相机名称	20	焦距 275
6	图像注释指示 213	21	动态 D-Lighting[2] 108
7	直方图显示图像色调的分布（🕮 147）。	22	优化校准 122
		23	色空间 196
8	图像品质 77	24	闪光模式 .....81、 83
9	图像尺寸 79	25	闪光补偿 .....106 指令器模式[3]
10	文件名称 222	26	白平衡 .....110 白平衡微调 .....114 手动预设 116
11	拍摄时间 ..... 18、 207		
12	拍摄日期 ..... 18、 207	27	曝光补偿 104
13	文件夹名称 220		
14	评级 157		
15	测光 100		

1 在 ISO 感光度自动控制开启下所拍照片中显示为红色。
2 若照片是在动态 D-Lighting 处于开启状态时所拍，将显示 **AUTO**。
3 仅在使用支持该功能的配件所拍摄的照片中才会显示。

近景观看：变焦播放

按下 🔍 按钮可放大全屏播放的图像，或者放大缩略图播放或日历播放中当前加亮显示的图像。变焦播放时，您可执行以下操作：

目的	说明
放大或缩小 / 查看图像的其他区域	按下 🔍 最多约可放大至 38 倍（大尺寸图像）、28 倍（中尺寸图像）或 19 倍（小尺寸图像）。按下 🔍（**?**）则可缩小。当照片被放大时，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查看显示屏中不可视的影像区域。按住多重选择器将快速滚动到画面的其他区域。缩放率改变后，导航窗口将显示几秒；显示屏中当前可视的区域会以黄色边框标识。导航窗口下方的长条表示缩放率，缩放率为 1 : 1 时长条将变为绿色。 
裁切图像	若要将图像裁切为显示屏中当前可视的区域，请按下 ***i*** 并选择**裁切**（🕮 154）。
放大脸部	若要放大照相机侦测到的脸部，请按下 ***i*** 并选择**脸部变焦**（🕮 155）。仅当侦测到脸部时该选项才可用。若在 RGB 直方图（🕮 146）显示被放大时侦测到脸部，***i*** 按钮菜单中的**脸部变焦**可供使用（但是**裁切**将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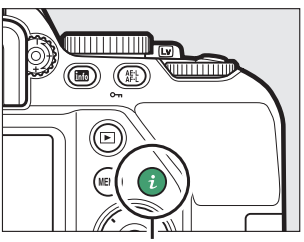
目的	说明
查看其他图像	旋转指令拨盘可以当前缩放率查看其他图像的相同位置。显示动画时变焦播放将被取消。
取消变焦	按下 OK 可取消缩放并返回全屏播放。
更改保护状态	按下 AE-L/AF-L（🔑）可保护图像或取消图像的保护（🕮 156）。

■裁切照片

按照以下步骤可将变焦播放过程中显示的照片裁切为显示屏中当前可视的区域。

1 **按下 *i*。**

调整变焦并滚动照片直至显示屏中仅显示您希望保留的区域，然后按下 ***i*** 按钮。



***i* 按钮**

2 **选择裁切。**

加亮显示**裁切**并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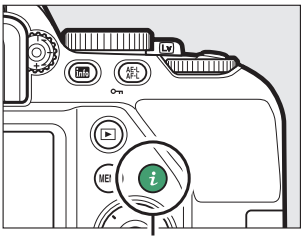
3 **选择完成。**

加亮显示**完成**并按下 OK 创建一个裁切后的副本，该副本仅包含显示屏中显示的图像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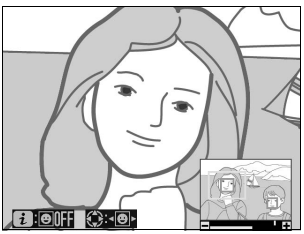
■■ 脸部变焦

若要放大照相机侦测到的脸部，请在变焦显示中按下 **i** 按钮，然后加亮显示**脸部变焦**并按下 ⓚ。



i *按钮*

当前拍摄对象在导航窗口中以一个白框标识。按下 🔍 或 🔍 (**?**) 可放大或缩小，使用多重选择器则可查看其他脸部。



保护照片不被删除

在全屏、变焦、缩略图和日历播放状态下，使用 AE-L/AF-L（🔑）按钮可保护照片不被误删。受保护的文件无法使用 🗑 按钮或播放菜单中的**删除**选项进行删除。请注意，格式化存储卡时（🕮 203），受保护的图像*将*被删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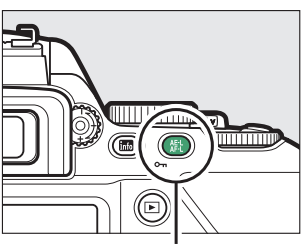
保护照片的步骤如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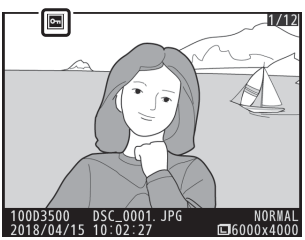
1 **选择一张图像。**
以全屏播放或变焦播放显示图像，或者在缩略图列表中将其加亮显示。

---

2 **按下 AE-L/AF-L（🔑）按钮。**
照片将用 🔑 图标标记。若要取消照片保护以便将其删除，请显示该照片或在缩略图列表中将其加亮显示，然后按下 AE-L/AF-L（🔑）按钮。



AE-L/AF-L（🔑）按钮



取消所有图像的保护
若要取消**播放文件夹**菜单（🕮 189）中当前所选一个或多个文件夹中所有图像的保护，请在播放过程中同时按下 AE-L/AF-L（🔑）和 🗑 按钮约 2 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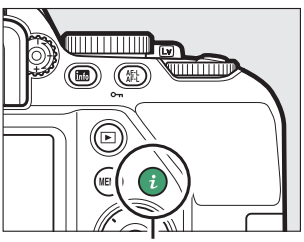
为照片评级

为照片评级或将它们标记为稍后删除的候选照片。在ViewNX-i和捕影工匠中也可查看评级。评级不适用于受保护的图像。

为单张照片评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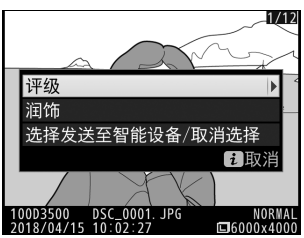
1 **选择一张图像。**
显示或加亮显示图像。

2 **显示播放选项。**
按下 **i** 按钮显示播放选项。



***i* 按钮**

3 **选择评级。**
加亮显示**评级**并按下 ▶。



4 **选择一个评级。**
按下 ◀ 或 ▶ 从 0 至 5 星评级中进行选择，或者选择 🗑 将照片标记为稍后删除的候选照片。按下 ⓚ 完成操作。



为多张照片评级

使用播放菜单中的**评级**选项可为多张照片评级。

1 **选择评级**。

加亮显示播放菜单中的**评级**并按下 ▶。



2 **为照片评级**。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照片（若要全屏查看当前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 按钮）并按下 ▲ 或 ▼ 从0至5星评级中进行选择，或者选择 🗑 将照片标记为稍后删除的候选照片。按下 OK 完成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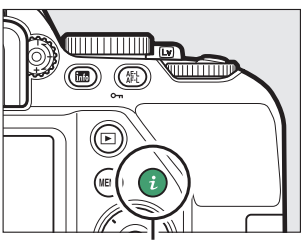
选择照片进行上传

SnapBridge 应用程序可用于通过无线连接将照片上传至智能设备（🕮 166）。您可按照以下步骤选择照片上传至智能设备。动画无法选用于上传；照片将以约 200 万像素的尺寸进行上传。

选择单张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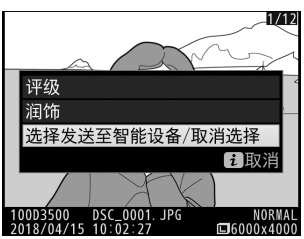
1 **选择一张照片。**
显示或加亮显示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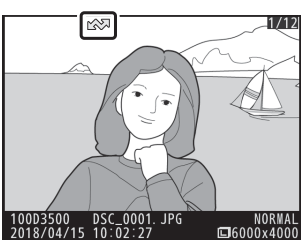
2 **显示播放选项。**
按下 **i** 按钮显示播放选项。



***i* 按钮**

3 **选择选择发送至智能设备/取消选择。**
加亮显示**选择发送至智能设备 / 取消选择**并按下 ⓚ。选用于上传的照片用 图标标识；若要取消选择，请显示或加亮显示图像并重复步骤2和3。





选择多张照片

您可按照以下步骤更改多张照片的上传状态。

1 **选择选择影像**。

在播放菜单中选择**选择以发送至智能设备**，然后加亮显示**选择影像**并按下 ⊛。



2 **选择照片**。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照片，然后按下 ? （**?**）按钮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 按钮）。所选照片用 图标标记。

3 **按下 ⊛**。

按下 ⊛ 完成操作。

取消对所有照片的选择

若要取消选择所有照片，请选择播放菜单中的**选择以发送至智能设备**，加亮显示**取消全部选择**并按下 ⊛。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 即可移除存储卡中所有照片的上传标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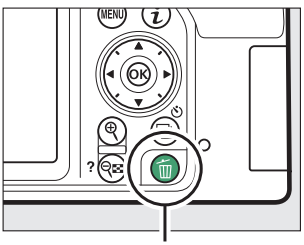
删除照片

若要删除当前照片，请按下 🗑 按钮。若要删除多张已选照片、所选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或当前播放文件夹中的所有照片，请使用播放菜单中的**删除**选项。照片一旦被删除，将不能恢复。请注意，受保护的照片无法删除。

播放期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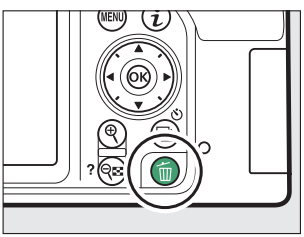
按下 🗑 按钮将删除当前照片。

1 **按下 🗑 按钮。**
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



🗑 *按钮*

2 **再次按下 🗑 按钮。**
若要删除照片，请再次按下 🗑 按钮。按下 ▶ 按钮则不删除照片直接退出。



日历播放
在日历播放过程中，通过加亮显示日期列表中的某一日期并按下 🗑 按钮，您即可删除该日期中拍摄的所有照片（🕮 142）。

播放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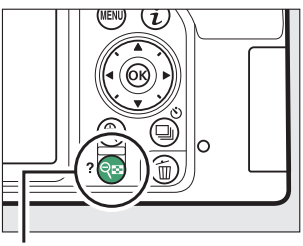
播放菜单中的**删除**选项包含以下选项。请注意，根据图像数量的不同，删除可能需要一些时间。

选项	说明
所选图像	删除所选照片。
选择日期	删除在所选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 163）。
全部	删除当前选来进行播放的文件夹中的所有照片（🕮 189）。

■■所选图像：删除所选照片

1 **选择加亮显示的照片。**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一张照片，然后按下 ? （**?**）按钮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 按钮）。所选照片用 🗑 图标标记。您可根据需要重复上述步骤选择其他照片。



? （?）按钮



2 **按下 OK 完成操作。**

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请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OK。



■■ 选择日期：删除在所选日期拍摄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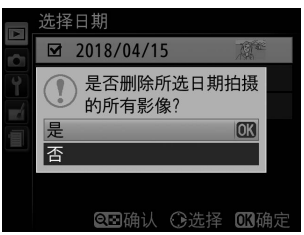
1 **选择日期。**

加亮显示一个日期并按下 ▶ 选择在加亮显示的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所选日期将以勾选标记标识。根据需要重复上述步骤可选择其他日期；若要取消选择日期，请加亮显示该日期并按下 ▶。



2 **按下 OK 完成操作。**

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请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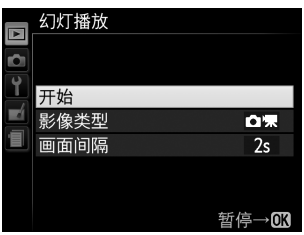
幻灯播放

播放菜单中的**幻灯播放**选项可用于显示当前播放文件夹（🕮 189）中照片的幻灯播放。

1 **选择幻灯播放**。
加亮显示播放菜单中的**幻灯播放**并按下 ▶。



2 **开始幻灯播放**。
加亮显示幻灯播放菜单中的**开始**并按下 OK。



幻灯播放过程中可执行以下操作：

目的	说明
向后 / 向前显示画面	按下 ◀ 可返回前一幅画面，按下 ▶ 则跳至下一幅画面。
查看其他照片信息	按下 ▲ 或 ▼ 可更改或隐藏所显示的照片信息（🕮 144）。
暂停	按下 OK 可暂停幻灯播放。若要重新开始，请加亮显示**重新开始**并按下 OK。
提高 / 降低音量	在动画播放过程中按下 ⊕ 可提高音量，按下 ⊖ （**?**）则降低音量。
退回播放模式	按下 ▶ 可结束幻灯播放并退回播放模式。

幻灯播放结束时，屏幕中将显示一个对话框。选择**重新开始**可重新开始播放，选择**退出**则可返回播放菜单。



幻灯播放选项

开始幻灯播放之前，您可使用幻灯播放菜单中的选项选择按类型或评级显示图像，并选择每张图像显示的时间长度。

- **影像类型**：可选择**静止图像和动画**、**仅静止图像**、**仅动画**和**按评级**。若希望仅包括所选评级的照片，请加亮显示**按评级**并按下 ▶。屏幕中将显示一个评级列表；加亮显示评级并按下 ▶ 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被加亮显示的评级，所选评级的照片将加入幻灯播放。所选评级用一个勾选标记标识。选择完所需评级后，按下 ⓚ 即可退出。





- **画面间隔**：选择静止图像显示的时间长度。



连接

通过将照相机连接至智能手机或平板电脑（智能设备）、计算机、打印机或 HDMI 设备，可拓展您的摄影范围。

使用 SnapBridge 连接

本部分说明了如何使用 SnapBridge 应用程序在照相机和智能设备之间进行无线连接。请使用 SnapBridge 应用程序的最新版本。照相机和智能设备中显示的对话框和信息可能与此处所示的有所不同，操作可能会根据所使用的操作系统、照相机固件以及 SnapBridge 版本的不同而异。下文中的插图显示的是 SnapBridge 应用程序的 2.5 版。

使用 SnapBridge 可进行的操作

使用 SnapBridge 应用程序，您可进行以下操作：

- **拍摄时下载照片**或者选择以前的照片进行下载
- 使用 SnapBridge 应用程序中的控制**遥控拍摄照片**；照片可在拍摄时下载至智能设备（遥控拍摄照片之前，请将照相机安装在三脚架上或者执行其他步骤以将其固定到位）
- 将照相机时钟与智能设备报道的**时间同步**
- 拍摄时**在照片上加印**注释、拍摄时间及其他信息

SnapBridge 的详细信息

SnapBridge用户可参考应用程序在线帮助，在线帮助可通过在连接后选择应用程序菜单中的**帮助**进行查看。

https://nikonimglib.com/snbr/onlinehelp/cn/index.html

准备配对

连接之前，请安装 SnapBridge 应用程序并启用蓝牙，使您的智能设备准备就绪。

1 **安装 SnapBridge 应用程序。**
您可从网站（http://snapbridge.nikon.com）免费获取该应用程序。本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不兼容 SnapBridge 360/170 应用程序。

2 **启用智能设备上的蓝牙。**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智能设备的文档。

连接至照相机
使用 SnapBridge 应用程序而非设备上的设置应用程序连接至照相机。

安全性
本产品可让他人在无线信号允许的范围内为交换数据自由地进行无线连接，但是若不启用安全性保护将可能会出现以下情况：

- **数据盗窃**：恶意第三方可能会截取无线传送以盗窃用户名、密码以及其他个人信息。
- **未经授权的访问**：未授权用户也可能访问网络，更改数据或进行其他恶意操作。请注意，由于无线网络的设计特性，即使启用了安全性保护，特殊攻击也可能实现未经授权的访问。

Android 设备

按照以下步骤将照相机与 Android 设备配对（有关 iOS 设备的信息，请参阅 “iOS 设备 ”，🕮 173）。配对之前，请先确认照相机存储卡上具有可用空间。为避免意外中断，您还需确认照相机电池已完全充满电。

---

1 照相机：加亮显示设定菜单中的连接至智能设备并按下 ⓞ。



确认照相机显示应用程序和照相机名称后，请准备好智能设备。



2 智能设备：在智能设备上启动 SnapBridge 并轻触**连接至照相机**。



启动后配对

若您在首次启动 SnapBridge 时轻触了欢迎对话框右上角的**跳过**以跳过配对，请轻触标签中的**连接至照相机**并进入步骤 3。



提前启动 SnapBridge

若您在照相机显示提示前已启动 SnapBridge，SnapBridge 将直接引导您在步骤 2 中选择照相机类型。轻触所需照相机类型将显示一个对话框，指示您在照相机上显示启动提示；请显示启动提示并进入步骤 3。



3 智能设备：轻触照相机名称。



照相机名称未显示

若 SnapBridge 在照相机显示启动提示前启动，其可能不会显示照相机名称（步骤 1）。请在轻触 SnapBridge 图标再次启动 SnapBridge 前先退出 SnapBridge 并确保其在后台没有运行（操作步骤根据智能设备的不同而异；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设备随附的文档）。

4 照相机 / 智能设备: 确认照相机与智能设备显示相同的验证码（验证码在下图中圈出）。



5 **照相机 / 智能设备：启动配对。**

- **照相机**：按下 ⓚ。
- **智能设备**：轻触**配对**（根据操作系统版本的不同，下图中圈出的按钮的名称可能有所不同）。





配对错误

若您按下照相机上的按钮与轻触 SnapBridge 中的按钮之间的间隔时间太长，配对将失败且屏幕中将显示一条错误信息。

- **照相机**：按下 ⓚ 并返回步骤 1。
- **智能设备**：轻触**确定**并返回步骤 2。

首次配对

使用 SnapBridge 应用程序完成首次配对后，您将被提示选择自动链接（自动上传以及自动时钟）选项。该提示将不会再次出现，但是自动链接设定可使用标签中的**自动链接**随时访问。

6 照相机 / 智能设备：按照屏幕上的指示说明进行操作。

- **照相机**：按下 ⓚ。配对完成时，照相机将显示一条信息，提示您照相机和智能设备已连接。按下 ⓚ 并按照屏幕上的指示说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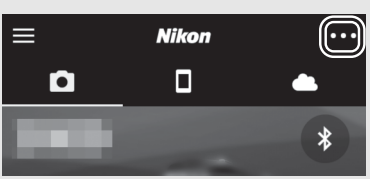
- **智能设备**：配对完成。轻触**确定**退回标签。





与多台照相机配对

若要与其他照相机配对，请轻触···，选择**添加照相机**，然后重复步骤 3-6。 SnapBridge 可用于与最多 5 台照相机进行配对。



iOS 设备

按照以下步骤将照相机与 iOS 设备配对（有关 Android 设备的信息，请参阅 “Android 设备”，🕮 168）。配对之前，请先确认照相机存储卡上具有可用空间。为避免意外中断，您还需确认照相机电池已完全充满电。

---

1 照相机：加亮显示设定菜单中的连接至智能设备并按下 ⊛。



确认照相机显示应用程序和照相机名称后，请准备好智能设备。



2 iOS设备：在iOS设备上启动SnapBridge并轻触连接至照相机。



启动后配对

若您在首次启动 SnapBridge 时轻触了欢迎对话框右上角的**跳过**以跳过配对，请轻触标签中的**连接至照相机**并进入步骤 3。



提前启动 SnapBridge

若您在照相机显示提示前已启动 SnapBridge，SnapBridge 将直接引导您在步骤 2 中选择照相机类型。轻触所需照相机类型将显示一个对话框，指示您在照相机上显示启动提示；请显示启动提示并进入步骤 3。



3 iOS 设备：轻触照相机名称。



照相机名称未显示

若 SnapBridge 在照相机显示启动提示前启动，其可能不会显示照相机名称（步骤 1）。请退出 SnapBridge 并确保其在后台没有运行（若您的设备配备有主屏幕按钮，您可通过双击主屏幕按钮并向上滑动关闭 SnapBridge 以完全退出 SnapBridge；而从屏幕底部向上缓慢滑动则可打开多任务窗口，随后轻触并按住 SnapBridge 预览，再轻触⊖图标）。确认 SnapBridge 在后台没有运行后，轻触 SnapBridge 图标重新启动 SnapBridge。

4 **iOS** 设备：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请仔细阅读配对指示说明并轻触已确认。



5 **iOS** 设备：出现提示时轻触照相机名称。



6 照相机 /iOS 设备：启动配对。

- **照相机**：按下 ⓚ。
- **iOS 设备**：轻触**配对**（根据操作系统版本的不同，下图中圈出的按钮的名称可能有所不同）。





配对错误

若您按下照相机上的按钮与轻触 SnapBridge 中的按钮之间的间隔时间太长，配对将失败且屏幕中将显示一条错误信息。

- **照相机**：按下 ⓚ 并返回步骤 1。
- **iOS 设备**：退出 SnapBridge 并确保其在后台没有运行（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照相机名称未显示”，🕮 175）。接下来，打开 iOS“设置”应用程序并让 iOS“忽略”照相机（若适用），然后返回步骤 1。



首次配对

使用 SnapBridge 应用程序完成首次配对后，您将被提示选择自动链接（自动上传以及自动时钟）选项。该提示将不会再次出现，但是自动链接设定可使用标签中的**自动链接**随时访问。

7 照相机 /iOS 设备：按照屏幕上的指示说明进行操作。

- **照相机**：按下 ⓞ。配对完成时，照相机将显示一条信息，提示您照相机和智能设备已连接。按下 ⓞ 并按照屏幕上的指示说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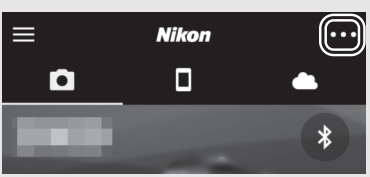
- **iOS 设备**：配对完成。轻触**确定**退回标签。





与多台照相机配对

若要与其他照相机配对，请轻触…，选择**添加照相机**，然后重复步骤 3-7。SnapBridge 可用于与最多 5 台照相机进行配对。



首次启动 SnapBridge

若在首次启动本应用程序时显示信息 "'SnapBridge' 想访问您的照片 "，请单击**确定**。

安装 ViewNX-i

若要微调照片以及上传和查看照片，请从以下网站下载 ViewNX-i 安装程序的最新版本并按照屏幕上的指示说明完成安装。此时需要互联网连接。有关系统要求及其他信息，请参阅本地尼康网站。

http://downloadcenter.nikonimglib.com/

捕影工匠

尼康捕影工匠软件可用于微调照片，或更改 NEF（RAW）照片的设定并将这些照片以其他格式保存。您可从以下网站下载该软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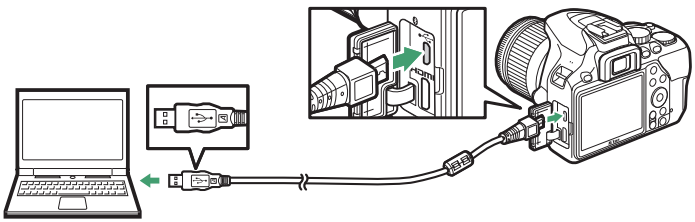
http://downloadcenter.nikonimglib.com/

复制照片至计算机

继续操作前，请确认您已安装 ViewNX-i（🕮 179）。

1 连接 USB 连接线。

关闭照相机并确认已插入存储卡后，如图所示连接 USB 连接线（另购），然后开启照相机。



☑ USB 集线器

请直接将照相机连接至计算机，切勿通过 USB 集线器或键盘进行连接。

使用可靠的电源

为确保数据传送不被中断，请务必将照相机电池充满电。

连接线

连接或断开接口线时，请确保照相机已关闭。切勿用力过度或试图斜着插入连接器。

2 启动 ViewNX-i 的 Nikon Transfer 2 组件。
若出现信息提示您选择一个程序，请选择 Nikon Transfer 2。

传送期间
传送过程中，请勿关闭照相机或断开 USB 连接线的连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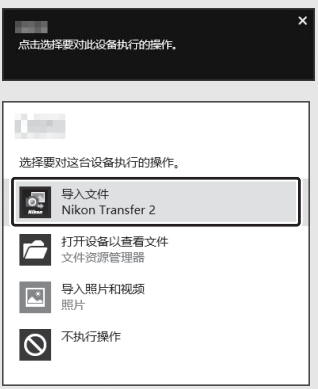
Windows 7
若显示以下对话框，请按照下文所述选择 Nikon Transfer 2。

1 在**导入图片和视频**下单击**更改程序**。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程序选择对话框；请选择Nikon Transfer 2并单击**确定**。



2 双击。

Windows 10 和 Windows 8.1
当与照相机相连时， Windows 10 和 Windows 8.1 可能会显示一个自动播放提示。请轻触或单击该对话框，然后轻触或单击 **Nikon Transfer 2** 以选择 Nikon Transfer 2。



macOS/OS X
若 Nikon Transfer 2 未自动启动，请先确认照相机已连接，然后启动 Image Capture（macOS 或 OS X 自带的应用程序），并将 Nikon Transfer 2 选为在侦测到照相机时将打开的应用程序。

3 单击开始传送。

存储卡上的照片将复制到计算机中。



开始传送

4 断开连接。

传送完毕后，请关闭照相机并断开 USB 连接线的连接。

有关详细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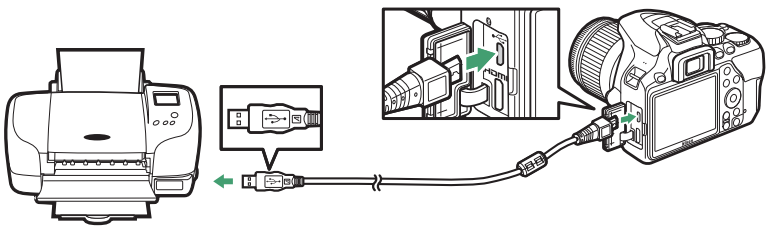
有关使用 ViewNX-i 的详细信息，请参阅在线帮助。

打印照片

所选 JPEG 图像可在直接连接于照相机的 PictBridge 打印机（🕮 305）上进行打印。

连接打印机

请使用 USB 连接线（另购）连接照相机。切勿用力过度或试图斜着插入连接器。



照相机和打印机开启时，显示屏中将出现一个欢迎画面，随后出现 PictBridge 播放显示。

☑ 选择照片进行打印

NEF（RAW）照片（🕮 77）无法选来进行打印。您可使用润饰菜单中的 **NEF（RAW）处理**选项（🕮 230）创建 NEF（RAW）图像的 JPEG 副本。

通过直接 USB 连接进行打印

请确保电池已充满电，或者使用另购的电源适配器和照相机电源连接器。若要拍摄准备通过直接 USB 连接进行打印的照片，请将**色空间**设为 **sRGB**（🕮 196）。

☑ 日期打印

打印包含使用设定菜单中的**日期戳**（🕮 204）所记录日期信息的照片时，若将 PictBridge 菜单中的**打印日期**选为**开启**，拍摄日期将出现两次。但加印的日期可能会在照片裁切或无边框打印时被裁切掉。

打印单张照片

1 显示所需照片。

按下 ◀ 或 ▶ 可查看其他照片。按下 🔍 按钮则放大当前画面（🕮 153；按下 ▶ 即可退出放大查看）。若要一次查看 6 张照片，请按下 🔍（**?**）按钮。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加亮显示照片，按下 🔍 则全屏显示被加亮显示的照片。

2 调整打印机设定。

按下 OK 显示下列项目，然后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项目并按下 ▶ 查看选项（仅列出当前打印机支持的选项；若要使用默认选项，请选择**打印机默认设定**）。选定一个选项后，按下 OK 可返回打印机设定菜单。

选项	说明
页面尺寸	选择页面尺寸。
份数	该选项仅在打印单张照片时列出。按下 ▲ 或 ▼ 可选择打印份数（最多为 99）。
边框	选择是否打印带有白色边框的照片。
打印日期	选择是否在照片上打印拍摄时间和日期。
裁切	该选项仅在打印单张照片时列出。若要不进行裁切直接退出，请加亮显示**不裁切**并按下 OK。若要裁切当前照片，请加亮显示**裁切**并按下 ▶。屏幕中将显示裁切选择对话框；按下 🔍 可增加裁切尺寸，按下 🔍（**?**）则可减小，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定位裁切。请注意，若使用大尺寸来打印小型裁切，可能会降低打印品质。

3 开始打印。

选择**开始打印**并按下 OK 开始打印。若要在所有打印完成之前取消打印，请按下 OK。

打印多张照片

1 **显示 PictBridge 菜单。**
在 PictBridge 播放显示中按下 **MENU**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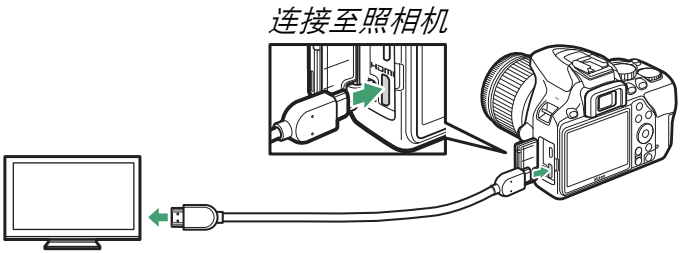
2 **选择一个选项。**
加亮显示下列选项之一并按下 ⊛。
- **选择打印**: 选择照片进行打印。按下 ◀ 或 ▶ 滚动显示照片（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 按钮），然后按下 ▲ 或 ▼ 选择打印份数。若要取消选择照片，请将打印份数设为 0。
- **选择日期**: 将所选日期内拍摄的所有照片各打印一份。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日期并按下 ⊛ 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若要查看在所选日期拍摄的照片，请按下 🔍（**?**）。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滚动显示照片，按住 🔍 则可全屏查看当前照片。再次按下 🔍（**?**）可返回日期选择对话框。
- **目录打印**：若要创建存储卡中所有 JPEG 照片的目录打印，请进入步骤 3。请注意，若存储卡中包含的照片超过 256 张，则仅将打印前面的 256 张照片。目录打印时，若在步骤 3 中所选的页面尺寸太小，屏幕中将显示一条警告信息。

3 **调整打印机设定。**
按照“打印单张照片”（🕮 184）中步骤 2 所述的方法调整打印机设定。

4 **开始打印。**
选择**开始打印**并按下 ⊛ 开始打印。若要在所有打印完成之前取消打印，请按下 ⊛。

在电视机上查看照片

另购的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HDMI）线（🕮 281）可用来将照相机连接至高清视频设备。在连接或断开 HDMI 连接线之前，请务必先关闭照相机。



连接至高清设备
（请选择带有适合 HDMI 设备连接器的连接线）

将设备切换至 HDMI 通道，然后开启照相机并按下 ▶ 按钮。在播放过程中，图像将在电视机屏幕上显示。请注意，图像的边缘可能无法显示。

播放音量
音量可使用电视机控制进行调节；照相机控制无法使用。

电视机播放
进行长时间播放时，建议您使用电源适配器（另购）。

■■ 选择输出分辨率

若要选择图像输出至HDMI设备的格式，请在照相机设定菜单中选择 **HDMI** > **输出分辨率**（ 🕮 201 ）。若选择了**自动**，照相机将自动选择合适的格式。



■■ 使用电视机遥控器控制照相机

照相机连接在支持 HDMI-CEC 的电视机上且照相机和电视机都处于开启状态时，若为设定菜单中的 **HDMI** > **设备控制**（ 🕮 201 ）选择了**开启**，在全屏播放和幻灯播放期间可使用电视机遥控器代替照相机多重选择器和 ⓞⓚ 按钮。若选择了**关闭**，电视机遥控器将无法用于控制照相机，但照相机可用于在即时取景中拍摄照片和动画。

HDMI-CEC 设备

HDMI-CEC（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 — 消费电子控制）是允许 HDMI 设备用于控制与其相连的周边设备的一种标准。照相机连接在HDMI-CEC设备上时，CEC将取代剩余可拍摄张数出现在取景器中。

1920×1080 60p/50p

若将**动画设定** > **画面尺寸 / 帧频**选为 **1920×1080； 60p** 或 **1920×1080； 50p**，可能会造成录制期间输出至 HDMI 设备的数据的分辨率和帧频发生变化。

HDMI > 输出分辨率

动画无法以 **1920×1080； 60p** 或 **1920×1080； 50p** 的分辨率输出。某些设备可能不支持**输出分辨率**的**自动**设定。

照相机菜单

▶ 播放菜单：管理图像

若要显示播放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播放菜单）标签。



MENU *按钮*

播放菜单选项

播放菜单包含以下选项：

选项	默认设定	🕮
删除	—	162
播放文件夹	全部	189
播放显示选项	—	189
图像查看	开启	190
自动旋转图像	开启	190
旋转至竖直方向	开启	191
幻灯播放		
影像类型	静止图像和动画	164
画面间隔	2 秒	
评级	—	158
选择以发送至智能设备	—	160

播放文件夹

MENU *按钮* ➜ ▶ *播放菜单*

选择要播放其内容的文件夹：

选项	说明
D3500	播放过程中将显示使用 D3500 所创建的所有文件夹中的照片。
全部	播放过程中将显示所有文件夹中的照片。
当前	在播放过程中仅显示设定菜单的**存储文件夹**（🕮 220）中当前所选文件夹中的照片。

播放显示选项

MENU *按钮* ➜ ▶ *播放菜单*

选择播放时照片信息显示（🕮 144）中的可用信息。您可按下 ▲ 或 ▼ 进行加亮显示，然后按下 ▶ 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所选项目将用勾选标记标识。若要返回播放菜单，请按下 ⓚ。



图像查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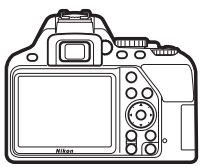
MENU *按钮* ➜ ▶ *播放菜单*

选择拍摄后照片是否立即自动出现在显示屏中。若选择了**关闭**，照片仅可在按下 ▶ 按钮时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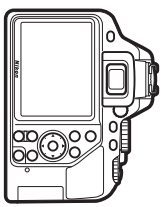
自动旋转图像

MENU *按钮* ➜ ▶ *播放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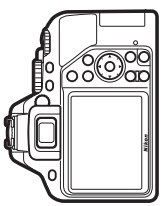
选择**开启**时拍摄的照片包含照相机方向信息，这些照片在播放过程中或者在 ViewNX-i 或捕影工匠中查看时会自动旋转。照相机可记录以下方向：



风景（横向）方向



照相机顺时针旋转 90°



照相机逆时针旋转 90°

当选择了**关闭**时，将不记录照相机方向。在进行转动或将镜头朝上或朝下拍摄照片时，请选择该选项。

旋转至竖直方向

MENU *按钮* ➜ ▶ *播放菜单*

若选择了**开启**，“竖直”（人像方向）照片将自动旋转以便在显示屏中显示（若照片拍摄时**自动旋转图像**选为**关闭**，照片将仍以风景方向显示）。请注意，由于照相机在拍摄过程中自身已处于合适的方向，因此在图像查看期间图像不会自动旋转。

拍摄菜单：拍摄选项

若要显示拍摄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拍摄菜单)标签。



MENU *按钮*

拍摄菜单选项

拍摄菜单包含以下选项：

选项		默认设定	🕮
重设拍摄菜单		—	194
图像品质		JPEG 标准	77
图像尺寸		大	79
ISO 感光度设定			
ISO 感光度	**P**、**S**、**A**、**M**	100	86
	其他模式	自动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开启	195
最大感光度		25600	
最小快门速度		自动	
白平衡		自动	110
荧光灯		冷白色荧光灯	112
设定优化校准		标准	122
色空间		sRGB	196
动态 **D-Lighting**		开启	108
降噪		开启	197
暗角控制		标准	197

选项		默认设定	🕮
自动失真控制		关闭	198
对焦模式			
取景器		自动伺服 AF	62
即时取景 / 动画		单次伺服 AF	
AF 区域模式			
取景器	、、、	单点 AF	67
		动态区域 AF	
	其他模式	自动区域 AF	
即时取景 / 动画	、	脸部优先 AF	
		标准区域 AF	
	其他模式	宽区域 AF	
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		开启	198
测光		矩阵测光	100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 闪光灯（另购）		TTL	199
光学减震*		开启	200
动画设定			
画面尺寸 / 帧频		1920×1080； 60p	131
动画品质		标准	
麦克风		自动灵敏度	
降低风噪		关闭	
手动动画设定		关闭	

* 仅适用于支持该项目的镜头。

注意：根据照相机设定的不同，某些选项可能显示为灰色且不可用。

重设拍摄菜单

MENU *按钮* ➜ *拍摄菜单*

选择**是**可重设拍摄菜单设定。

重设拍摄选项

在**重设拍摄菜单**中选择**是**还可将优化校准设定恢复至默认值（🕮 124）并可重设以下选项：

选项	默认设定	🕮
释放模式		
连拍	连拍	55
其他模式	单张拍摄	
对焦点	中央	69
柔性程序	关闭	90
AE-L/AF-L（保持）按钮（保持）	关闭	216
闪光模式		
AUTO、、、VI、POP、TOY	自动	80、82
	自动慢同步	
	闪光灯关闭	
P、S、A、M	补充闪光	
曝光补偿	关闭	104
闪光补偿	关闭	106

ISO 感光度设定

MENU *按钮* ➜ *拍摄菜单*

调整 ISO 感光度（🕮 86）。



■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当照相机处于 **P**、**S**、**A** 或 **M** 模式时，该选项适用于 E 型和 G 型镜头（🕮 267）。若选择了**关闭**，ISO 感光度将固定在用户所选值上（🕮 86）。当选择了**开启**时，若在用户所选值上无法达到最佳曝光，照相机将自动调整 ISO 感光度。使用**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菜单中的**最大感光度**选项可选择自动ISO感光度的最大值（选择较低值可防止产生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但是请注意，若用户所选的 ISO 感光度高于**最大感光度**中所选的值，照相机将使用由用户所选的感光度；自动 ISO 感光度的最小值自动设为 ISO 100）。在模式 **P** 和 **A** 下，仅当在**最小快门速度**（1/2000 秒至 30 秒，或**自动**）中所选的快门速度下会导致曝光不足时，照相机才调整感光度（在模式 **S** 和 **M** 下，照相机将为在用户所选快门速度下获取最佳曝光而调整感光度）。若选择了**自动**，照相机将根据镜头焦距选择最小快门速度。仅当在**最大感光度**中所选的ISO感光度值下无法取得最佳曝光时，照相机才会使用更低的快门速度。

当选择了**开启**时，取景器中将显示 **ISO AUTO**，信息显示中则显示 **ISO-A**。而当用户所选感光度值被更改时，这些指示将闪烁。



最大感光度 / 最小快门速度

若启用了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信息显示中的 ISO 感光度和快门速度图将显示最大感光度和最小快门速度。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请注意，当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与慢同步闪光模式（适用于内置闪光灯及“CLS 兼容闪光灯组件”中列出的另购闪光灯组件；🕮 276）组合使用时， ISO 感光度可能会自动提高，且照相机可能无法选择低速快门。

色空间

MENU *按钮* ➜ 📷 *拍摄菜单*

色空间决定色彩还原的可用色阶。**sRGB** 适用于一般用途的打印和显示； **Adobe RGB** 具有更广泛的色阶，因而适用于专业出版和商业印刷。无论选择了何种选项，动画都将以 sRGB 进行录制。

Adobe RGB

为获取准确的色彩还原，Adobe RGB 图像需要支持色彩管理的应用程序、显示屏及打印机。

色空间

在打开使用本照相机创建的照片时，ViewNX-i 和捕影工匠将自动选择正确的色空间。当使用第三方软件时则不能保证可以自动选择正确的色空间。

降噪

MENU *按钮* ➜ *拍摄菜单*



选择**开启**可减少噪点（亮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或雾像）。降噪在所有 ISO 感光度下均有效，但在较高值下更明显。快门速度低于约 1 秒时，处理所需时间长度约增加一倍；处理过程中，取景器中的“**Job nr**”将会闪烁且无法拍摄照片。处理完毕前若关闭照相机，将不会执行降噪。

若选择了**关闭**，降噪将仅在需要时执行；所执行的降噪量比选择**开启**时少。

暗角控制

MENU *按钮* ➜ *拍摄菜单*

“渐晕”是一种照片边缘变暗的现象。**暗角控制**可在使用 E 型和 G 型镜头（🕮 267）时减少渐晕。其效果根据镜头的不同而异，且光圈最大时效果最明显。您可从**高**、**标准**、**低**和**关闭**中进行选择。

暗角控制

根据场景、拍摄环境以及镜头类型的不同，JPEG 图像可能呈现噪点（雾像）或周边呈现亮度变化，已从默认设定修改过的预设优化校准可能无法获得预期效果。请先进行试拍并在显示屏中查看效果。拍摄动画（🕮 127）或使用支持 FX 格式的镜头拍摄照片时无法应用暗角控制。

自动失真控制

MENU *按钮* ➜ 📷 *拍摄菜单*

选择**开启**可减少使用广角镜头拍摄时出现的桶形失真和使用长镜头拍摄时出现的枕形失真（请注意，取景器中可视区域的边缘在最终照片中可能会被裁切掉，并且开始记录前处理照片所需时间可能会增加）。该选项不会应用于动画，且仅适用于 E 型和 G 型镜头（鱼眼镜头及某些其他镜头除外）；在使用其他镜头拍摄时的应用效果不予以保证。

润饰：失真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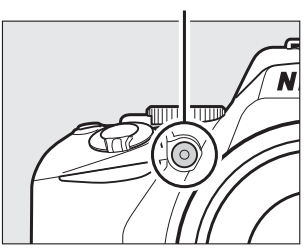
有关为现有照片创建已减少桶形和枕形失真现象的副本的信息，请参阅“失真控制”（🕮 237）。

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

MENU *按钮* ➜ 📷 *拍摄菜单*

选择在光线不足时是否点亮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以辅助对焦操作。

AF 辅助照明器



选项	说明
开启	光线不足时 AF 辅助照明器点亮（🕮 255）。
关闭	AF 辅助照明器不会点亮以辅助对焦操作。光线不足时，照相机可能无法使用自动对焦进行对焦。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 闪光灯（另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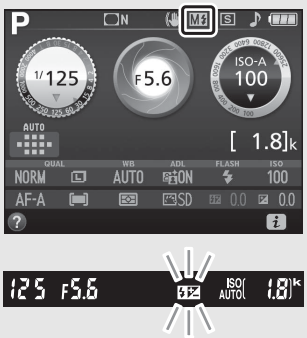
MENU *按钮* ➜ *拍摄菜单*

选择在 **P**、**S**、**A** 和 **M** 模式下内置闪光灯的闪光模式。当安装并开启了另购的 SB-500、SB-400 或 SB-300 闪光灯组件时，该选项将更改为**闪光灯（另购）**且可用于选择另购闪光灯组件的闪光模式（🕮 276）。

选项	说明
TTL **TTL**	根据拍摄环境自动调整闪光量。
M **手动**	选择闪光级别。在全光级别下，内置闪光灯的指数约为 8（m，ISO 100，20℃）。

手动

当选择**手动**且升起了闪光灯时，图标将在取景器中闪烁且 M 将出现在信息显示中。



TTL 闪光控制

当 E 型或 G 型镜头和内置闪光灯（🕮 80）或另购的闪光灯组件（🕮 276）组合使用时，本照相机支持以下类型的闪光控制。

- **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 i-TTL 均衡补充闪光**：使用来自 420 像素 RGB 感应器的信息调整闪光量，以达到主要拍摄对象与背景之间的自然平衡。
- **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标准 i-TTL 补充闪光**：针对主要拍摄对象调整闪光量；不考虑背景的亮度。

选择了点测光或使用另购的闪光灯组件时，将使用标准 i-TTL 闪光控制。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 i-TTL 均衡补充闪光则用于所有其他情况。

光学减震

MENU *按钮* ➜ 📷 *拍摄菜单*

仅当所使用的镜头支持此功能时，该项目才会显示。选择**开启**可启用减震，随时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减震都将生效（🕮 17）。选择**关闭**则可禁用减震。

减震指示

光学减震选为**开启**时，信息显示中会出现一个减震指示。



设定菜单：照相机设定

若要显示设定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设定菜单）标签。



MENU *按钮*

设定菜单选项

设定菜单包含以下选项：

选项	默认设定	🕮
重设设定选项	—	203
格式化存储卡	—	203
日期戳	关闭	204
时区和日期[1]		
与智能设备同步	关闭	207
夏令时	关闭	207
语言（Language）[1]	—	207
显示屏亮度	0	207
信息显示格式		
AUTO/SCENE/EFFECTS	图形	208
P/S/A/M	图形	
自动信息显示	开启	208
自动关闭延迟	标准	209
自拍		
自拍延迟	10 秒	210
拍摄张数	1	

选项	默认设定	🕮
向上锁定反光板以便清洁[2]	—	288
图像除尘参照图	—	211
图像注释	—	213
版权信息	—	214
蜂鸣音	低	215
闪烁消减	自动	215
按钮		
指定 **AE-L/AF-L** 按钮	AE/AF 锁定	216
快门释放按钮 **AE-L**	关闭	216
触发 **AF**	启用	216
测距仪	关闭	217
AF 模式中的手动对焦环[3]	启用	218
文件编号次序	关闭	219
存储文件夹	—	220
文件命名	DSC	222
HDMI		
输出分辨率	自动	187
设备控制	开启	
飞行模式	禁用	223
连接至智能设备	—	168、173
发送至智能设备（自动）	关闭	223
Bluetooth		
网络连接	禁用	223
已配对设备	—	
照相机关闭时发送	开启	

选项	默认设定	🕮
Eye-Fi 上传[4]	启用	224
一致性标记	—	225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快门释放锁定	226
重设所有设定	—	226
固件版本	—	226

1 默认设定根据出售国的不同而异。
2 电池电量较低时不可用。
3 仅适用于支持该项目的镜头。
4 仅当插入了兼容的 Eye-Fi 存储卡时才可用（🕮 224）。

注意：根据照相机设定的不同，某些选项可能显示为灰色且不可用。

重设设定选项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选择**是**可将设定菜单中除**时区和日期**、**语言（Language）**、**存储文件夹**和 **Bluetooth** > **已配对设备**以外的所有设定重设为以上列出的默认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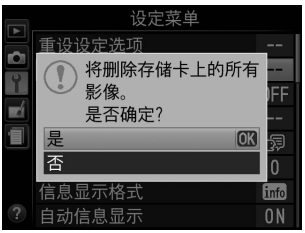
格式化存储卡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存储卡在首次使用前或在其他设备中格式化后必须进行格式化。请按下述说明格式化存储卡。

☑ 格式化存储卡
格式化存储卡将永久删除卡上可能保存的任何数据。进行格式化之前，请务必将所有需要保留的照片和其他数据复制到计算机上（🕮 180）。

1 加亮显示**是**。
若要不格式化存储卡直接退出，请加亮显示**否**并按下 ⓚ。



2 按下 ⓚ。
格式化过程中，显示屏中将显示一条信息。*格式化完成前，请勿取出存储卡，也不要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



日期戳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选择拍摄时加印在照片上的日期信息。日期戳无法添加至现有照片或从中移除。

选项	说明
关闭	时间和日期不会出现在照片上。
DATE **日期**	该选项有效时，日期或日期和时间将被加印在所拍摄的照片上。 2018.04.15
DATE⊕ **日期和时间**	2018.04.15 10:02
日期计算器	新照片上将加印时戳，以显示拍摄日期和某个选定日期之间的间隔天数（🕮 205）。

在**关闭**以外的设定下，所选项在信息显示中以 DATE 图标标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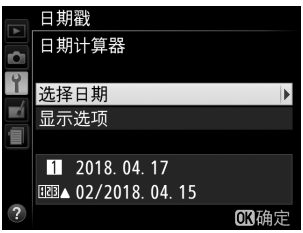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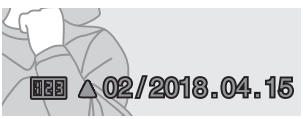
日期戳

日期将以在**时区和日期**（🕮 207）中所选的顺序进行记录。在润饰图像（🕮 227）时所创建的副本中，加印的数据可能会被裁切掉或显示模糊。 NEF（RAW）或 NEF（RAW）+JPEG 图像上不会显示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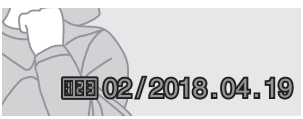
■ 日期计算器

在该选项有效时所拍摄的照片将加印有距离将来或过去某一日期的天数。您可将其用于见证儿童的成长历程或进行生日或婚礼倒计时。





将来日期
（剩余2天）



过去日期
（已过2天）

本照相机提供 3 个空位用于保存日期。

---

1 **输入第一个日期。**

初次选择**日期计算器**时，系统将提示您为第一个空位输入一个日期。请使用多重选择器输入一个日期，然后按下 OK 退回日期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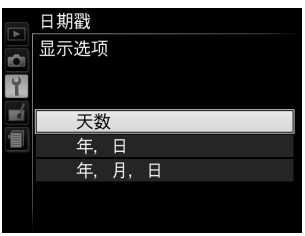


2 **输入其他日期或编辑现有日期。**
若要更改日期或输入其他日期，请加亮显示一个空位并按下 ▶，然后按照上文所述输入一个日期。



3 **选择日期。**
加亮显示日期列表中的一个空位并按下 OK。

4 **选择日期计算器格式。**
加亮显示**显示选项**并按下 ▶，然后加亮显示一个日期格式并按下 OK。



5 **退出日期计算器菜单。**
按下 OK 退出日期计算器菜单。

时区和日期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您可更改时区，使时钟与智能设备上的时钟同步，设定照相机时钟，选择日期显示顺序，以及开启或关闭夏令时。

选项	说明
时区	选择时区。选择后照相机时钟将自动设为新时区的时间。
日期和时间	设定照相机时钟（🕮 18）。
与智能设备同步	选择是否将照相机时钟更新为智能设备提供的世界协调时间（UTC）、时区以及标准或夏令时。
日期格式	选择日、月、年的显示顺序。
夏令时	开启或关闭夏令时。设定之后，照相机时钟将自动前进或倒退 1 小时。

语言（**Language**）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选择照相机菜单及信息的显示语言。可用语言根据照相机原始出售国或销售地的不同而异。

显示屏亮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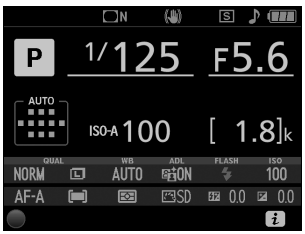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按下 ◓ 或 ◒ 可选择显示屏亮度。选择较高值提高亮度，选择较低值则降低亮度。

信息显示格式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选择信息显示格式（🕮 6）。您可分别为自动、场景、特殊效果模式以及 **P**、**S**、**A** 和 **M** 模式选择格式。



经典



图形

---

1 **选择拍摄模式选项。**
加亮显示 **AUTO/SCENE/EFFECTS** 或 **P/S/A/M** 并按下 ⊛。



---

2 **选择一种设计。**
加亮显示一种设计并按下 OK。



自动信息显示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若选择了**开启**，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后信息显示将会出现。若选择了**关闭**，则可通过按下 info 按钮查看信息显示。

自动关闭延迟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该选项决定在菜单显示和播放过程中（**播放 / 菜单**）、拍摄后照片显示在显示屏中时（**图像查看**）以及即时取景过程中（**即时取景**），未执行任何操作时显示屏保持开启的时间长度。它还决定未执行任何操作时待机定时器、取景器和信息显示保持开启的时间长度（**待机定时器**）。请选择较短的自动关闭延迟时间以减少电池电量消耗。

<table>
<tr><th>选项</th><th>说明（所有时间均为近似值）</th></tr>
<tr><td>SHORT 短
NORM 标准
LONG 长</td><td>自动关闭延迟设为下列值：
<table>
<tr><th></th><th>播放 / 菜单</th><th>图像查看</th><th>即时取景</th><th>待机定时器</th></tr>
<tr><td>短</td><td>20 秒</td><td>4 秒</td><td>5 分钟</td><td>4 秒</td></tr>
<tr><td>标准</td><td>5 分钟</td><td>4 秒</td><td>10 分钟</td><td>8 秒</td></tr>
<tr><td>长</td><td>10 分钟</td><td>20 秒</td><td>20 分钟</td><td>1 分钟</td></tr>
</table></td></tr>
<tr><td>自定义</td><td>分别为播放 / 菜单、图像查看、即时取景以及待机定时器选择延迟时间。设定完成后，按下 OK。</td></tr>
</table>

自动关闭延迟

当照相机通过 USB 连接至计算机或打印机时，显示屏和取景器将不会自动关闭。

自拍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选择拍摄时滞的长度以及拍摄张数。

- **自拍延迟**：选择拍摄时滞的长度。
- **拍摄张数**：按下 ◓ 或 ◒ 可选择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所拍摄的照片张数（从 1 至 9；若选择了 1 以外的值，将以约 4 秒为间隔进行拍摄）。

图像除尘参照图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获取用于捕影工匠（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捕影工匠的在线帮助）中图像除尘选项的参考数据。

仅当照相机上安装了 E 型或 G 型镜头时，**图像除尘参照图**才可用。建议您使用焦距至少为 50mm 的镜头。使用变焦镜头时，请将图像放大至最大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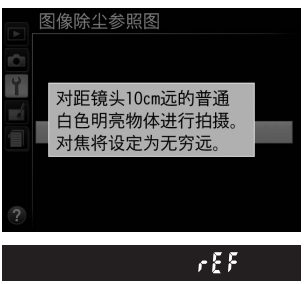
---

1 **选择开始。**

加亮显示**开始**并按下 ⓚ。若要不获取图像除尘数据直接退出，请按下 **MENU**。



显示屏中将显示一条信息，并且取景器中将出现 “rEF”。



---

2 **在取景器中对一个普通白色物体进行照片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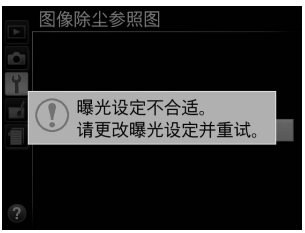
对距镜头约 10cm 远的一个明亮、普通的白色物体进行照片构图，并使其填满取景器，然后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在自动对焦模式下，对焦将自动设为无穷远；而在手动对焦模式下，请手动将对焦设为无穷远。

3 **获取图像除尘参考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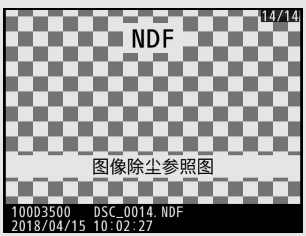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以获取图像除尘参考数据。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显示屏将关闭。

若参照物太亮或太暗，照相机可能无法获取图像除尘参考数据，这时将显示一条信息。请另选一个参照物，从步骤 1 开始重新操作。



图像除尘参考数据

同一参考数据可用于使用不同镜头、不同光圈所拍摄的照片。参照图不能使用计算机图像软件进行查看。在照相机中查看参照图时，将会显示一个网格图案。



图像注释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在拍摄时为新照片添加注释。注释可作为元数据在 ViewNX-i 或捕影工匠中进行查看。注释也可在照片信息显示中的拍摄数据页面（🕮 150）进行查看。有以下选项可供选择：

- **输入注释**：按照下文所述输入注释。注释最长可达 36 个字符。
- **附加注释**：选择该选项可为将来拍摄的所有照片添加注释。通过加亮显示该选项并按下 ▶ 可开启和关闭**附加注释**。选择所需设定后，按下 OK 即可退出。



文本输入

需进行文本输入时将显示键盘。使用多重选择器在键盘区加亮显示所需字符，然后按下 OK 即可将该字符插入光标当前位置（请注意，若在字段已满时输入一个字符，该字段的最后一个字符将被删除）。若要删除光标下的字符，请按下 🗑 按钮。若要将光标移至新的位置，请旋转指令拨盘。若要结束输入并返回上一级菜单，请按下 🔍。若要取消文本输入直接退出，请按下 MENU。

文本显示区



键盘区

版权信息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在拍摄时为新照片添加版权信息。版权信息包含在照片信息显示中所示的拍摄数据中，还可作为元数据在 ViewNX-i 或捕影工匠中进行查看。有以下选项可供选择：

- **拍摄者**：按照“文本输入”（🕮 213）中所述输入拍摄者的姓名。拍摄者的姓名最长可达 36 个字符。
- **版权**：按照“文本输入”（🕮 213）中所述输入版权所有者的姓名。版权所有者的姓名最长可达 54 个字符。
- **附加版权信息**：选择该选项可为将来拍摄的所有照片添加版权信息。通过加亮显示该选项并按下 ▶ 可开启和关闭**附加版权信息**。选择所需设定后，按下 OK 即可退出。



☑ 版权信息

为避免在未经许可的情况下拍摄者或版权所有者的姓名被他人使用，请确保在出借或转让照相机给他人之前，没有选择**附加版权信息**，且**拍摄者**和**版权**字段为空白。尼康对由于使用**版权信息**选项而引起的任何损失或争议不承担法律责任。

蜂鸣音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选择照相机在对焦时以及在自拍模式下所发出蜂鸣音的音调（**高**或**低**）。选择**关闭**可关闭蜂鸣音。

当前设定显示在信息显示中：蜂鸣音开启时显示♪，关闭时则显示🔕。



闪烁消减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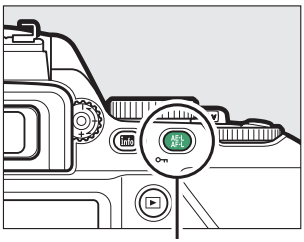
减少即时取景（🕮 33）或动画录制（🕮 127）过程中在荧光灯或水银灯下拍摄时的闪烁和条带痕迹。您可选择**自动**让照相机自动选择正确的频率，或手动选择符合当地交流电源频率的选项。

闪烁消减

若**自动**无法产生预期效果且您不确定当地电源的频率，请测试50和60Hz两个选项并选择效果较佳的选项。若拍摄对象过于明亮，闪烁消减可能无法产生预期效果，此时，请选择模式**A**或**M**并在开始即时取景之前选择更小的光圈（更高**f**值）。请注意，在模式**M**下，当**动画设定** > **手动动画设定**（🕮 131）选为**开启**时，闪烁消减不可用。

■■ 指定 AE-L/AF-L 按钮

选择 AE-L/AF-L（ ）按钮所执行的功能。



AE-L/AF-L（ ）*按钮*

选项	说明
AE/AF 锁定	按住 AE-L/AF-L（ ）按钮时，对焦和曝光锁定。
仅 AE 锁定	按住 AE-L/AF-L（ ）按钮时，曝光锁定。
AE 锁定（保持）	按下 AE-L/AF-L（ ）按钮时，曝光锁定并保持锁定直至再次按下该按钮或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
仅 AF 锁定	按住 AE-L/AF-L（ ）按钮时，对焦锁定。
AF-ON	AE-L/AF-L（ ）按钮可用于启动自动对焦。

■■ 快门释放按钮 AE-L

若选择了**开启**，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将锁定曝光。

■■ 触发 AF

选择当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是否进行对焦。

测距仪

选择**开启**可使用曝光指示确定照相机在手动对焦模式（🕮 74）下是否正确对焦（请注意，在拍摄模式**M**下，曝光指示用来表示拍摄对象是否正确曝光，该功能不适用于此模式）。

指示	说明
	拍摄对象清晰对焦。
	对焦点位于拍摄对象稍前位置。
	对焦点位于拍摄对象颇前位置。
	对焦点位于拍摄对象稍后位置。
	对焦点位于拍摄对象颇后位置。
	照相机无法确定正确对焦。

使用电子测距仪

电子测距仪需配合最大光圈为f/5.6或以上的镜头使用。在照相机无法使用自动对焦进行对焦的情况下（🕮 65），可能无法获得预期效果。电子测距仪在即时取景过程中不可用。

AF 模式中的手动对焦环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仅当所使用的镜头支持此功能时，该项目才会显示。选择**启用**可允许在照相机处于自动对焦模式时使用镜头对焦环进行手动对焦；这就是所谓的“手动优先的自动对焦”（M/A）。在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对焦后，您可持续半按该按钮并使用对焦环调整对焦。若要使用自动对焦重新对焦，请松开快门释放按钮，然后再次将其半按。若要防止在照相机处于自动对焦模式时镜头对焦环用于手动对焦，请选择**禁用**。

文件编号次序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拍摄照片后，照相机通过将上次使用的文件编号加1来命名文件。该选项控制以下情况时是否从上次使用的文件编号后接续编号：新建一个文件夹，格式化存储卡或在照相机中插入一张新的存储卡后。

选项	说明
开启	当新建一个文件夹，格式化存储卡或在照相机中插入一张新的存储卡后，文件将从上次使用的编号或当前文件夹中的最大文件编号（取两者中的较大编号）后接续编号。若当前文件夹中已经包含编号为 9999 的照片，照相机将为此时拍摄的照片自动新建一个文件夹，并且文件编号将重新从 0001 开始。
关闭	当新建一个文件夹，格式化存储卡或在照相机中插入一张新的存储卡后，文件编号将重设为 0001。请注意，若当前文件夹中已包含 999 张照片，照相机将为此时拍摄的照片自动新建一个文件夹。
重设	所拍下一张照片的文件编号为当前文件夹中最大文件编号加 1，除此之外，其他与**开启**相同。若当前文件夹为空文件夹，则文件编号将重设为 0001。

☑ 文件编号次序

若当前文件夹编号为 999 并包含 999 张照片或一张编号为 9999 的照片，快门释放按钮将无法使用且无法进一步拍摄照片。请在**文件编号次序**中选择**重设**，然后格式化当前存储卡或插入一张新的存储卡。

存储文件夹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选择存储今后所拍图像的文件夹。

■ 按文件夹编号选择文件夹

1 **选择按编号选择文件夹。**
加亮显示**按编号选择文件夹**并按下 ▶。

2 **选择文件夹编号。**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数字，然后按下 ▲ 或 ▼ 进行更改。若已存在所选编号的文件夹，文件夹编号左方将显示一个 🗀、🗁 或 🗁 图标：
- 🗀：此文件夹为空文件夹。
- 🗁：此文件夹还剩部分空间。
- 🗁：此文件夹包含999张照片或一张编号为9999的照片，且无法存储更多照片。

3 **保存更改并退出。**
按下 OK 完成操作并返回主菜单（按下 MENU 按钮则可不选择存储文件夹直接退出）。若不存在指定编号的文件夹，则会新建一个文件夹。除非所选文件夹已满，否则今后拍摄的照片都将存储在所选文件夹中。

■ 从列表中选择文件夹

1 **选择从列表中选择文件夹。**
加亮显示**从列表中选择文件夹**并按下 ▶。



2 **加亮显示文件夹。**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文件夹。

3 **选择加亮显示的文件夹。**
按下 OK 选择加亮显示的文件夹并返回主菜单。今后拍摄的照片将存储在所选文件夹中。

✔ 文件夹和文件编号
若当前文件夹编号为 999 并包含 999 张照片或一张编号为 9999 的照片，快门释放按钮将无法使用且无法进一步拍摄照片。若要继续拍摄，请创建一个编号小于999的文件夹，或选择一个编号小于999且所含图像少于 999 张的现有文件夹。

启动时间
若存储卡中包含大量文件或文件夹，开启照相机时可能需要较长时间。

文件命名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保存照片时所使用的文件名称由“DSC_”或“_DSC”（使用Adobe RGB色空间的图像；🕮 196）后接一个4位数编号和一个3位字母扩展名组成（例如，“DSC_0001.JPG”）。您可使用**文件命名**选项选择代替文件名称中“DSC”的3位字母。有关编辑文件名称的信息，请参阅“文本输入”（🕮 213）。

扩展名

本照相机使用以下扩展名：NEF（RAW）图像的扩展名为“.NEF”，JPEG图像的扩展名为“.JPG”，动画的扩展名为“.MOV”，除尘参考数据的扩展名则为“.NDF”。在图像品质设为NEF（RAW）+JPEG时记录的每对照片中，NEF和JPEG图像具有相同的文件名称和不同的扩展名。

飞行模式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选择**启用**可禁用 Eye-Fi 卡的无线功能以及与智能设备的 Bluetooth 连接。

发送至智能设备（自动）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若选择了**开启**，新照片将自动上传至智能设备（若照相机当前未连接至智能设备，照片将被标记用于上传，并且在下次建立无线连接时进行上传）。动画不会上传。

上传标记

一次最多能标记 1000 张照片用于上传。

更改被标记用于上传的照片的级别之前，请将 **Bluetooth** > **网络连接**选为**禁用**，或者通过将**飞行模式**选为**启用**关闭无线。

Bluetooth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列出已配对设备以及调整设定以连接至智能设备。

选项	说明
网络连接	启用或禁用 Bluetooth。
已配对设备	查看已配对设备。
照相机关闭时发送	若选择了**开启**，当照相机和智能设备是通过蓝牙连接时，即使照相机处于关闭状态，图像仍将继续上传至智能设备。

Eye-Fi 上传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该选项仅当照相机中插有一张 Eye-Fi 存储卡（从第三方经销商另行选购）时才会显示。选择**启用**可将照片上传至事先选择的目标位置。请注意，照片在测位状态不佳时不会上传。通过 Eye-Fi 上传照片之前，请将**飞行模式**（🕮 223）和 **Bluetooth** > **网络连接**（🕮 223）选为**禁用**。

请遵守当地所有有关无线设备的法律，并在禁止使用无线设备的场所选择**禁用**。

☑ **Eye-Fi 卡**

当选择了**禁用**时，Eye-Fi 卡可能会发出无线信号。若在选择了**禁用**时显示 图标，表明照相机无法控制 Eye-Fi 卡（🕮 262）；请关闭照相机并取出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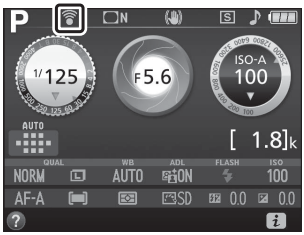
使用 Eye-Fi 卡时，请在设定菜单的**自动关闭延迟** > **待机定时器**中选择较长时间。

请参阅 Eye-Fi 卡随附的说明书，若您还有任何疑问，请直接咨询生产厂家。本照相机可用于开启和关闭 Eye-Fi 卡，但可能不支持其他 Eye-Fi 功能。

☑ **飞行模式（🕮 223）**

启用飞行模式将禁用 Eye-Fi 上传。若要恢复 Eye-Fi 上传，请在将**Eye-Fi 上传**选为**启用**之前，将**飞行模式**选为**禁用**。

当插入了 Eye-Fi 卡时，其状态将在信息显示中以图标标识：



- : Eye-Fi 上传禁用。
- : Eye-Fi 上传启用，但没有可用于上传的照片。
- （静态）：Eye-Fi 上传启用；等待开始上传。
- （动态）：Eye-Fi 上传启用；正在上传数据。
- : 错误—照相机无法控制 Eye-Fi 卡。若取景器中出现闪烁的 Cd，请确认 Eye-Fi 卡固件是否为最新版本；若该错误在存储卡固件更新后仍然存在，请插入另一张卡，或者将卡中包含的所有照片复制到计算机或其他存储设备后在照相机中格式化此卡。若 Cd 指示未闪烁，您可正常拍摄照片，但可能无法更改 Eye-Fi 设定。

支持的 Eye-Fi 卡

有些卡在某些国家或地区可能不可用；有关详细信息，请咨询生产厂家。Eye-Fi 卡仅在其出售国可用。请确保 Eye-Fi 卡固件已更新至最新版本。

一致性标记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查看照相机所遵循标准的选集。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若选择了**快门释放锁定**，快门释放按钮仅在照相机中插有存储卡时才被启用。选择**快门释放启用**允许未插存储卡时快门也能被释放，但不会记录照片（此时，照片将以演示模式出现在显示屏中）。

重设所有设定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将**语言（Language）**及**时区和日期**以外的所有设定都重设为默认值（🕮 192、194、201）。版权信息、图像注释及用户生成的其他记录也都将重设。使用该选项时请注意：一旦设定被重设，您仅可通过分别手动调整每个相关项目才能恢复原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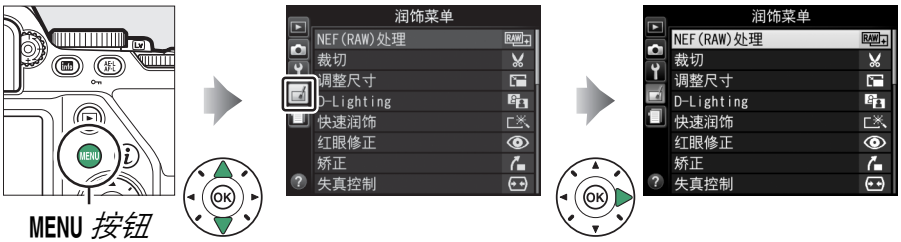
固件版本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查看照相机当前的固件版本。

润饰菜单：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若要显示润饰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润饰菜单）标签。



MENU *按钮*

润饰菜单选项

润饰菜单中的选项可用于为现有照片创建裁切或润饰后的副本。仅当照相机中插有包含照片的存储卡时才会显示润饰菜单。

选项	🕮	选项	🕮
NEF（RAW）处理	230	**单色**	240
裁切	232	**图像合成**	241
调整尺寸	233	**色彩轮廓**	243
D-Lighting	235	**照片说明**	244
快速润饰	236	**彩色素描**	244
红眼修正	236	**模型效果**	245
矫正	237	**可选颜色**	246
失真控制	237	**油画**	248
透视控制	238	**编辑动画**	135
鱼眼	238	**并排比较***	249
滤镜效果	239		

*仅当全屏播放润饰后的图像或原始图像期间通过按下 **i** 并选择**润饰**显示润饰菜单时才可用。

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创建润饰后的副本的步骤如下：

1 **显示润饰选项。**

加亮显示润饰菜单中的所需项目并按下 ⊛。



2 **选择一张照片。**

加亮显示一张照片并按下 ⓚ（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 按钮）。



润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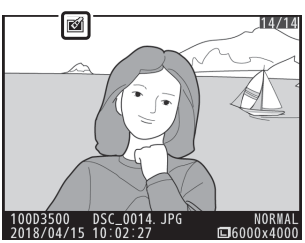
本照相机可能无法显示或润饰使用其他设备创建的图像。若图像是在 NEF（RAW）+JPEG（🕮 77）图像品质设定下所记录，润饰选项将仅应用于 RAW 副本。

3 **选择润饰选项。**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所选项目的相关章节。若要不创建润饰后的副本直接退出，请按下 **MENU**。

4 **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按下 ⓚ 创建照片润饰后的副本。除“仅影像”照片信息页（🕮 144）中以外，润饰后的副本将用 图标标识。



在播放过程中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若要为当前全屏播放（🕮 141）的照片创建润饰后的副本，请按下 **i**，然后加亮显示**润饰**并按下 ⊛ 选择一个润饰选项（**图像合成**除外）。

润饰副本

尽管除**图像合成**和**编辑动画 > 选择开始 / 结束点**以外的每个选项仅可应用一次，但大多数选项可应用于使用其他润饰选项创建的副本（请注意，多次编辑可能会造成细节损失）。无法应用至当前图像的选项显示为灰色且不可用。

图像品质和尺寸

除使用 **NEF（RAW）处理**、**裁切**和**调整尺寸**创建的副本以外，润饰后的副本与原始图像具有相同的尺寸。从 JPEG 图像创建的调整尺寸后的副本或裁切后的副本与原始图像具有相同的品质，而从 NEF（RAW）图像创建的副本则以 JPEG 精细格式进行保存。

NEF（RAW）处理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 NEF（RAW）照片的 JPEG 副本。

1 **选择 NEF（RAW）处理。**
加亮显示润饰菜单中的**NEF（RAW）处理**并按下▶显示照片选择对话框，其中仅列出本照相机所创建的 NEF（RAW）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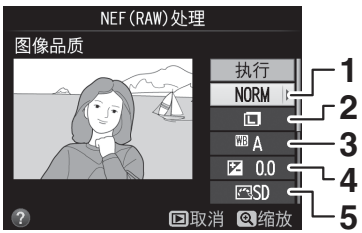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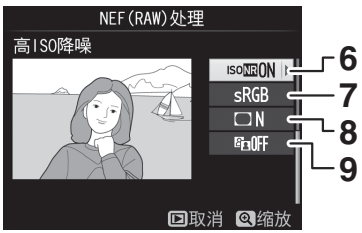
2 **选择一张照片。**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一张照片（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 按钮）。按下 OK 选择加亮显示的照片并进入下一步。



3 为 JPEG 副本选择设定。

调整下列设定。请注意，白平衡和暗角控制不适用于使用图像合成（🕮 241）所创建的照片，并且曝光补偿的效果可能不同于照片拍摄时所预期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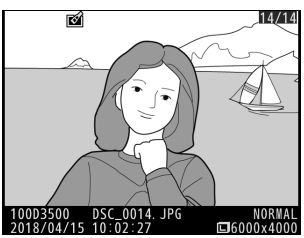




1	图像品质 77	6	高 ISO 降噪
2	图像尺寸 79	7	色空间 196
3	白平衡 110	8	暗角控制 197
4	曝光补偿 104	9	D-Lighting 235
5	优化校准 122		

4 复制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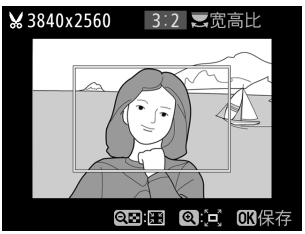
加亮显示**执行**并按下 ⓚ 为所选照片创建一个 JPEG 副本。若要不复制照片直接退出，请按下 **MENU** 按钮。



裁切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所选照片裁切后的副本。所选照片中选来裁切的区域将显示为黄色；按照下表所述即可创建一个裁切后的副本。



目的	说明
减小裁切的尺寸	按下 （**?**）按钮可减小裁切的尺寸。
增加裁切的尺寸	按下 按钮可增加裁切的尺寸。
更改裁切的宽高比	旋转指令拨盘可选择宽高比。
移动裁切	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定位裁切。按住则可将裁切快速移动至所需位置。
创建副本	按下 可将当前裁切保存为单独的文件。

图像尺寸

副本的尺寸（根据裁切尺寸和宽高比的不同而异）显示在裁切显示的左上方。

查看裁切后的副本

显示裁切后的副本时，变焦播放可能不可用。

也请参阅

有关在变焦播放过程中裁切照片的信息，请参阅“裁切照片”（🕮 1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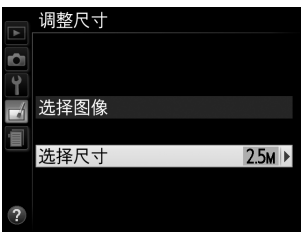
调整尺寸

创建所选照片的小型副本。

1 **选择调整尺寸**。
若要调整所选图像的尺寸，请加亮显示润饰菜单中的**调整尺寸**并按下 ▶。



2 **选择尺寸**。
加亮显示**选择尺寸**并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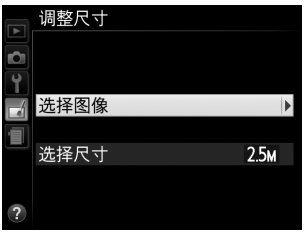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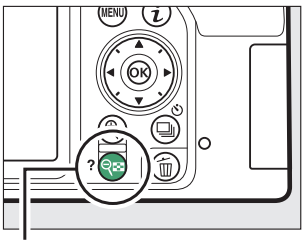


3 选择照片。

加亮显示**选择图像**并按下 ▶。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照片，然后按下 ?（**?**）按钮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 按钮）。所选照片用 🖼 图标标记。选择完后请按下 OK。



?（**?**）*按钮*



4 保存调整尺寸后的副本。

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OK 保存调整尺寸后的副本。



查看调整尺寸后的副本

显示调整尺寸后的副本时，变焦播放可能不可用。

D-Lighting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D-Lighting 可增亮暗部，以使黑暗或背光照片达到理想的效果。



调整前



D-Lighting
*（☐ 禁用***人像**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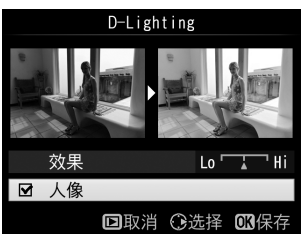


D-Lighting
*（☑ 启用***人像** *）*

按下 ◀ 或 ▶ 选择修正量；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按下 OK 即可复制照片。

▮▮“人像”

若要启用或禁用该选项，请加亮显示**人像**并按下 ▶。当**人像**被启用时，照相机仅将 D-Lighting 应用于人物拍摄对象，可最多增亮 3 个这样的拍摄对象而对背景不作处理，以获取类似于使用反光板时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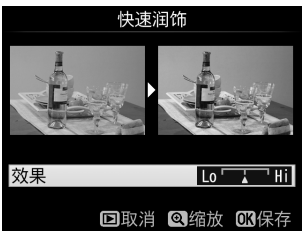


人物拍摄对象

照相机自动选择最多 3 个拍摄对象应用人像 D-Lighting（请注意，人像 D-Lighting 无法应用至在播放菜单中的**自动旋转图像**选为**关闭**时拍摄的照片；🕮 190）。根据构图和拍摄对象姿势的不同，可能无法达到预期效果；若您不满意所得效果，请取消**人像**的勾选。

快速润饰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饱和度和对比度增强的副本。D-Lighting 可根据需要应用，以增亮黑暗或背光拍摄对象。

按下 ◀ 或 ▶ 可选择增强量。按下 OK 即可复制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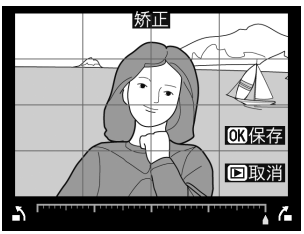
红眼修正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该选项可用于修正由闪光引起的“红眼”，且仅适用于使用闪光灯所拍摄的照片。选来进行红眼修正的照片可在编辑显示区内进行预览。确认红眼修正的效果后按下 OK 即可创建一个副本。请注意，红眼修正不一定总能产生预期的效果，并且在极少数情况下可能会被应用到图像中未受红眼影响的部分；继续操作之前请先仔细确认预览图像。

矫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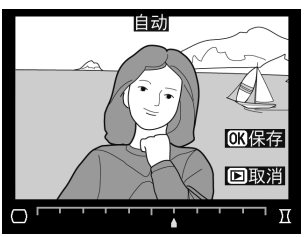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所选图像矫正后的副本。按下 ▶ 将以大约 0.25 度为增量，按顺时针方向旋转图像，最多 5 度；按下 ◀ 则按逆时针方向旋转（请注意，图像边缘将被裁切以创建矩形副本）。按下 OK 即可保存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失真控制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已减少周边失真现象的副本。选择**自动**时，照相机可自动纠正失真，然后您可以使用多重选择器进行微调；选择**手动**则可手动减少失真现象（请注意，**自动**不适用于使用自动失真控制拍摄的照片；请参阅“自动失真控制”，🕮 198）。

按下 ▶ 将减少桶形失真，按下 ◀ 则减少枕形失真（请注意，失真控制的量应用得越多，图像边缘就裁切得越多）。按下 OK 即可保存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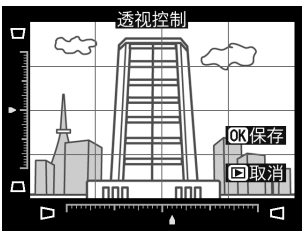
☑ 自动

自动仅可用于使用 E 型和 G 型镜头（鱼眼镜头及某些其他镜头除外）所拍的照片；在使用其他镜头所拍照片上的应用效果不予以保证。

透视控制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减少从高物体底部所拍照片中透视效果的副本。使用多重选择器可调整透视效果（请注意，透视控制的量应用得越多，图像边缘就裁切得越多）。按下 OK 即可保存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调整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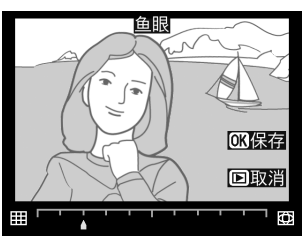


调整后

鱼眼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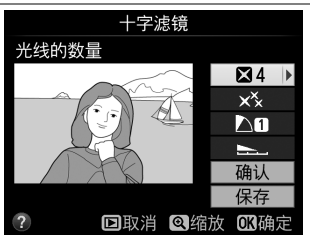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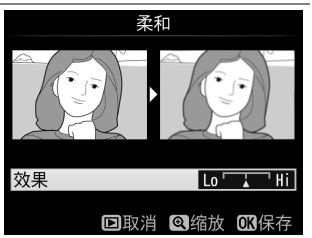
创建呈现鱼眼镜头效果的副本。按下 ▶ 将增强效果（同时也将增加图像边缘被裁切的部分），按下 ◀ 则减弱效果。按下 OK 即可保存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滤镜效果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按照下述方法调整滤镜效果之后，按下 ⓚ 即可复制照片。

选项	说明
天光镜	创建天光镜滤镜效果，使照片蓝色减淡。
暖色滤镜	创建带有暖色调滤镜效果的副本，为其带来一种“暖”红色氛围。
十字滤镜	为光源增添星芒放射效果。 • **光线的数量**：可选择 4、6 或 8 束光线。 • **过滤量**：选择受影响光源的亮度。 • **滤镜角度**：选择光线的倾斜度。 • **光线的长度**：选择呈放射状延伸光线的长度。 • **确认**：预览滤镜效果。按下 ⊕ 可全屏预览副本。 • **保存**：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柔和	添加一种柔和的滤镜效果。按下◀或▶可选择滤镜强度。 

单色

以**黑白**、**棕褐色**或**冷色调**（蓝白单色）复制照片。



选择**棕褐色**或**冷色调**可显示所选图像的预览；按下 ⊛ 将增加色彩饱和度，按下 ⊛ 则降低饱和度。按下 ⊛ 即可创建照片的单色副本。



图像合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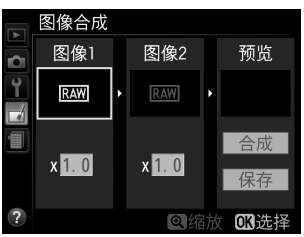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图像合成功能可将两张现有 NEF（RAW）照片组合成单张照片，并与原始照片分开保存；由于利用来自照相机影像传感器的原始图像数据，其效果明显优于在图像应用程序中创建的合成照片。新照片以当前图像品质和尺寸设定进行保存；创建合成图像之前，请先设定图像品质和尺寸（🕮 77、79；所有选项都可用）。若要创建一个 NEF（RAW）副本，请选择 **NEF（RAW）**图像品质。



1 **选择图像合成。**

加亮显示润饰菜单中的**图像合成**并按下 ▶。屏幕中将显示图像合成选项，其中**图像 1** 被加亮显示；按下 OK 可显示由本照相机所创建的 NEF（RAW）照片的列表。



2 **选择第一张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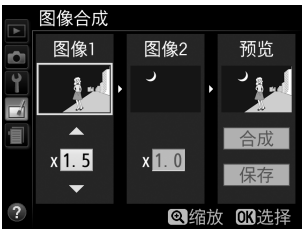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待合成照片中的第一张。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 按钮。按下 OK 可选择加亮显示的照片并返回预览显示。



3 **选择第二张图像。**

所选图像将显示为**图像 1**。加亮显示**图像 2** 并按下 ⓚ，然后按照步骤 2 中所述选择第二张照片。

4 **调整增益补偿。**



加亮显示**图像 1** 或**图像 2**，然后通过按下 ▲ 或 ▼ 从 0.1 至 2.0 之间选择增益补偿来优化合成图像的曝光。请重复该步骤以设定第二张图像的增益补偿。默认值为 1.0； 选择 0.5 将使增益补偿降低一半，而选择 2.0 则使增益补偿增加一倍。增益补偿的效果可在**预览**栏中查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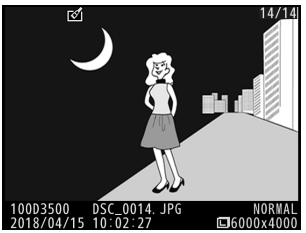
5 **预览合成图像。**



若要预览构图，请按下 ◀ 或 ▶ 将光标置于**预览**栏，然后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合成**并按下 ⓚ（请注意，预览中的色彩和亮度可能与最终图像中的不同）。若要不显示预览直接保存合成图像，请选择**保存**。若要返回步骤 4 并选择新照片或调整增益补偿，请按下 ? （**?**）。

6 保存合成图像。

显示预览时按下 ⓚ 保存合成图像。创建合成图像之后，该新图像将以全屏方式显示在显示屏中。



☑ 图像合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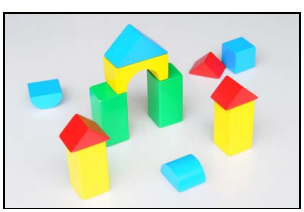
合成图像与选为**图像 1** 的照片具有相同的照片信息。保存时，合成图像中会附加当前图像注释；但是不会复制版权信息。

色彩轮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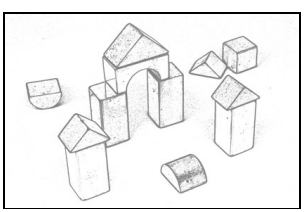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用作绘画底版的轮廓副本。按下 ⓚ 即可保存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调整前



调整后

润饰菜单：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243

照片说明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锐化轮廓并简化色彩以获取海报效果。按下 ▶ 或 ◀ 可使轮廓增粗或变细。按下 OK 即可保存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调整前



调整后

彩色素描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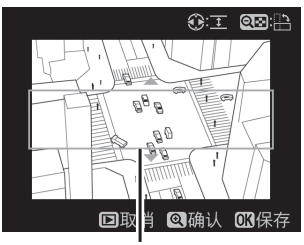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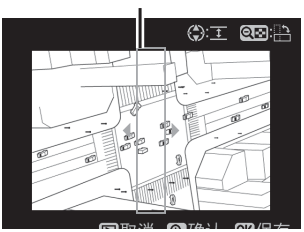
创建具有类似于彩色铅笔素描效果的照片副本。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鲜艳度**或**轮廓**，然后按下 ◀ 或 ▶ 可进行更改。增加鲜艳度可使色彩变得更加饱和，减少鲜艳度则产生泛白、单色的效果，同时可使色彩轮廓增粗或变细。色彩轮廓越粗，则色彩越饱和。按下 OK 即可保存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模型效果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呈现立体模型照片效果的副本。处理从高视点拍摄的照片时效果最佳。副本中将清晰对焦的区域以一个黄色方框标识。

目的	说明
选择方向	按下 ? （**?**）可选择在副本中将清晰对焦区域的方向。
选择位置	按下 ▲ 或 ▼（横向方向）或者 ◀ 或 ▶（竖直方向）可定位用于显示副本中将清晰对焦区域的方框。  *清晰对焦的区域* 
选择尺寸	按下 ◀ 或 ▶ 可选择副本中将清晰对焦区域的高度（横向方向），按下 ▲ 或 ▼ 则可选择宽度（竖直方向）。
创建副本	按下 OK 可创建副本。

可选颜色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仅所选色相以彩色呈现的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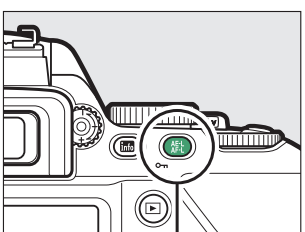
1 **选择可选颜色**。
加亮显示润饰菜单中的**可选颜色**并按下 ⊛。



2 **选择一张照片**。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一张照片并按下 ⓚ（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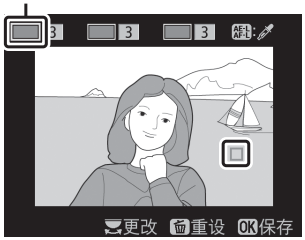


3 **选择一种颜色**。
使用多重选择器将光标定位于一个物体上，然后按下 AE-L/AF-L（🔑）选定将保留到最终副本中的物体颜色（照相机可能难以侦测不饱和色彩；请选择饱和色彩）。若要放大照片以精确选择颜色，请按下 🔍。按下 🔍（**?**）则可缩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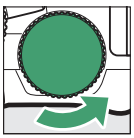


AE-L/AF-L（🔑）*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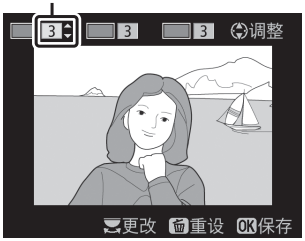
所选颜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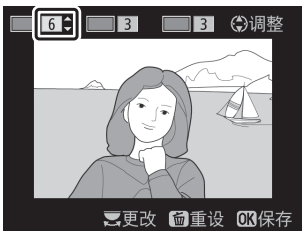
4 **加亮显示颜色范围。**
旋转指令拨盘加亮显示所选颜色的颜色范围。



颜色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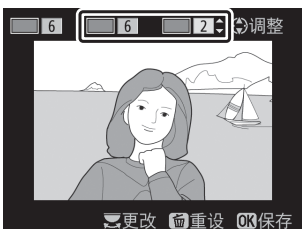


5 **选择颜色范围。**
按下 ▲ 或 ▼ 增加或减少将包含在最终照片中的相似色相的范围。可从值 1 至 7 之间进行选择；请注意，较高值可能包含其他颜色的色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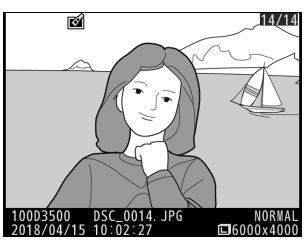


6 **选择其他颜色。**
若要选择其他颜色，请旋转指令拨盘加亮显示屏幕顶部三个颜色盒中的另外一个，然后重复步骤 3-5 选择其他颜色。若有需要，请重复上述步骤选择第三种颜色。若要取消选择加亮显示的颜色，请按下 🗑（若要移除所有颜色，请按住 🗑。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请选择**是**）。





7 **保存编辑后的副本。**
按下 OK 复制照片。



油画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强调细节和色彩的油画效果副本。按下 OK 即可保存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调整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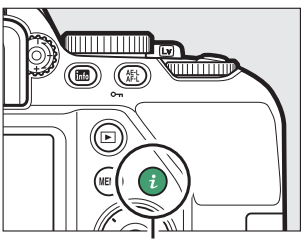


调整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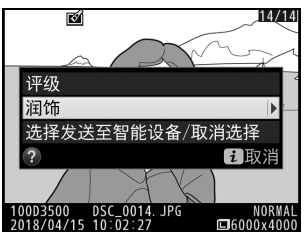
并排比较

比较润饰后的副本与原始照片。仅当全屏播放副本或原始图像期间通过按下 **i** 按钮并选择**润饰**显示润饰菜单时，该选项才可用。

1 **选择一张照片**。
在全屏播放模式下选择润饰后的副本（用 图标标识）或已被润饰的照片。按下 **i**，然后加亮显示**润饰**并按下 ▶。



i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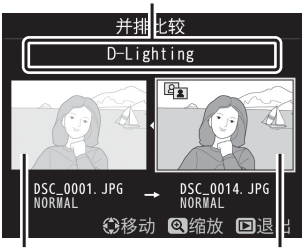


2 **选择并排比较**。
加亮显示**并排比较**并按下 OK。



3 **比较副本与原始照片。**

用于创建副本的选项



源图像 *润饰后的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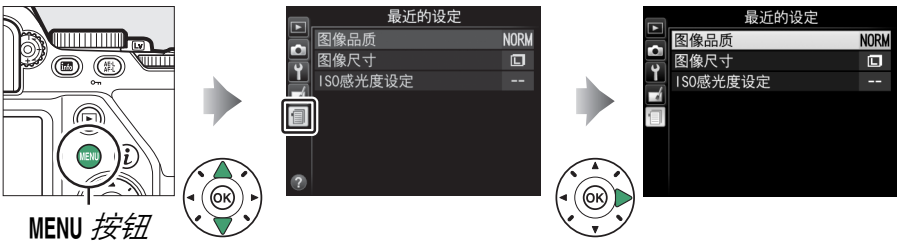
源图像显示在左边，润饰后的副本显示在右边，而用于创建副本的选项则列于屏幕顶部。按下 ◀ 或 ▶ 可在源图像和润饰后的副本之间进行切换。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 按钮。若副本是使用**图像合成**由两张图像所创建，按下 ▲ 或 ▼ 可切换查看这两张源图像。若当前源图像存在多个副本，按下 ▲ 或 ▼ 可查看其他副本。若要退回播放，请按下 ▶ 按钮，或按下 OK 选定加亮显示的图像并同时退回播放。

✔ 并排比较

若副本是由一张已被删除或在制作副本时处于被保护状态（🕮 156）的照片所创建，则源图像将不会显示。

最近的设定

若要显示最近的设定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最近的设定）标签。



MENU *按钮*

最近的设定菜单列出了最近使用的 20 个设定。您可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然后按下 ▶ 确定选择。



从最近的设定菜单中删除项目

若要从最近的设定菜单中删除一个项目，请将其加亮显示并按下 🗑 按钮。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再次按下 🗑 即可删除所选项目。

故障排除

您可按照以下步骤解决有关照相机的任何问题。与零售商或者尼康售后服务中心或尼康特约维修店联系之前，请先查看下表。

步骤 **1**	**查看以下部分中所列的常见问题：** • “问题和解决方法”（🕮 253） • “错误信息”（🕮 261）
步骤 **2**	**关闭照相机并取出电池。等待约 1 分钟后，重新插入电池并开启照相机。** ☑ **若您刚结束拍摄，请等待至少 1 分钟再取出电池，因为照相机可能仍在将数据写入存储卡。**
步骤 **3**	**搜索尼康网站。** 有关支持信息和常见问题的回答，请参阅您所在国家或地区的网站（🕮 xviii）。若要下载照相机的最新固件，请访问：*http://downloadcenter.nikonimglib.com*
步骤 **4**	**咨询尼康售后服务中心或尼康特约维修店。**

恢复默认设定

根据当前设定的不同，某些菜单项目和其他功能可能不可用。若要访问显示为灰色的菜单项目或不可用的功能，请尝试使用设定菜单中的**重设所有设定**项目（🕮 226）恢复默认设定。但是请注意，无线网络配置文件、版权信息以及用户生成的其他记录也都将重设。

问题和解决方法

下文中列出了某些常见问题的解决方法。

电池 / 显示

照相机处于开启状态，但没有反应：等待记录结束。若问题仍然存在，请关闭照相机。若照相机无法关闭，请取出并重新插入电池；若您使用的是电源适配器，请将其断开并重新连接。请注意，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会丢失当前正在记录的任何数据，但不影响已经记录的数据。

需要一段时间才能关闭照相机：照相机正在检查影像传感器。关闭照相机之前，切勿取出电池或断开电源适配器的连接。

取景器未清晰对焦：调整取景器对焦（🕮 20）。若这一操作无法修正此问题，请选择单次伺服自动对焦（**AF-S**；🕮 62）、单点 AF（**[▫]**；🕮 67）以及中央对焦点，然后在中央对焦点上对高对比度拍摄对象进行构图，并半按快门释放按钮使照相机对焦。照相机对焦时，可通过屈光度调节控制器使拍摄对象在取景器中清晰对焦。若有需要，您可以使用另购的矫正镜片（🕮 282）进一步调整取景器对焦。

显示屏在未出现警告的情况下自动关闭：在**自动关闭延迟**（🕮 209）中选择较长的延迟时间。

显示屏中不出现信息显示：快门释放按钮被半按。若在松开快门释放按钮后，信息显示仍未出现，请确认在**自动信息显示**（🕮 208）中选择了**开启**且电池充有电。

取景器显示反应缓慢且灰暗：显示反应所需的时间及其亮度根据温度的不同而异。

当对焦点被加亮显示时取景器显示变为红色：这属于此类取景器的正常现象，而并非故障。

拍摄（所有模式）

需要一段时间才能开启照相机：删除一些文件或文件夹。

快门释放按钮无法使用：
- 存储卡已锁定，已满或未插入存储卡。
- 在设定菜单的**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中选择了**快门释放锁定**（🕮 226）且未插入存储卡（🕮 13）。
- 内置闪光灯正在充电（🕮 32）。
- 照相机未清晰对焦（🕮 29）。
- 安装了非 E 型或 G 型镜头，并且照相机不处于模式 **M**（🕮 267）。

在连拍模式下，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仅拍摄一张照片：内置闪光灯闪光时连拍不可用（🕮 57、80）。

最终照片比取景器中显示的图像范围稍大：取景器水平与垂直方向的画面覆盖率约为 95%。

照片未清晰对焦：
- 所安装的镜头不可用于自动对焦：手动对焦或更换成一个可用于自动对焦的镜头（🕮 74、266）。
- 照相机无法使用自动对焦进行对焦：使用手动对焦或对焦锁定（🕮 65、72、74）。
- 照相机处于手动对焦模式：手动对焦（🕮 74）。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不能锁定对焦：当即时取景关闭且对焦模式选为**AF-C**，或者在**AF-A**模式下拍摄移动中的拍摄对象时，请使用AE-L/AF-L（🔑）按钮锁定对焦（🕮 72）。

无法选择对焦点：
- 选择了[▬]（**自动区域AF**），或者在即时取景中选择了脸部优先 AF；请选择其他模式（🕮 67）。
- 照相机处于播放模式（🕮 141）或正在使用菜单（🕮 188）。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启动待机定时器（🕮 31）。

无法选择 AF 区域模式：选择了手动对焦（🕮 62、74）。

AF 辅助照明器不发亮：

- 若自动对焦模式选为 **AF-C**（🕮 62），或者照相机在 **AF-A** 模式下自动设为连续伺服自动对焦，AF 辅助照明器不会发亮。请选择 **AF-S**。若 AF 区域模式选为 [▬]（**自动区域 AF**）以外的选项，请选择中央对焦点（🕮 67、 69）。
- 照相机当前处于即时取景中。
- **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选为**关闭**（🕮 198）。
- 照明器已自动关闭。持续使用可能会使照明器变热；请待其冷却。

无法更改图像尺寸：**图像品质**设为 **NEF**（**RAW**）（🕮 78）。

照相机记录照片时较慢：

- 根据拍摄环境和存储卡性能的不同，在连拍释放模式下拍摄结束后，存储卡存取指示灯可能会点亮最多约 1 分钟。
- 关闭降噪（🕮 197）。

照片中出现噪点（亮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
- 可通过降低ISO感光度来减少亮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和条纹。
- 使用拍摄菜单中的**降噪**选项（🕮 197）可限制在快门速度低于1秒时所拍照片中亮点和雾像的出现。
- 雾像和亮点的出现可能说明由于高温环境、长时间曝光或类似原因，照相机的内部温度升高：关闭照相机并待其冷却后再继续进行拍摄。
- 在高 ISO 感光度下，使用某些另购闪光灯组件所拍的照片中可能会出现条纹；若出现该现象，请选择更低的值。
- 在高 ISO 感光度（包括由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所选的较高值）下，通过开启**降噪**（🕮 197）即可减少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
- 在高 ISO 感光度下，亮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在以下情况下可能会更明显：在长时间曝光下，在高温环境或动态 D-Lighting 处于开启状态时所拍的照片中，或者**设定优化校准**选为**平面**（🕮 122）或优化校准参数（🕮 125）选为极端值时。
- 在 模式下，当光线不足时所拍摄的照片中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可能会更明显。

不发出蜂鸣音：
- 在**蜂鸣音**（🕮 215）中选择了**关闭**。
- 照相机处于安静快门释放模式（🕮 58）或正在录制动画（🕮 127）。
- 对焦模式选为 **MF** 或 **AF-C** 或者当选择了 **AF-A** 时拍摄对象发生移动（🕮 62）。

照片中出现污点：清洁镜片组件的正反面。若问题仍然存在，请手动清洁影像传感器（🕮 288）或者与尼康售后服务中心或尼康特约维修店联系。

照片上未加印日期：图像品质选为 NEF（RAW）选项（🕮 78、204）。

录制动画时未录制声音：在**动画设定** > **麦克风**中选择了**麦克风关闭**（🕮 131）。

即时取景意外终止或无法启动：以下情况时，即时取景可能会自动终止以避免损坏照相机内部电路：

- 周围温度较高
- 照相机长时间在即时取景下使用或长时间用于录制动画
- 照相机长时间在连拍释放模式下使用。

当您试图开始即时取景时若即时取景未启动，请待内部电路冷却后再重试。请注意，照相机摸起来可能感觉发烫，但这并非故障。

即时取景过程中出现图像不自然显示：若您在即时取景期间放大镜头视野（🕮 32），画面中可能会出现“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和意外的色彩；在动画中，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和亮点的数量和分布受画面尺寸和帧频（🕮 131）所影响。即时取景过程中，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亮点也可能会因为照相机内部电路温度的升高而增加；不使用照相机时请退出即时取景。

即时取景或动画录制过程中出现闪烁或条带痕迹：在**闪烁消减**中选择一个符合当地交流电源频率的选项（🕮 215）。

即时取景或动画录制过程中出现明亮带：即时取景或动画录制过程中使用了闪烁信号灯、闪光灯或其他闪光光源。

无法选择菜单项目：某些选项并非在所有模式下都可用。

拍摄（P、S、A、M）

快门释放按钮无法使用：
- 安装了非 E 型或 G 型镜头：将照相机模式拨盘旋转至 **M**（🕮 95、267）。
- 在模式**M**下将快门速度选为"B门"或"遥控B门"后，模式拨盘被旋转至 **S**：选择新的快门速度（🕮 91）。

无法使用到所有快门速度：
- 正在使用闪光灯（🕮 84）。
- 当拍摄菜单中的**动画设定** > **手动动画设定**选为**开启**时，可用快门速度的范围根据帧频的不同而异（🕮 131）。

无法选择所需光圈：可用光圈的范围根据所使用镜头的不同而异。

色彩不自然：
- 根据光源调整白平衡（🕮 110）。
- 调整**设定优化校准**设定（🕮 122）。

无法测量白平衡：拍摄对象太暗或太亮（🕮 118）。

无法将图像选为预设白平衡的源图像：图像不是用 D3500 所创建（🕮 120）。

每张图像优化校准的效果都不相同：在锐化、清晰度、对比度或饱和度中选择了 **A**（自动）。若要在一系列照片中获取一致效果，请选择其他设定（🕮 125）。

无法更改测光：自动曝光锁定处于有效状态（🕮 102）。

无法使用曝光补偿：照相机处于模式 **M**。请选择其他模式（🕮 88、104）。

在长时间曝光中出现噪点（泛红区域或其他不自然的显示）：开启降噪（🕮 197）。

播放

NEF（RAW）图像无法播放：照片是在 NEF（RAW）+JPEG 图像品质下所拍摄（🕮 77）。

无法查看使用其他照相机拍摄的照片：使用其他品牌照相机拍摄的照片可能无法正确显示。

播放过程中有些照片未显示：在**播放文件夹**中选择**全部**（🕮 189）。

“竖直”（人像）方向照片以“横向”（风景）方向显示：
- 在**旋转至竖直方向**中选择**开启**（🕮 191）。
- 拍摄照片时，在**自动旋转图像**中选择了**关闭**（🕮 190）。
- 在图像查看中显示的照片（🕮 190、191）。
- 拍摄照片时，照相机镜头朝上或朝下（🕮 190）。

无法删除照片：
- 照片处于保护状态：取消保护（🕮 156）。
- 存储卡已锁定。

无法润饰照片：使用此照相机无法进一步编辑该照片（🕮 228）。

无法选择照片进行打印：照片为 NEF（RAW）格式。请将照片传送至计算机并使用捕影工匠（🕮 179）进行打印。NEF（RAW）照片可使用 **NEF（RAW）处理**（🕮 230）以 JPEG 格式进行保存。

电视机上未显示照片：HDMI（🕮 186）连接线未正确连接。

照相机不执行 HDMI-CEC 电视机的遥控操作：
- 在设定菜单中将 **HDMI** > **设备控制**选为**开启**（🕮 187）。
- 按照设备随附文档中所述调整电视机的 HDMI-CEC 设定。

无法传送照片至计算机：操作系统不兼容照相机或传送软件。请使用读卡器复制照片至计算机（🕮 179）。

计算机显示的 NEF（RAW）图像不同于照相机所示：第三方软件无法显示优化校准、动态 D-Lighting 或暗角控制的效果。请使用捕影工匠（🕮 179）。

Bluetooth

存储卡存取指示灯在照相机处于关闭状态时点亮：照相机正在传送数据至智能设备。这并非故障。

无法连接至无线打印机和其他无线设备：本照相机仅可连接至已安装 SnapBridge 应用程序的设备。

其他

拍摄日期不正确：设定照相机时钟（🕮 18、 207）。

无法选择菜单项目：在某些设定组合下或未插入存储卡时，有些选项不可用（🕮 13、 227、 296）。

错误信息

本部分列出了显示在取景器和显示屏中的指示与错误信息。

警告图标

显示屏中闪烁的 ❓ 或取景器中的 ? 表明按下 OK（?）按钮可在显示屏中显示警告或错误信息。

指示		解决方法
显示屏	取景器	
没有安装镜头	F- -/?（闪烁）	• 安装兼容的镜头（🕮 266）。 • 若安装的是非E型或G型镜头，请选择模式 **M**（🕮 95）。
拍摄照片之前，旋转变焦环以伸出镜头。	F- -（闪烁）	带可伸缩镜头镜筒按钮的镜头在安装时镜头镜筒处于缩回状态（🕮 16）。按下可伸缩镜头镜筒按钮并同时旋转变焦环可伸出镜头。
快门释放按钮已禁用。给电池重新充电。	/?（闪烁）	关闭照相机，重新充电或更换电池（🕮 12、13）。
此电池无法使用。它无法与该照相机正确通信。若要安全地使用该照相机，请选择为该照相机指定的专用电池。	（闪烁）	使用经过尼康验证的电池（🕮 281）。
初始化错误。请关闭照相机，然后重新开启。	/[Err]（闪烁）	关闭照相机，取下并更换电池，然后重新开启照相机（🕮 13、18）。

指示		解决方法
显示屏	取景器	
电池电量不足。完成操作，然后立即关闭照相机。	—	结束清洁，关闭照相机，然后重新充电或更换电池（🕮 290）。
未设定时钟	?（闪烁）	设定照相机时钟（🕮 18、207）。
存储卡未插入	[- E -]/?（闪烁）	关闭照相机，确认是否正确插入了存储卡（🕮 13）。
存储卡已锁定。请切换到“写入”位置。	Cd（闪烁）	存储卡被锁定（受写保护）。将卡的写保护开关推至“写入”位置。
Eye-Fi卡锁定时不可用。	Cd/[Err]（闪烁）	Eye-Fi 卡被锁定（受写保护）。将卡的写保护开关推至“写入”位置。
无法访问此存储卡。 请插入另一张卡。	Cd/[Err]（闪烁）	• 使用经过验证的存储卡（🕮 284）。 • 格式化存储卡（🕮 203）。若问题仍然存在，表明存储卡可能已损坏。请与尼康售后服务中心或尼康特约维修店联系。 • 创建新文件夹出错。删除文件或插入新的存储卡（🕮 13、161）。 • 插入新的存储卡（🕮 13）。 • 在**Eye-Fi上传**中选择了**禁用**后，Eye-Fi 卡仍在发出无线信号（🕮 224）。若要终止无线传送，请关闭照相机并取出 Eye-Fi 卡。
此卡未格式化。请格式化此卡。	[For]（闪烁）	格式化存储卡，或者关闭照相机并插入新的存储卡（🕮 13、203）。

指示		解决方法
显示屏	取景器	
卡已满	FuL/0/⚿（闪烁）	• 降低图像品质或减小尺寸（🕮 77）。 • 删除照片（🕮 161）。 • 插入新的存储卡（🕮 13）。
—	●（闪烁）	照相机无法使用自动对焦进行对焦（🕮 65）。改变构图或手动对焦（🕮 72、74）。
拍摄对象太亮	⚿（闪烁）	• 使用一个更低的ISO感光度（🕮 86）。 • 使用第三方 ND 滤镜（🕮 281）。 • 在以下模式时： **S** 提高快门速度（🕮 91） **A** 选择更小的光圈（更高f值；🕮 93） 选择其他拍摄模式（🕮 5）
拍摄对象太暗		• 使用一个更高的ISO感光度（🕮 86）。 • 使用闪光灯（🕮 80）。 • 在以下模式时： **S** 降低快门速度（🕮 91） **A** 选择更大的光圈（更低f值；🕮 93）
模式 **S** 下“**B** 门”不可用	buLb/⚿（闪烁）	更改快门速度或选择模式 **M**（🕮 91、95）。
模式 **S** 下遥控 **B** 门不可用	- -/⚿（闪烁）	
—	ϟ（闪烁）	闪光灯已经以全光闪光。在显示屏中查看照片；若照片曝光不足，请调整设定再试一次。

指示		解决方法
显示屏	取景器	
—	ϟ/⍰（闪烁）	• 使用闪光灯（🕮 80）。 • 更改与拍摄对象间的距离、光圈、闪光范围或 ISO 感光度（🕮 85、86、93）。 • 镜头焦距小于 18mm：使用较长焦距。 • 已安装另购的SB-400或SB-300闪光灯组件：闪光灯处于反射式闪光的位置或对焦距离非常短。继续拍摄；若有需要，请增加对焦距离以避免阴影出现在照片中。
错误。请再次按快门释放按钮。	Err（闪烁）	释放快门。若错误仍然存在或不断出现，请咨询尼康售后服务中心或尼康特约维修店。
启动错误。请与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联系。		咨询尼康售后服务中心或尼康特约维修店。
测光错误		
无法开始即时取景。请等待照相机冷却。	—	待内部电路冷却后再继续进行即时取景或动画录制。
文件夹不包含影像。	—	选来用于播放的文件夹不包含图像。从**播放文件夹**菜单中选择包含图像的文件夹，或插入包含图像的存储卡（🕮 13、189）。
无法显示此文件。	—	文件在计算机中编辑过或不符合 DCF 标准，并且无法在照相机上播放。

指示		解决方法
显示屏	取景器	
无法选择此文件。	—	使用其他设备创建的图像无法进行润饰（🕮 228）。
该动画无法进行编辑。	—	• 使用其他设备创建的动画无法进行编辑（🕮 127）。 • 动画的时间长度最短为2秒（🕮 138）。
没有图像可供润饰。	—	存储卡中不包含用于 **NEF（RAW）处理**的 NEF（RAW）图像（🕮 230）。
网络访问在照相机冷却之前不可用。	—	关闭照相机并等待照相机冷却后再重试。
检查打印机。	—	检查打印机。若要继续进行打印，请选择**继续**（若可用）*。
检查纸张。	—	纸张与所选纸型不同。插入正确纸型的纸张，然后选择**继续***。
卡纸。	—	清除被卡住的纸张，然后选择**继续***。
缺纸。	—	插入所选纸型的纸张，然后选择**继续***。
检查墨盒。	—	检查墨盒。若要继续进行打印，请选择**继续***。
没有墨水了。	—	更换墨盒，然后选择**继续***。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打印机的说明书。

技术注释

阅读本部分可获取以下相关信息：兼容配件、清洁和存放照相机。

兼容的镜头

兼容的 CPU 镜头

本照相机仅在使用 AF-P 以及 E 型和 G 型 AF-S 镜头时支持自动对焦。AF-S 镜头的名称以 **AF-S** 开头，AF-P 镜头的名称以 **AF-P** 开头；有关决定镜头类型（D 型、E 型、G 型或 CPU）的信息，请参阅"识别CPU镜头及G型、E型和D型镜头"（🕮 267）。使用其他自动对焦（AF）镜头时，不支持自动对焦。下表列出了取景器拍摄中使用兼容镜头时的可用功能：

照相机设定 / 镜头[1]	对焦模式			拍摄模式		测光系统	
	AF	**MF**（带有电子测距仪）	**MF**	**M**	其他模式	▣	▣ ⊡
E 型镜头	✔	✔	✔	✔	✔	✔	✔[2]
G 型 AF-S/AF-P 尼克尔	✔	✔	✔	✔	✔	✔	✔[2]
G 型 AF 尼克尔	—	✔	✔	✔	✔	✔	✔[2]
D 型镜头	—	✔	✔	✔[3]	—	—	—
PC-E 尼克尔系列[4、5]	—	✔[6]	✔	✔	✔	✔	✔[2]
PC 微距 85mm f/2.8D[7]	—	✔[6]	✔	✔[3]	—	✔	✔[2]
其他 AF 尼克尔（用于 F3AF 的镜头除外）	—	✔[8]	✔	✔[3]	—	—	—
AI-P 尼克尔	—	✔[9]	✔	✔[3]	—	—	—

1 当安装了 AF-S 望远倍率镜时，假定组合光圈为 f/5.6 或以上。
2 使用点测光在所选对焦点测光（🕮 100）。
3 曝光指示禁用。
4 PC-E 尼克尔 24mm f/3.5D ED 镜头的平移旋钮在镜头旋转时可能会触碰到照相机机身。
5 平移及 / 或倾斜镜头会干扰曝光。
6 在平移或倾斜镜头时不可使用。
7 仅当镜头在最大光圈且未平移或倾斜时可达到最佳曝光。
8 若 AF 80-200mm f/2.8、AF 35-70mm f/2.8、AF 28-85mm f/3.5-4.5（新型）或 AF 28-85mm f/3.5-4.5 镜头在最近对焦距离处被放大至最大程度，当取景器磨砂屏中的图像未清晰对焦时，对焦指示（●）可能会显示。进行拍摄前，请确认取景器屏幕中的图像是否清晰对焦。
9 最大光圈为 f/5.6 或以上。

- 在高 ISO 感光度下录制动画时，使用自动对焦期间可能会出现条纹形式的噪点。请使用手动对焦或对焦锁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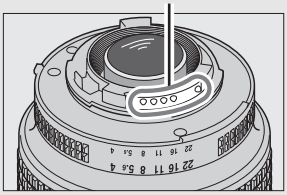
☑ IX 尼克尔镜头

不能使用 IX 尼克尔镜头。试图安装 IX 尼克尔镜头可能会损坏镜头或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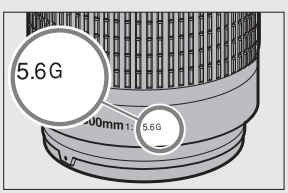
识别 CPU 镜头及 G 型、 E 型和 D 型镜头

CPU 镜头可以通过位于镜头上的 CPU 接点进行识别，而 G 型、E 型和 D 型镜头可以凭镜筒上的字母识别。G 型和 E 型镜头不配备镜头光圈环。

CPU 接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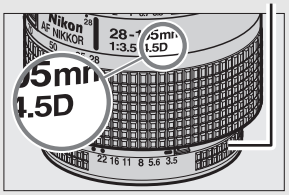


CPU 镜头



G 型或 E 型镜头

光圈环



D 型镜头

D 型镜头

D 型镜头仅当照相机处于模式 **M** 时才可使用。选择其他模式将会使快门释放失效。光圈必须通过镜头光圈环手动调整，且照相机测光系统和 i-TTL 闪光控制无法使用。

兼容的非 CPU 镜头

非 CPU 镜头仅当照相机处于模式 **M** 时才可使用。选择其他模式将会使快门释放失效。光圈必须通过镜头光圈环手动调整，且照相机测光系统、i-TTL 闪光控制和其他需要 CPU 镜头的功能无法使用。某些非 CPU 镜头无法使用；请参阅下文中的 " 不兼容的配件和非 CPU 镜头 "。

照相机设定 / 镜头 / 配件	对焦			模式	
	AF	**MF**（带有电子测距仪）	**MF**	**M**	其他模式
AI、AI 改良型尼克尔或尼康 E 系列镜头	—	✔[1]	✔	✔[2]	—
医用尼克尔 120mm f/4	—	✔	✔	✔[3]	—
反射型尼克尔	—	—	✔	✔[2]	—
PC 尼克尔	—	✔[4]	✔	✔[2]	—
AI 型望远倍率镜	—	✔[5]	✔	✔[2]	—
PB-6 伸缩对焦镜腔[6]	—	✔[1]	✔	✔[2]	—
自动延伸环（PK系列11A、12 或 13； PN-11）	—	✔[1]	✔	✔[2]	—

1 最大光圈为 f/5.6 或以上。
2 无法使用曝光指示。
3 可用于比闪光同步速度慢 1 档或更多的快门速度下。
4 在平移或倾斜镜头时不可使用。
5 最大有效光圈为 f/5.6 或以上。
6 垂直安装（一旦安装可水平放置使用）。

☑ 不兼容的配件和非 CPU 镜头

以下配件及非 CPU 镜头不适用于 D3500：

- TC-16A AF 望远倍率镜
- 非 AI 镜头
- 需要AU-1对焦装置的镜头（400mm f/4.5、600mm f/5.6、800mm f/8 及 1200mm f/11）
- 鱼眼镜头（6mm f/5.6、7.5mm f/5.6、8mm f/8、OP 10mm f/5.6）
- 2.1cm f/4
- 延伸环 K2
- 180-600mm f/8 ED（序列号：174041-174180）
- 360-1200mm f/11 ED（序列号：174031-174127）
- 200-600mm f/9.5（序列号：280001-300490）
- 用于 F3AF 的 AF 镜头（AF 80mm f/2.8、AF 200mm f/3.5 ED、AF 望远倍率镜 TC-16）
- PC 28mm f/4（序列号：180900 或更早期）
- PC 35mm f/2.8（序列号：851001-906200）
- PC 35mm f/3.5（旧型号）
- 反射型 1000mm f/6.3（旧型号）
- 反射型 1000mm f/11（序列号：142361-143000）
- 反射型 2000mm f/11（序列号：200111-200310）

AF 辅助照明

AF 辅助照明器的有效范围约为 0.5-3.0m，在使用辅助照明器时，请使用焦距为 18-200mm 的镜头，并取下镜头遮光罩。 AF 辅助照明不适用于以下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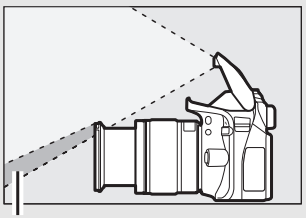
- AF-S 尼克尔 14-24mm f/2.8G ED
- AF-S 尼克尔 28-300mm f/3.5-5.6G ED VR
- AF-S DX 尼克尔 55-300mm f/4.5-5.6G ED VR
- AF-S VR 变焦尼克尔 70-200mm f/2.8G IF-ED
- AF-S 尼克尔 70-200mm f/2.8G ED VR II
- AF-S 变焦尼克尔 80-200mm f/2.8D IF-ED
- AF-S 尼克尔 80-400mm f/4.5-5.6G ED VR
- AF-S 尼克尔 180-400mm f/4E TC1.4 FL ED VR
- AF-S VR 尼克尔 200mm f/2G IF-ED
- AF-S 尼克尔 200mm f/2G ED VR II
- AF-S VR 变焦尼克尔 200-400mm f/4G IF-ED
- AF-S 尼克尔 200-400mm f/4G ED VR II
- AF-S 尼克尔 200-500mm f/5.6E ED VR

在小于 1m 的范围内，以下镜头可能会遮住 AF 辅助照明器，从而在光线不足时影响自动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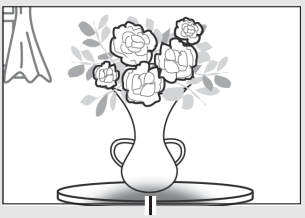
- AF-S DX 尼克尔 10-24mm f/3.5-4.5G ED
- AF-S 尼克尔 16-35mm f/4G ED VR
- AF-S 变焦尼克尔 17-35mm f/2.8D IF-ED
- AF-S DX 变焦尼克尔 17-55mm f/2.8G IF-ED
- AF-S DX 尼克尔 18-105mm f/3.5-5.6G ED VR
- AF-S DX VR 变焦尼克尔 18-200mm f/3.5-5.6G IF-ED
- AF-S DX 尼克尔 18-200mm f/3.5-5.6G ED VR II
- AF-S DX 尼克尔 18-300mm f/3.5-5.6G ED VR
- AF-S DX 尼克尔 18-300mm f/3.5-6.3G ED VR
- AF-S 尼克尔 20mm f/1.8G ED
- AF-S 尼克尔 24-70mm f/2.8G ED
- AF-S 尼克尔 24-70mm f/2.8E ED VR
- AF-S VR 变焦尼克尔 24-120mm f/3.5-5.6G IF-ED
- AF-S 尼克尔 24-120mm f/4G ED VR
- AF-S 尼克尔 28mm f/1.4E ED
- AF-S 尼克尔 28mm f/1.8G
- AF-S 变焦尼克尔 28-70mm f/2.8D IF-ED
- AF-S 尼克尔 35mm f/1.4G
- AF-S 尼克尔 70-200mm f/4G ED VR
- AF-S 尼克尔 70-200mm f/4G ED
- AF-P DX 尼克尔 70-300mm f/4.5-6.3G ED VR
- AF-P DX 尼克尔 70-300mm f/4.5-6.3G ED
- AF-S 尼克尔 85mm f/1.4G
- AF-S 尼克尔 85mm f/1.8G
- AF-S VR 微距尼克尔 105mm f/2.8G IF-ED

☑ 内置闪光灯

内置闪光灯可用于焦距为 18-300mm 的镜头，但在某些情况下，闪光灯在某些距离或焦距下将由于镜头导致的阴影（见下图）而无法完全照亮整个拍摄对象。当镜头遮住拍摄对象的视线，使其无法看到防红眼灯时，将可能会影响防红眼功能。取下镜头遮光罩可防止阴影。



阴影



渐晕

闪光灯最小范围为 0.6m，且不能在微距镜头的微距范围内使用。在小于下列范围的情况下使用以下镜头时，闪光灯可能无法照亮整个拍摄对象：

镜头	变焦位置（焦距）	无渐晕的最近距离
AF-S DX 尼克尔 10-24mm f/3.5-4.5G ED	24mm	1.5m
AF-S DX变焦尼克尔12-24mm f/4G IF-ED	24mm	1.0m
AF-S 尼克尔 16-35mm f/4G ED VR	35mm	1.0m
AF-S DX 尼克尔 16-80mm f/2.8-4E ED VR	24mm	1.0m
	35-80mm	无渐晕
AF-S DX 尼克尔 16-85mm f/3.5-5.6G ED VR	24-85mm	无渐晕
AF-S 变焦尼克尔 17-35mm f/2.8D IF-ED	28mm	1.0m
	35mm	无渐晕

镜头	变焦位置（焦距）	无渐晕的最近距离
AF-S DX变焦尼克尔17-55mm f/2.8G IF-ED	28mm	1.5m
	35mm	1.0m
	45-55mm	无渐晕
AF-S 尼克尔 18-35mm f/3.5-4.5G ED	24mm	1.5m
	28-35mm	无渐晕
AF 变焦尼克尔 18-35mm f/3.5-4.5D IF-ED	24mm	1.0m
	28-35mm	无渐晕
AF-P DX 尼克尔 18-55mm f/3.5-5.6G VR、 AF-P DX 尼克尔 18-55mm f/3.5-5.6G	18mm	1.0m
	24-55mm	无渐晕
AF-S DX变焦尼克尔18-70mm f/3.5-4.5G IF-ED	18mm	1.0m
	24-70mm	无渐晕
AF-S DX 尼克尔 18-105mm f/3.5-5.6G ED VR	18mm	2.5m
	24mm	1.0m
	35-105mm	无渐晕
AF-S DX变焦尼克尔18-135mm f/3.5-5.6G IF-ED	18mm	2.0m
	24-135mm	无渐晕
AF-S DX 尼克尔 18-140mm f/3.5-5.6G ED VR	24mm	1.0m
	35-140mm	无渐晕
AF-S DX VR 变焦尼克尔 18-200mm f/3.5-5.6G IF-ED、AF-S DX 尼克尔 18-200mm f/3.5-5.6G ED VR II	24mm	1.0m
	35-200mm	无渐晕
AF-S DX 尼克尔 18-300mm f/3.5-5.6G ED VR	35mm	1.5m
	50mm	1.0m
	105-300mm	无渐晕
AF-S 尼克尔 20mm f/1.8G ED	20mm	1.5m
AF 变焦尼克尔 20-35mm f/2.8D IF	24mm	2.5m
	28mm	1.0m
	35mm	无渐晕
AF-S 尼克尔 24mm f/1.4G ED	24mm	1.0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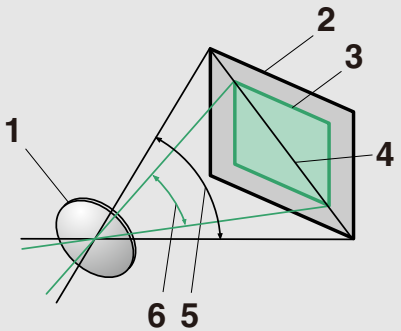
镜头	变焦位置（焦距）	无渐晕的最近距离
AF-S 尼克尔 24-70mm f/2.8G ED	35mm	1.5m
	50-70mm	无渐晕
AF-S 尼克尔 24-70mm f/2.8E ED VR	50mm	1.0m
	70mm	无渐晕
AF-S VR 变焦尼克尔 24-120mm f/3.5-5.6G IF-ED	24mm	1.0m
	28-120mm	无渐晕
AF-S 尼克尔 24-120mm f/4G ED VR	24mm	1.5m
	28mm	1.0m
	35-120mm	无渐晕
AF-S 尼克尔 28mm f/1.4E ED	28mm	1.0m
AF-S 变焦尼克尔 28-70mm f/2.8D IF-ED	35mm	1.5m
	50-70mm	无渐晕
AF-S 尼克尔 28-300mm f/3.5-5.6G ED VR	28mm	1.5m
	35mm	1.0m
	50-300mm	无渐晕
AF-S 尼克尔 180-400mm f/4E TC1.4 FL ED VR	内置望远倍率镜禁用：	
	250mm	3.0m
	300mm	2.5m
	内置望远倍率镜启用：	
	180mm (252mm)	3.0m
	200mm (280mm)	3.0m
AF-S VR 变焦尼克尔 200-400mm f/4G IF-ED、AF-S 尼克尔 200-400mm f/4G ED VR II	200mm	4.0m
	250mm	3.0m
	300mm	2.5m
PC-E 尼克尔 24mm f/3.5D ED *	24mm	3.0m

* 未平移或倾斜时。

当与 AF-S 尼克尔 14-24mm f/2.8G ED 镜头一起使用时，闪光灯在所有范围内都无法照亮整个拍摄对象。

计算视角

35mm 照相机的曝光区域大小为约 36×24mm。而 D3500 照相机的曝光区域大小为约 23.5×15.6mm，也就是说 35mm 照相机的视角约为 D3500 照相机视角的 1.5 倍。D3500 照相机在 35mm 格式下的近似镜头焦距可通过将镜头焦距乘以 1.5 计算得出。



1	镜头
2	照片尺寸（35mm 格式）（约 36×24mm）
3	照片尺寸（D3500）（约 23.5×15.6mm）
4	照片对角线
5	视角（35mm 格式）
6	视角（D3500）

兼容的闪光灯组件

本照相机可使用本节中所列的闪光灯组件，包括兼容尼康创意闪光系统（CLS）的闪光灯组件。

CLS 兼容闪光灯组件

尼康创意闪光系统改进了照相机和兼容闪光灯组件之间的信息交流，以获取更好的闪光拍摄。使用 CLS 兼容闪光灯组件时的可用功能如下；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闪光灯组件随附的说明书。

			SB-5000	SB-910、SB-900、SB-800	SB-700	SB-600	SB-500	SU-800	SB-R200	SB-400	SB-300
单个闪光灯	i-TTL	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 **i-TTL** 均衡补充闪光[1]	✔	✔	✔	✔	✔	—	—	✔	✔
		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标准 **i-TTL** 补充闪光	✔[2]	✔[2]	✔	✔[2]	✔	—	—	✔	✔
	㊎A	自动光圈	✔	✔[3]	—	—	—	—	—	—	—
	A	非 **TTL** 自动	—[4]	✔[3]	—	—	—	—	—	—	—
	GN	距离优先手动闪光	✔	✔	✔	—	—	—	—	—	—
	M	手动	✔	✔	✔	✔	✔[5]	—	—	✔[5]	✔[5]
	RPT	重复闪光	✔	✔	—	—	—	—	—	—	—
光学无线闪光	主闪光灯	遥控闪光控制	✔	✔	✔	—	—	✔	—	—	—
		i-TTL **i-TTL**	✔	✔	✔	—	—	—	—	—	—
		[A:B] 快速无线闪光控制	✔	—	✔	—	—	✔[6]	—	—	—
		㊎A 自动光圈	✔	✔[7]	—	—	—	—	—	—	—
		A 非 **TTL** 自动	—	✔	—	—	—	—	—	—	—
		M 手动	✔	✔	✔	—	—	—	—	—	—
		RPT 重复闪光	✔	✔	—	—	—	—	—	—	—

				SB-5000	SB-910、SB-900、SB-800	SB-700	SB-600	SB-500	SU-800	SB-R200	SB-400	SB-300
光学无线闪光	遥控闪光灯	i-TTL	i-TTL	✔	✔	✔	✔	✔	—	✔	—	—
		[A:B]	快速无线闪光控制	✔	✔	✔	✔	✔	—	✔	—	—
		㊎A/A	自动光圈 / 非 TTL 自动	✔[8]	✔[7]	—	—	—	—	—	—	—
		M	手动	✔	✔	✔	✔	✔	—	✔	—	—
		RPT	重复闪光	✔	✔	✔	✔	✔	—	—	—	—
无线电控制无线闪光				—	—	—	—	—	—	—	—	—
色彩信息交流（闪光灯）				✔	✔	✔	✔	✔	—	—	✔	✔
色彩信息交流（LED 灯）				—	—	—	—	✔	—	—	—	—
多区域 AF 的 AF 辅助				✔	✔	✔	✔	—	✔[9]	—	—	—
防红眼				✔	✔	✔	✔	✔	—	—	✔	—
照相机闪光模式选择				—	—	—	—	✔	—	—	✔	✔
照相机闪光灯组件固件更新				✔	✔[10]	✔	—	✔	—	—	—	✔

1 点测光时不可用。
2 也可通过闪光灯组件进行选择。
3 使用自定义设定执行闪光灯组件的 ㊎A/A 模式选择。使用非 E 型或 G 型镜头时将设为 “A”。
4 使用非 E 型或 G 型镜头时将设为 “A”。
5 仅可使用照相机进行选择（🕮 199）。
6 仅在微距拍摄过程中才可用。
7 无论使用闪光灯组件时选择了何种模式，使用非 E 型或 G 型镜头时都将设为 “A”。
8 ㊎A 和 A 的选择取决于使用主闪光灯所选的选项。
9 仅在指令器模式下才可用。
10 SB-910 和 SB-900 的固件更新可从照相机执行。

SU-800 无线闪光灯指令器：安装在 CLS 兼容照相机上时，SU-800 可用作 SB-5000、SB-910、SB-900、SB-800、SB-700、SB-600、SB-500 或 SB-R200 闪光灯组件的指令器，闪光灯最多可分为 3 组。 SU-800 自身不配备闪光灯。

其他闪光灯组件

下表所示的闪光灯组件可在非TTL自动和手动模式下使用。用于当照相机处于模式 **S** 或 **M** 且选择了1/200秒或更低的快门速度时。

闪光灯组件 / 闪光模式	SB-80DX、SB-28DX、SB-28、SB-26、SB-25、SB-24	SB-50DX[1]	SB-30、SB-27[2]、SB-22S、SB-22、SB-20、SB-16B、SB-15	SB-23、SB-29[3]、SB-21B[3]、SB-29S[3]
A 非TTL自动	✔	—	✔	—
M 手动	✔	✔	✔	✔
重复闪光	✔	—	—	—
REAR 后帘同步[4]	✔	✔	✔	✔

1 请选择模式 **P**、**S**、**A** 或 **M**，降下内置闪光灯，并仅使用另购的闪光灯组件。
2 闪光模式自动设为 TTL 且快门释放按钮无法使用。请将闪光灯组件设为 **A**（非 TTL 自动闪光）。
3 自动对焦仅适用于AF-S VR微距尼克尔105mm f/2.8G IF-ED和AF-S微距尼克尔 60mm f/2.8G ED 镜头。
4 当使用照相机选择闪光模式时可用。

AS-15 同步端子适配器
当照相机配件热靴上安装了 AS-15 同步端子适配器（另购）时，闪光灯配件可以通过同步线进行连接。

仅可使用尼康闪光灯配件
请仅使用尼康闪光灯组件。在配件热靴中应用负电压或超过250V的电压时，不仅会阻碍正常操作，也可能会损坏照相机或闪光灯的同步电路。在使用本节中未列出的尼康闪光灯组件之前，请先向尼康售后服务中心或尼康特约维修店咨询详情。

☑ 关于另购的闪光灯组件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闪光灯的说明书。若闪光灯组件支持 CLS，则请参阅 CLS 兼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相关章节。在 SB-80DX、SB-28DX 和 SB-50DX 说明书的“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类别中未包含 D3500。

若在照相机处于 、 和 以外的拍摄模式时安装了另购的闪光灯组件，即使在内置闪光灯无法使用的模式下，另购的闪光灯也将在每次拍摄中闪光。

当 ISO 感光度介于 100 至 12800 之间时，可以使用 i-TTL 闪光控制。在高 ISO 感光度下，使用某些另购闪光灯组件所拍的照片中可能会出现噪点（条纹）；若出现该现象，请选择更低的值。如果在拍摄之后，闪光预备指示灯持续闪烁约 3 秒，表明闪光灯已经以全光闪光，而照片仍可能曝光不足（仅限于 CLS 兼容闪光灯组件；有关使用其他组件时的曝光和闪光充电指示的信息，请参阅闪光灯随附的说明书）。

当 SC 系列 17、28 或 29 同步线用于离机闪光拍摄时，在 i-TTL 模式下可能无法得到正确的曝光。推荐您使用点测光，以选择标准 i-TTL 闪光控制。请先试拍一张照片并在显示屏中查看效果。

在 i-TTL 模式下，请使用闪光灯组件随附的闪光灯面板或反射式闪光适配器。切勿使用诸如柔光板等其他面板，否则可能会产生不正确的曝光。

若使用另购 SB-5000、SB-910、SB-900、SB-800、SB-700、SB-600 闪光灯组件或 SU-800 无线闪光灯指令器上的控制设定闪光补偿，将出现在信息显示中。

SB-5000、SB-910、SB-900、SB-800、SB-700、SB-600、SB-500 和 SB-400 提供防红眼，而 SB-5000、 SB-910、 SB-900、 SB-800、SB-700、 SB-600 和 SU-800 提供 AF 辅助照明，其限制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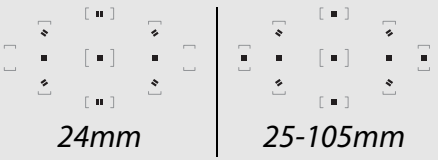
- **SB-5000**：当使用 24-135mm AF 镜头时，AF 辅助照明可用，并且适用于如图所示的对焦点。



- **SB-910** 和 **SB-900**：当使用 17-135mm AF 镜头时，AF 辅助照明可用，并且适用于如图所示的对焦点。



- **SB-800**、**SB-600** 和 **SU-800**：当使用 24-105 mm AF 镜头时，AF 辅助照明可用，并且适用于如图所示的对焦点。



- **SB-700**：当使用 24-135mm AF 镜头时，AF 辅助照明可用，并且适用于如图所示的对焦点。



根据所使用镜头和记录场景的不同，当拍摄对象未清晰对焦时也可能会显示对焦指示（●），或者照相机可能无法对焦且快门释放按钮将无法使用。

其他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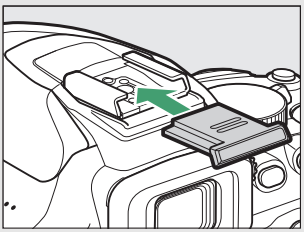
尼康照相机中可使用多种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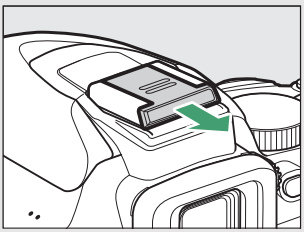
电源	• **EN-EL14a 锂离子电池组**（🕮 12）：可从当地零售商及尼康售后服务中心或尼康特约维修店另外购买 EN-EL14a 锂离子电池组。也可使用 EN-EL14 锂离子电池组。 • **MH-24CH 充电器**（🕮 12）：为 EN-EL14a 和 EN-EL14 锂离子电池组重新充电。 • **EP-5A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EH-5b 电源适配器**：这些配件可用于给照相机进行长时间供电（也可使用 EH-5c 电源适配器）。将照相机连接至 EH-5b 或 EH-5c 需要使用照相机电源连接器 EP-5A；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安装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和电源适配器”（🕮 285）。
滤镜	• 为进行特殊效果拍摄时使用的滤镜可能会干扰自动对焦或电子测距仪。 • 线性偏振滤镜不适用于D3500。请使用C-PL或C-PL II圆形偏振滤镜代替。 • 推荐使用中性色彩（NC）滤镜来保护镜头。 • 为防止产生鬼影，当拍摄对象背对着明亮光线或画面中存在明亮光源时，建议不使用滤镜。 • 当使用曝光系数（滤光系数）大于 1 倍的滤镜（Y44、Y48、Y52、O56、R60、X0、X1、C-PL、ND2S、ND4、ND4S、ND8、ND8S、ND400、A2、A12、B2、B8、B12）时，推荐使用中央重点测光。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滤镜的说明书。

取景器接目镜配件	• **DK-5 接目镜盖**（🕮 61）：用于防止光线从取景器进入而出现在照片中或干扰曝光。 • **DK-20C 接目镜矫正镜片**：当照相机屈光度调节控制器位于中间位置（–1m^{-1}）时，适用于镜片的屈光度包括 –5、–4、–3、–2、0、+0.5、+1、+2 和 +3m^{-1}。请仅在使用内置屈光度调节控制器（–1.7 至 +0.5m^{-1}）不能达到预期对焦时使用接目镜矫正镜片。在购买前，请对接目镜矫正镜片进行测试，以确保它能实现您所预期的对焦。橡胶接目镜罩不能与接目镜矫正镜片一同使用。 • **DG-2 放大器**：DG-2 可放大显示在取景器中央的场景以在对焦过程中提高精度。需要与接目镜适配器（另购）一起使用。 • **DK-22 接目镜适配器**：安装 DG-2 放大器需要使用 DK-22。 • **DR-6 直角取景器**：DR-6 以直角方向安装在取景器接目镜上，这样便可从镜头的直角方向查看取景器中的图像（例如，当照相机处于水平位置时，直接从上方俯视）。
机身盖	**BF-1B 机身盖 /BF-1A 机身盖**：未安装镜头时，使用机身盖可保持反光板、取景器屏幕以及影像传感器的清洁。
配件热靴盖	**BS-1 配件热靴盖**：配件热靴的保护盖。配件热靴用于另购的闪光灯组件。
USB 连接线	**UC-E20 USB 连接线**（🕮 180、183）：具备用于连接至照相机的微型 B 接口的 USB 连接线。
HDMI 连接线	**HC-E1 HDMI 连接线**（🕮 186）：该 HDMI 连接线一端具备 C 型接口，用于连接至照相机，另一端具备 A 型接口，用于连接至 HDMI 设备。

安装和取下配件热靴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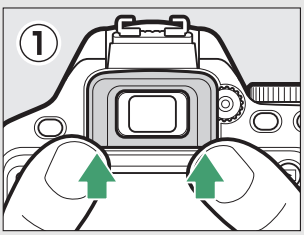
如图所示将配件热靴盖滑入配件热靴。若要取下热靴盖，请握紧照相机，用拇指按住热靴盖并按图示方向将其滑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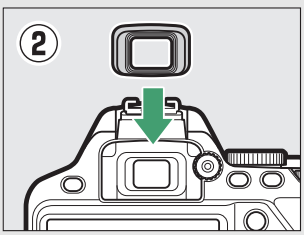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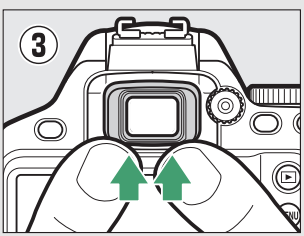
安装和取下取景器接目镜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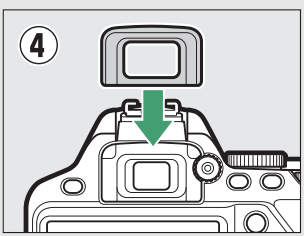
若要安装配件，请如图所示取下橡胶接目镜罩（①）并将配件滑入接目镜（②）。再次使用接目镜罩前，请将其存放在安全的地方。





如图 ③ 所示取下配件。取下配件后，重新盖上接目镜罩（④）。





取下接目镜罩或取景器接目镜配件时，请稳握照相机。

另购的配件

供应情况可能根据国家或地区的不同而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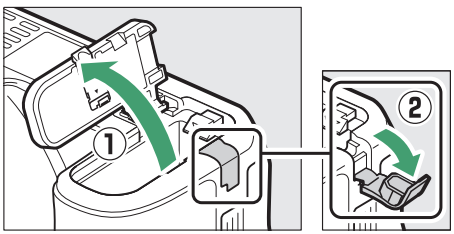
■■经认可的存储卡

本照相机支持 SD、SDHC 和 SDXC 存储卡，包括兼容 UHS-I 的 SDHC 和 SDXC 卡。录制动画时推荐使用写速度为 SD Speed Class 6 或以上的卡；使用更慢的卡将可能导致录制中断。当选择用于读卡器的存储卡时，请确保其与该设备兼容。有关功能、操作以及使用限制的信息，请咨询生产厂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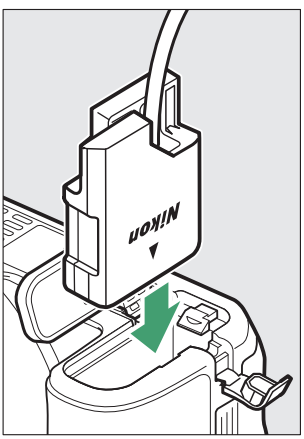
安装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和电源适配器

安装另购的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和电源适配器前，请关闭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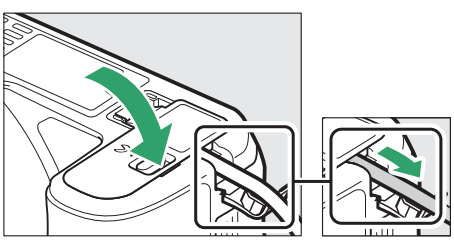
1 **准备照相机。**
打开电池舱盖（①）和照相机电源连接器盖（②）。



2 **插入 EP-5A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
用连接器将橙色电池锁闩压向一边，同时确保按图示方向插入连接器。请务必将连接器完全插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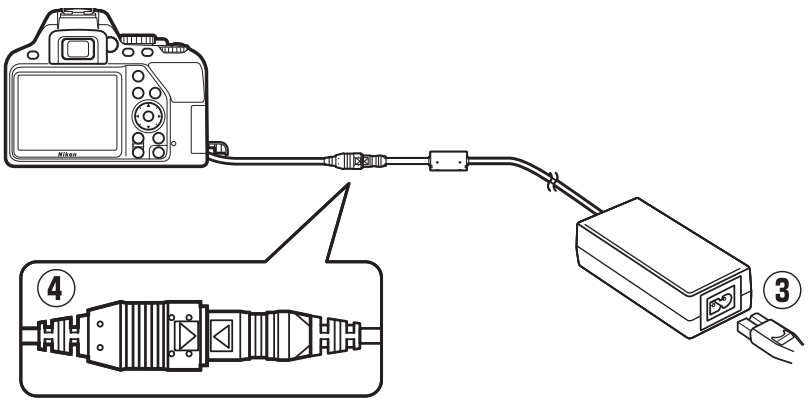


3 **关闭电池舱盖。**
将照相机电源连接器线穿过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导槽并关闭电池舱盖。



4 **连接 EH-5b 电源适配器。**

将电源适配器电源线连接至电源适配器上的交流电源插孔（③），电源适配器的 DC 插头连接至照相机电源连接器的直流电源插孔（④）。照相机由电源适配器和照相机电源连接器供电时，显示屏中将显示 图标。



照相机的保养

存放

当您将在较长时间内不使用照相机时，请取出电池并套上端子盖，然后将其存放在阴凉干燥的地方。为防止发霉，请将照相机存放在干燥、通风良好的地方。切不可将照相机与石脑油或樟脑丸一起存放，亦不可存放在以下环境中：

- 通风差或湿度超过 60% 的地方
- 产生强电磁场的设备（例如，电视机或收音机）附近
- 温度高于 50 ℃或低于 –10 ℃的场所

清洁

照相机机身	请使用吹气球去除灰尘和浮屑，再用一块干的软布轻轻擦拭。在沙滩或海边使用照相机后，请先使用一块沾有少许蒸馏水的软布擦去沙子或盐分，然后将其完全晾干。**重要提示**：*照相机中的灰尘或其他杂质可能会导致保修范围外的损坏*。
镜头、反光板和取景器	这些玻璃组件极易损坏。请使用吹气球去除灰尘和浮屑。如果使用喷雾剂，必须保持罐体垂直以防止液体流出。若要去除指纹及其他污渍，可以用一块滴有少许镜头清洁剂的软布来小心擦拭。
显示屏	请使用吹气球去除灰尘和浮屑。去除指纹及其他污渍时，可以用一块软布或软皮轻轻擦拭表面。切勿用力过度，否则可能会损坏显示屏或导致故障。

切勿使用酒精、稀释剂或其他挥发性化学物质。

清洁影像传感器

如果您怀疑影像传感器上的脏物或灰尘出现在照片中，可按照下述方法手动清洁传感器。但是请注意，该传感器极其精密且容易损坏。尼康建议传感器只能由尼康售后服务中心或尼康特约维修店进行清洁。

---

1 **为电池充电或连接电源适配器。**

检查或清洁影像传感器时需使用可靠的电源。关闭照相机并插入充满电的电池或者连接另购的电源适配器和照相机电源连接器。仅当照相机未通过蓝牙连接至智能设备且电池电量高于 时，设定菜单中的**向上锁定反光板以便清洁**选项才可用。

---

2 **取下镜头。**

关闭照相机并取下镜头。

---

3 **选择向上锁定反光板以便清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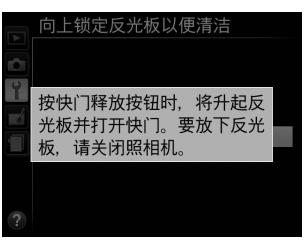
开启照相机，然后加亮显示设定菜单中的**向上锁定反光板以便清洁**并按下 ▶。



---

4 **按下 OK。**

显示屏中将显示一条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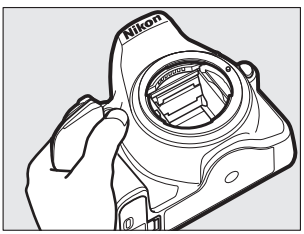
5 **弹起反光板。**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反光板将弹起，快门帘幕也将打开，您即可看到影像传感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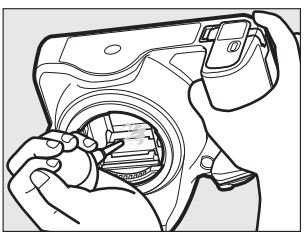
6 **检查影像传感器。**

握住照相机，使影像传感器处于光线照射下，检查照相机内部是否有灰尘或浮屑。如果没有杂质，请进入步骤 8。



7 **清洁传感器。**

用吹气球去除传感器上的所有灰尘和浮屑。请勿使用吹风刷，因为刷毛可能会损坏传感器。若使用吹气球无法去除脏物，请委托尼康售后服务中心或尼康特约维修店进行清洁。任何情况下都不得触摸或擦拭传感器。



8 **关闭照相机。**

反光板将降下，快门帘幕也将关闭。请重新安装好镜头或机身盖。

使用可靠的电源

快门帘幕极其精密且容易损坏。若在反光板弹起期间照相机电源被关闭，快门帘幕将自动关闭。请遵守以下注意事项，防止快门帘幕受损：

- 在反光板弹起期间，请勿关闭照相机，也不要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
- 若在反光板弹起期间电池电量不足，照相机将发出一次蜂鸣音，自拍指示灯也会闪烁，提醒您大约 2 分钟后快门帘幕将关闭且反光板也会降下。请立即停止清洁或检查操作。

影像传感器上的杂质

在取下或者更换镜头或机身盖时进入照相机的杂质（或者，在少数情况下，来自照相机本身的润滑油或细小颗粒）可能会附着在影像传感器上，并出现在某些特定条件下拍摄的照片中。当镜头被取下时，为了保护照相机，务必重新盖上照相机随附的机身盖，盖上前请先仔细清除可能附着在照相机卡口、镜头卡口及机身盖上的所有灰尘和其他杂质。请避免在有灰尘的环境下安装机身盖或更换镜头。

如果影像传感器上已有杂质，请手动清洁传感器（🕮 288），或委托尼康售后服务中心或尼康特约维修店进行清洁。对于受到传感器上杂质影响的照片，可以使用一些图像应用程序中的清洁图像选项来加以润饰。

保养照相机和配件

本照相机是一种精密的仪器，需要定期的保养服务。尼康建议您，每 1 至 2 年将照相机送到尼康售后服务中心或尼康特约维修店进行一次检查，每 3 至 5 年进行一次保养（请注意，这些均为收费项目）。如果照相机是用于专业用途，尤其需要经常检查和保养。检查或保养照相机时，应包括经常使用的配件，比如镜头或另购的闪光灯组件等。

照相机和电池的保养：注意事项

避免跌落：若受到强烈碰撞或震动，照相机可能会发生故障。

保持干燥：本产品非防水产品，如果将其浸入水中或置于高湿度的环境中，可能会发生故障。内部装置生锈将导致无法挽回的损坏。

避免温度骤变：温度的突变，比如在寒冷天进出有暖气的大楼可能会造成照相机内部结露。为避免结露，在进入温度突变的环境之前，请将照相机装入尼龙相机套或塑料包内。

远离强磁场：切勿在产生强电磁辐射或强磁场的装置附近使用或存放照相机。无线电传输器等设备产生的强静电或磁场可能会干扰显示屏，损坏存储卡中的数据或影响照相机的内部电路。

不要将镜头正对太阳：请勿长时间将镜头对准太阳或其他强光源。强光可能会损坏影像传感器或致使照片上出现白色模糊。

运输产品时：请在包装箱内装入足够多的缓冲材料，以减少（避免）由于冲击导致产品损坏。

在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之前请关闭照相机：当照相机处于开启状态，或者正在记录或删除图像时，请勿拔出照相机电源插头或取出电池。在这些情况下若强行切断照相机电源，将可能导致数据丢失，还可能损坏照相机内存或内部电路。为防止突然断电，当照相机使用电源适配器时，请勿移动照相机的位置。

清洁：清洁照相机机身时，请先用吹气球轻轻地去除灰尘和浮屑，再用一块干的软布轻轻擦拭。在沙滩或海边使用照相机之后，应先使用一块沾有少许清水的软布擦去所有沙子或盐分，然后将其完全晾干。

镜头和反光板极易受损，因此需用吹气球将灰尘和浮屑轻轻吹走。使用喷雾剂时，必须保持罐体垂直以防止液体流出。若要去除镜头上的指纹及其他污渍，可以用一块滴有少许镜头清洁剂的软布来小心擦拭。

有关清洁影像传感器的信息，请参阅“清洁影像传感器”（🕮 288）。

切勿触摸快门帘幕：快门帘幕特别薄且极易受损。因此，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可挤压帘幕，不可用清洁工具捅戳或用吹气球直吹帘幕，否则可能会划破、损坏或撕裂快门帘幕。

存放：为防止发霉，请将照相机存放在干燥、通风良好的地方。若使用的是电源适配器，请拔下适配器插头以免发生火灾。当您将在较长时间内不使用照相机时，请取出电池以防止漏液，并将照相机存放在装有干燥剂的塑料袋内。但是，切勿将照相机套放入塑料袋中，以免损坏。请注意，干燥剂会逐渐丧失吸湿能力，所以应该定期更换。

为防止发霉，每月应至少取出照相机一次。开启照相机并释放快门数次，然后再将照相机重新存放。

请将电池存放在阴凉干燥的地方。存放之前请套上端子盖。

关于显示屏：显示屏的有效像素数至少达约 99.99%，偏差或缺陷不超过约 0.01%。因此，即使这些屏幕可能含有始终发亮（白色、红色、蓝色或绿色）或不发亮（黑色）的像素，也并非故障，使用本设备记录的图像不会受到影响。

在明亮的光线下，可能难以看清显示屏中的图像。

请勿挤压显示屏，否则可能导致损坏或产生故障。显示屏上的灰尘或浮屑可以用吹气球清除。污渍则可用软布或软皮轻轻擦拭。若显示屏破裂，请注意不要被玻璃碎片划伤，并要防止显示屏里的液晶接触皮肤或者进入眼睛及口中。

莫尔条纹：莫尔条纹是由包含规则且重复格子（例如织物的花纹或建筑物的窗户）的图像与照相机影像传感器网格之间相互影响而产生的干扰纹。若您发现照片中有莫尔条纹，请尝试改变与拍摄对象间的距离，放大或缩小，或者改变拍摄对象与照相机间的角度。

电池与充电器：操作不当可能导致电池漏液或爆裂。在使用电池和充电器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 只能使用已被验证可用于本设备的电池。
- 切勿将电池投入火中或加热升温。
- 保持电池端子的清洁。
- 更换电池前，请先关闭照相机。
- 不使用电池时，请从照相机或充电器中取出电池并套上端子盖。即使在关闭时，这些设备也会消耗极微量的电量且可能将电池电量耗尽。若电池将要被闲置一段时间，请把电池插入照相机并将电量用尽，然后将电池取出并存放在周围温度在 15 ℃至 25 ℃之间的地方（请不要将其存放在过热或过冷的地方）。每 6 个月请至少重新充电一次并将电量用尽，然后再进行存放。
- 电池电量耗尽时，反复开启和关闭照相机将会降低电池持久力。耗尽电量的电池在使用前必须重新充电。

- 使用过程中，电池内部的温度可能会升高。在内部高温状态下为电池充电会削弱电池性能，并且电池可能无法充电，或者无法完全充电。因此，请待电池冷却后再进行充电。
- 请于周围温度为 5 ℃至 35 ℃的室内环境中为电池充电。不要在周围温度低于 0 ℃或高于 40 ℃时使用电池，否则将可能损坏电池或削弱电池性能。当电池温度为 0 ℃至 15 ℃及 45 ℃至 60 ℃时，电池容量可能减少且充电时间可能增加。若电池温度低于 0 ℃或高于 60 ℃，电池将不会充电。
- 若充电期间 **CHARGE** 指示灯快速闪烁（每秒大约闪烁 8 次），请断开充电器的电源并取出电池，当处于合适的温度范围时，请重新插入电池进行充电。若问题仍然存在，请立即停止使用，并将电池与充电器送至尼康售后服务中心或尼康特约维修店进行检查维修。
- 充电期间请勿移动充电器或触碰电池，否则在极少数情况下，当电池仅完成部分充电时，充电器也显示已完成充电。此时，请取出并再插入电池以重新开始充电。
- 充满电后继续充电会削弱电池性能。
- 在室温环境下使用一块充满电的电池时，若其电量保持时间明显缩短，表明电池需要更换。请购买一块新的 EN-EL14a 锂离子电池组。
- 充电器仅可为兼容的电池充电。当不使用充电器时，请断开其电源。
- 切勿使充电器端子短路，否则可能导致过热且损坏充电器。

- 请在使用前为电池充电。若要在重要的场合进行拍摄，请事先准备一块充满电的备用电池。因为根据您所处的地点，可能难以在短时间内购买到用来更换的电池。请注意，在寒冷的天气里，电池容量会减少。因此，在寒冷天到户外拍摄之前，请务必将电池充满电。请将备用电池放在暖和的地方，以便需要时更换使用。电池回暖后，其电量可能会有所恢复。
- 请按照当地的相关规定处理废弃的可充电电池，处理前请确保先使用绝缘胶带等封住电极部分。

运输产品时，请将内部的电池取出，套上电池端子盖或放入袋中妥善保存，以避免电池电极接触到其他电池的电极，或项链、耳环等金属物品，造成电池短路。电池短路可能会引起漏液、发热、破损等问题。

可用设定

下表列出了可在各种模式下进行调整的各种设定。请注意，根据所选项的不同，某些设定可能不可用。

		AUTO		P、S、A、M				VI、POP		TOY			
拍摄菜单	ISO 感光度	—	—	✔	✔[1]	✔[1]	—	✔[1]	✔[1]	✔[1]	✔[1]	✔[1]	✔[1]
	白平衡	—	—	✔	—	—	—	—	—	—	—	—	—
	设定优化校准	—	—	✔	—	—	—	—	—	—	—	—	—
	动态 D-Lighting	—[2]	—[2]	✔	—[2]	—[2]	—	—	—[2]	—	—	—	—
	降噪	✔	✔	✔	✔	✔	—	✔	✔	✔	✔	✔	✔
	对焦模式（取景器）	✔	✔	✔	✔	✔	—	✔	✔	✔	✔	✔	✔
	对焦模式（即时取景 / 动画）	✔	✔	✔	✔	✔	✔	✔	✔	✔	✔	✔	✔
	AF 区域模式（取景器）	✔	✔	✔	✔	✔	—	✔	✔	✔	—	✔	✔
	AF 区域模式（即时取景 / 动画）	—	—	✔	✔	✔	✔[3]	✔	✔[3]	✔[3]	—	✔[3]	✔
	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	✔	✔	✔	✔	—	—	✔	✔	✔	—	✔	✔
	测光	—	—	✔	—	—	—	—	—	—	—	—	—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 闪光灯（另购）	—	—	✔	—	—	—	—	—	—	—	—	—
其他设定	闪光补偿	—	—	✔	✔	✔	—	—	—	—	—	—	—
	曝光补偿	—	—	✔	✔	✔	✔	—	—	—	—	—	—
	闪光模式	✔	—	✔	✔	—	—	✔	✔	✔	—	—	—

1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不可用。
2 固定为**开启**。
3 对象跟踪 AF 不可用。

技术规格

■■ 尼康 D3500 数码照相机

类型	
类型	单镜反光数码照相机
镜头卡口	尼康 F 卡口（带有 AF 接点）
有效视角	尼康 DX 格式；相当于约 1.5 倍焦距镜头在 FX 格式下的视角
有效像素数	
有效像素数	约 2416 万
影像传感器	
影像传感器	约 23.5×15.6mm CMOS（互补性金属氧化物半导体器件）传感器
总像素数	约 2478 万
存储	
图像尺寸（像素）	• 6000×4000（大：24.0M） • 4496×3000（中：13.5M） • 2992×2000（小：6.0M）
文件格式	• **NEF**（**RAW**）：12 位、压缩 • **JPEG**：兼容 JPEG-Baseline，压缩比（约）为精细（1：4）、标准（1：8）或基本（1：16） • **NEF**（**RAW**）**+JPEG**：以 NEF（RAW）和 JPEG 两种格式记录单张照片
优化校准系统	标准、自然、鲜艳、单色、人像、风景、平面；可修改所选优化校准
存储介质	SD 存储卡以及兼容 UHS-I 的 SDHC 和 SDXC 存储卡
文件系统	DCF 2.0、Exif 2.3、PictBridge（图像跨接格式）

取景器	
取景器	眼平五面镜单镜反光取景器
画面覆盖率	约 95%（垂直与水平）
放大倍率	约 0.85 倍（50mm f/1.4 镜头设为无穷远；屈光度为 –1.0m^{-1}）
视点	距离取景器接目镜表面中心 18mm（屈光度为 –1.0m^{-1}）
屈光度调节	–1.7 至 +0.5m^{-1}
对焦屏	B 型光亮磨砂对焦屏 Mark VII
反光板	即时返回型
镜头光圈	即时返回型、电子控制

镜头	
自动对焦支持	自动对焦适用于 AF-P 以及 E 型和 G 型 AF-S 镜头

快门	
类型	电子控制纵走式焦平面快门
速度	1/4000-30 秒（以 1/3EV 为步长进行微调）、B 门、遥控 B 门
闪光同步速度	X=1/200 秒；在 1/200 秒或以下速度时，与快门保持同步

释放	
释放模式	S（单张拍摄）、CL（连拍）、Q（安静快门释放）、⏲（自拍）
每秒幅数	最高 5 幅 / 秒 **注意**：每秒幅数均为假定以下设定时的数值：手动对焦，手动或快门优先自动曝光，1/250 秒或以上的快门速度，其他设定均为默认值。
自拍	2 秒、 5 秒、 10 秒、 20 秒； 1-9 次曝光

曝光	
测光模式	使用 420 像素 RGB 感应器的 TTL 曝光测光
测光方式	• **矩阵测光**：3D 彩色矩阵测光 II • **中央重点测光**：约 75% 的比重集中在画面中央 8mm 直径圈中 • **点测光**：集中在以所选对焦点为中心的 3.5mm 直径圈中（大约是整个画面的 2.5%）
范围（ISO 100、f/1.4 镜头、20 ℃）	• **矩阵测光或中央重点测光**：0 至 20EV • **点测光**：2 至 20EV
曝光测光耦合器	CPU
模式	自动模式（自动；自动（闪光灯关闭））；带有柔性程序的程序自动（**P**）；快门优先自动（**S**）；光圈优先自动（**A**）；手动（**M**）；场景模式（人像；运动；微距；夜间人像）；特殊效果模式（夜视；特别鲜艳；流行；照片说明；玩具照相机效果；模型效果；可选颜色；剪影；高色调；低色调）
曝光补偿	在 **P**、**S**、**A**、**M**、场景和模式下可以 1/3EV 为增量在 –5 至 +5EV 之间进行调整
曝光锁定	使用（）按钮将光亮度锁定在所测定的值上
ISO 感光度（推荐曝光指数）	以 1EV 为步长在 ISO 100-25600 之间进行微调。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可用
动态 D-Lighting	开启、关闭

对焦	
自动对焦	尼康Multi-CAM1000自动对焦感应器模组，具备TTL 相位侦测、11 个对焦点（包括 1 个十字型感应器）和 AF 辅助照明器（范围约为 0.5-3m）
侦测范围	–1 至 +19EV（ISO 100， 20℃）
镜头伺服	• **自动对焦（AF）**：单次伺服 AF（**AF-S**）；连续伺服 AF（**AF-C**）；自动 AF-S/AF-C 选择（**AF-A**）；根据拍摄对象的状态自动启用的预测对焦跟踪 • **手动对焦（MF）**：可以使用电子测距仪
对焦点	可从 11 个对焦点中选择
AF 区域模式	单点 AF、动态区域 AF、自动区域 AF、3D 跟踪（11 个对焦点）
对焦锁定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单次伺服 AF）或按下 AE-L/AF-L（OK）按钮可锁定对焦

闪光灯	
内置闪光灯	AUTO、 、 、 、 VI、 POP、 、 ：自动弹出型自动闪光 **P**、 **S**、 **A**、 **M**：按下释放按钮手动弹出闪光灯
指数	约 7；手动闪光时 8（m， ISO 100， 20℃）
充电时间	约 3 秒
闪光控制	**TTL**：使用 420 像素 RGB 感应器的 i-TTL 闪光控制适用于内置闪光灯；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 i-TTL 均衡补充闪光配合矩阵测光和中央重点测光一起使用，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标准 i-TTL 闪光则配合点测光一起使用
闪光模式	自动、自动带防红眼、自动慢同步、自动慢同步带防红眼、补充闪光、防红眼、慢同步、慢同步带防红眼、后帘慢同步、后帘同步、关闭

闪光灯	
闪光补偿	在 **P**、 **S**、 **A**、 **M** 和场景模式下可以 ⅓EV 为增量在 –3 至 +1EV 之间进行调整
闪光预备指示灯	在内置闪光灯或另购的闪光灯组件充满电时点亮；当闪光灯以全光输出后闪烁
配件热靴	带有安全锁及同步和数据接点的 ISO 518 热靴
尼康创意闪光系统（**CLS**）	i-TTL 闪光控制、光学无线闪光、色彩信息交流、多区域 AF 的 AF 辅助
同步端子	AS-15 同步端子适配器（另购）
白平衡	
白平衡	自动、白炽灯、荧光灯（7 种类型）、晴天、闪光灯、阴天、背阴、手动预设，除手动预设以外均可进行微调。
即时取景	
镜头伺服	• **自动对焦**（**AF**）：单次伺服 AF（**AF-S**）；全时伺服 AF（**AF-F**） • **手动对焦**（**MF**）
AF 区域模式	脸部优先 AF、宽区域 AF、标准区域 AF、对象跟踪 AF
自动对焦	可在画面的任何位置进行对比侦测 AF（选择了脸部优先 AF 或对象跟踪 AF 时，照相机自动选择对焦点）
自动场景选择	适用于 AUTO 和 ⚡ 模式
动画	
测光	使用主影像传感器的 TTL 曝光测光
测光方式	矩阵测光
画面尺寸（像素）和帧频	• 1920×1080； 60p（逐行）、50p、30p、25p、24p • 1280×720； 60p、 50p 60p、50p、30p、25p 及 24p 时的实际帧频分别为 59.94、50、29.97、25 及 23.976 幅 / 秒；选项同时支持 ★ 高和标准图像品质

动画	
文件格式	MOV
视频压缩	H.264/MPEG-4 高级视频编码
音频录制格式	线性 PCM
音频录制设备	内置单声道麦克风；可调节灵敏度
ISO 感光度	ISO 100-25600
显示屏	
显示屏	约 7.5cm（约 3 英寸）、约 92.1 万画点（VGA）、约 170° 可视角度的 TFT LCD 显示屏，约 100% 画面覆盖率，可进行亮度调节
播放	
播放	全屏和缩略图（4 张、9 张或 72 张图像或日历）播放、变焦播放、变焦播放裁切、脸部变焦播放、动画播放、照片和 / 或动画幻灯播放、直方图显示、亮部、照片信息、自动旋转图像、照片评级及图像注释（最长可达 36 个字符）
接口	
USB	高速 USB（带微型 USB 接口）；建议连接至内置 USB 端口
HDMI 输出	C 型 HDMI 接口
蓝牙	
通讯协议	蓝牙技术规格 4.1 版
操作频率	• **蓝牙**：2402-2480MHz • **蓝牙低功耗**：2402-2480MHz
最大输出功率	• **蓝牙**：1.2 dBm （EIRP） • **蓝牙低功耗**：1.2 dBm （EIRP）
范围（视线）	约 10m（无干扰；范围可能根据测位状态和有无障碍物而异）

电源	
电池	一块 EN-EL14a 锂离子电池组
电源适配器	EH-5c/EH-5b 电源适配器；需要 EP-5A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另购）
三脚架连接孔	
三脚架连接孔	¼ 英寸（约 0.635cm）（ISO 1222）
尺寸 / 重量	
尺寸（宽 × 高 × 厚）	约 124×97×69.5mm
重量	约 415g（带电池和存储卡，但不包括机身盖）；约 365g（仅照相机机身）
操作环境	
温度	0 ℃ -40 ℃
湿度	85% 或以下（不结露）

- 除另有说明外，相关测量均依据日本国际相机影像器材工业协会（CIPA）标准或指南完成。
- 相关数据均为电池满电状态下对照相机的测量值。
- 照相机上所示的示例图像和本说明书中的图像和插图均仅用于解释说明。
- 尼康公司保留可随时更改本说明书内载之硬件及软件的外观和技术规格的权利。

MH-24CH 充电器

额定输入	AC 100-240V， 50/60Hz，最大 0.2A
额定输出	DC 8.4V/0.9A
支持的电池	尼康 EN-EL14a 锂离子电池组
充电时间	周围温度为 25 ℃的环境下将电量耗尽的电池充满电约需 1 小时 50 分钟
操作温度	0 ℃ -40 ℃
尺寸（宽 × 高 × 厚）	约 70×26×97mm
重量	约 96g

本产品上的符号代表的意思如下：

～ 交流电、⎓ 直流电、回 Class II 设备（本产品为双重绝缘构造。）

EN-EL14a 锂离子电池组

类型	锂离子电池组
额定容量	7.2V/1230mAh
操作温度	0 ℃ -40 ℃
尺寸（宽 × 高 × 厚）	约 38×53×14mm
重量	约 49g（不包括端子盖）

尼康公司保留可随时更改本说明书内载之硬件及软件的外观和技术规格的权利。

■■ 支持的标准

- **DCF 2.0 版**：DCF 规则是数码照相机行业广泛应用的标准，用于确保不同品牌的照相机之间的兼容性。
- **Exif 2.3 版**：D3500 支持 Exif（数码照相机可交换图像文件格式）2.3 版，通过使用该标准，在 Exif 兼容打印机上输出图像时，可以利用存储在照片中的信息进行色彩还原。
- **PictBridge**：由数码照相机行业和打印机行业共同开发的标准，它无需先将照片传送至计算机，可直接将照片输入打印机。
- **HDMI**：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是一种针对用于消费者电子产品和 AV 设备的多媒体接口的标准，此类设备可仅通过一根连接线将音视频数据和控制信号传输至 HDMI 兼容设备。

商标信息

IOS 是 Cisco Systems, Inc. 在美国和 / 或其他国家 / 地区的商标或注册商标且经授权使用。 Windows 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国和 / 或其他国家 / 地区的注册商标或商标。Mac、macOS、OS X、Apple®、App Store®、 Apple 标志、 iPhone®、 iPad® 和 iPod touch® 是 Apple Inc. 在美国和 / 或其他国家 / 地区的注册商标。Android 是 Google LLC. 的商标。 Android 机器人是按照由 Google 创建和共享的作品而复制或修改，并根据《知识共享 3.0 署名许可》中所述的条款加以使用的。PictBridge 标志是一个商标。SD、SDHC 和 SDXC 标志是 SD-3C, LLC. 的商标。 HDMI、 HDMI 标志及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是 HDMI Licensing, LLC. 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Bluetooth® 文字商标和图形商标是 Bluetooth SIG 所有的注册商标。

本说明书或尼康产品随附的其他文档中提及的所有其他商标名称，分别为其相关所有者所持有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Use of the Made for Apple badge means that an accessory has been designed to connect specifically to the Apple products identified in the badge, and has been certified by the developer to meet Apple performance standards. Apple is not responsible for the operation of this device or its compliance with safety and regulatory standards. Please note that the use of this accessory with an Apple product may affect wireless performance.

一致性标记

使用设定菜单中的**一致性标记**选项（🕮 225）可查看照相机遵循的标准。

FreeType 许可证（FreeType2）

本软件部分版权所有 ©2012 The FreeType Project（*http://www.freetype.org*）。保留所有权利。

MIT 许可证（HarfBuzz）

本软件部分版权所有 ©2018 The HarfBuzz Project（*http://www.freedesktop.org/wiki/Software/HarfBuzz*）。保留所有权利。

认证

- **Indonesia**

  57022/SDPPI/2018
  4593

- **México**

  IFETEL: RCPMUTY16-0164
  TYPE1FJ

  La operación de este equipo está sujeta a las siguientes dos condiciones:

  (1) es posible que este equipo o dispositivo no cause interferencia perjudicial y

  (2) este equipo o dispositivo debe aceptar cualquier interferencia, incluyendo la que pueda causar su operación no deseada.

- **Maroc/**

  المغرب

  AGREE PAR L'ANRT MAROC
  Numéro d'agrément : MR 16745 ANRT 2018

- **الأردن**

  TRC/LPD/2018/168

- **عُمان**

  OMAN-TRA
  R/5684/18
  D090024

- **الإمارات العربية المتحدة**

  TRA
  REGISTERED No:
  ER45170/16
  DEALER No:
  DA39487/15

存储卡容量

下表列出一张16GB SanDisk Extreme Pro SDHC UHS-I卡以不同图像品质和尺寸设定存储时，大约可保存的照片数量。

图像品质	图像尺寸	文件大小[1]	图像张数[1]	缓冲区容量[2]
NEF（RAW）+ JPEG 精细[3]	大	33.3 MB	329	6
NEF（RAW）	—	20.4 MB	511	16
JPEG 精细	大	12.9 MB	929	100
	中	7.7 MB	1500	100
	小	4.0 MB	2900	100
JPEG 标准	大	6.4 MB	1800	100
	中	3.9 MB	3000	100
	小	2.1 MB	5600	100
JPEG 基本	大	2.6 MB	3500	100
	中	1.8 MB	5700	100
	小	1.2 MB	10300	100

1 所有数据均为近似值。最终结果根据存储卡类型、照相机设定及所拍场景的不同而异。

2 ISO 100 时内存缓冲区中可保存的最大拍摄张数。该数值在降噪（🕮 197）、自动失真控制（🕮 198）或**日期戳**（🕮 204）开启时会降低。

3 图像尺寸仅适用于 JPEG 图像。NEF（RAW）图像的尺寸无法更改。文件大小是 NEF（RAW）和 JPEG 图像的总和。

电池持久力

使用充满电的电池所能记录的动画片段时间长度或照片张数根据电池的使用条件、温度、拍摄间隔以及菜单显示时间长度的不同而异。EN-EL14a（1230mAh）锂离子电池组的示例数据如下。

- **照片，单张拍摄释放模式（CIPA 标准**[1]）：约 1550 张
- **动画**：约 75 分钟（以 1080/60p 设定拍摄时）[2]

1 使用 AF-P DX 尼克尔 18-55mm f/3.5-5.6G VR 镜头在 23 ℃（±2 ℃）时测试的结果，其测试条件如下：镜头从无穷远到最小范围来回对焦一次，每 30 秒在默认设定下拍摄 1 张照片；照片拍摄后，显示屏开启 4 秒；显示屏关闭后，测试人员等待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每隔一次拍摄闪光灯以全光闪光一次。未使用即时取景。

2 在照相机默认设定下，使用 AF-P DX 尼克尔 18-55mm f/3.5-5.6G VR 镜头在日本国际相机影像器材工业协会（CIPA）指定的条件及温度 23 ℃（±2 ℃）时测试的结果。单个动画最长可达 20 分钟，最大可达 4GB；若照相机温度升高，录制可能在达到这些极限之前结束。

以下情况将会降低电池持久力：

- 使用显示屏
- 持续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 重复自动对焦操作
- 拍摄 NEF（RAW）照片
- 低速快门
- 使用照相机 Bluetooth 功能
- 在连接了另购配件的情况下使用照相机
- 使用 VR 镜头时开启 VR（减震）模式
- 使用 AF-P 镜头反复进行变焦。

为确保能充分利用尼康 EN-EL14a 锂离子电池组，请遵守以下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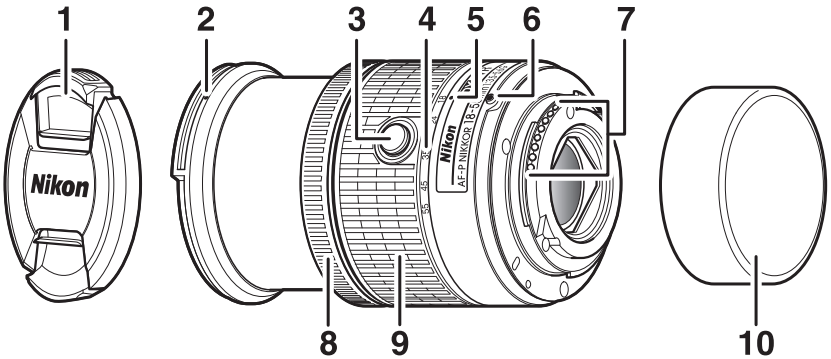
- 保持电池接点的清洁。弄脏的接点会降低电池性能。
- 充电后请立即使用电池，否则会造成电池电量的流失。

套装镜头

本部分可用作镜头套装用户的镜头说明书。

AF-P DX尼克尔18-55mm f/3.5-5.6G VR镜头

AF-P DX 尼克尔 18-55mm f/3.5-5.6G VR 镜头套装（在某些国家或地区销售），请阅读本部分。镜头部件如下图所示。



1	镜头盖	6	镜头安装标记 15
2	镜头遮光罩安装标记	7	CPU 接点 267
3	可伸缩镜头镜筒按钮 16	8	对焦环 74
4	焦距刻度	9	变焦环 28
5	焦距标记	10	镜头后盖

该可伸缩镜头专用于DX格式尼康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不支持单镜反光胶卷照相机以及 D3 系列、 D2 系列、 D1 系列、D700、D300 系列、D200、D100、D90、D80、D70 系列、D60、D50、D40 系列、D7000、D5100、D5000、D3200、D3100、D3000 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将镜头用于 D5、D4 系列、 D810 系列、 D800 系列、 Df、 D750、 D610、 D600、D7200、D7100、D5500、D5300 或 D3300 时，请确保照相机固件已更新至最新版本。

■■ 对焦

对焦模式可使用照相机控制进行选择（ 🕮 62 ）。

自动对焦

当照相机处于自动对焦模式时，对焦会自动调整（ 🕮 62 ）。若持续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或持续按下 AF-ON 按钮 ），您也可使用对焦环进行照相机对焦；这就是所谓的“手动优先的自动对焦 ”（ M/A ）。再次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或按下 AF-ON 按钮 ）时将恢复自动对焦。请注意，在自动对焦处于有效状态时触碰对焦环将会改变对焦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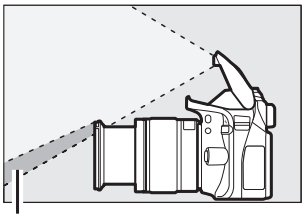
手动对焦

当照相机处于手动对焦模式时，可通过旋转镜头对焦环来调整对焦（ 🕮 74 ）。当照相机处于关闭状态或待机定时器时间已耗尽时，对焦环将无法用于对焦，而旋转变焦环将改变对焦位置；进行对焦前，请先开启照相机或按下快门释放按钮重新激活待机定时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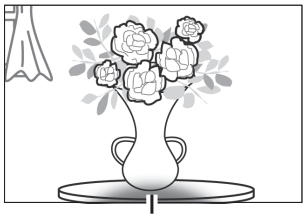
D5200 照相机用户须注意，若任由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重新启动待机定时器时，对焦位置将会发生改变。请在拍摄前重新对焦。当进行手动对焦以及在对焦后可能无法立即释放快门的其他情况下，推荐您选择较长的待机时间。

■■使用内置闪光灯

使用内置闪光灯时，请确保与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至少为0.6m，并取下镜头遮光罩以防止渐晕（因镜头末端遮挡内置闪光灯光线所产生的阴影）。



阴影



渐晕

当该镜头安装在以下照相机上时，在小于下列范围的情况下，内置闪光灯可能无法照亮整个拍摄对象：

照相机	变焦位置	无渐晕的最近距离
D5600/D5500/D5300/D5200/D3500/D3400/D3300	18mm	1.0m
	24、35、45和55mm	无渐晕

■■减震（VR）

当在照相机上安装了 AF-P DX 尼克尔 18-55mm f/3.5-5.6G VR 时，您可使用拍摄菜单中的**光学减震**选项（🕮 200）启用或禁用减震。若选择了**开启**，随时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减震都将生效。减震可减少照相机震动所引起的模糊，从而使快门速度可比一般情况时最多降低 4.0 档，同时增加可用快门速度的范围。减震对快门速度的影响是根据日本国际相机影像器材工业协会（CIPA）标准所测量；测量 FX 格式镜头时使用的是 FX 格式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测量 DX 格式镜头时使用的是 DX 格式照相机。变焦镜头是在最大变焦设定下进行的测量。

☑ 减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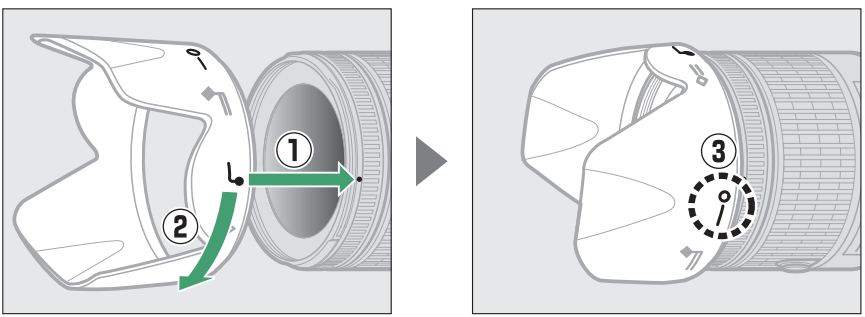
- 使用减震时，请先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待取景器中的图像稳定之后再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
- 当减震处于有效状态时，释放快门后，取景器中的图像可能会轻微抖动。这并非故障。
- 当照相机进行转动时，减震仅应用于非转动方向的动作（例如，若照相机进行水平转动，则减震将仅应用于垂直方向的震动），因而更易于以较大幅度平稳地转动照相机。
- 若照相机配备有内置闪光灯，闪光灯充电时减震将无法使用。
- 当照相机固定于三脚架时，一般推荐使用减震，但根据拍摄环境和三脚架类型的不同，有时可能选择关闭减震更合适。
- 当照相机固定于单脚架时，推荐使用减震。

■■ 随附配件

- LC-55A 55mm 搭扣式镜头前盖
- 镜头后盖

■■ 兼容的配件

- 55mm 旋入式滤镜
- LF-4 镜头后盖
- CL-0815 镜头套
- HB-N106 卡口式镜头遮光罩
  如图 ① 所示将镜头遮光罩安装标记（●）与镜头遮光罩对齐标记（ ）对齐，然后旋转遮光罩（②）直至●标记与镜头遮光罩锁定标记（—○）对齐。



安装或取下遮光罩时，请在其底部的符号附近将其握住，并避免握得太紧。若未正确安装好遮光罩，则可能会产生渐晕。不使用时，可将遮光罩反转并固定在镜头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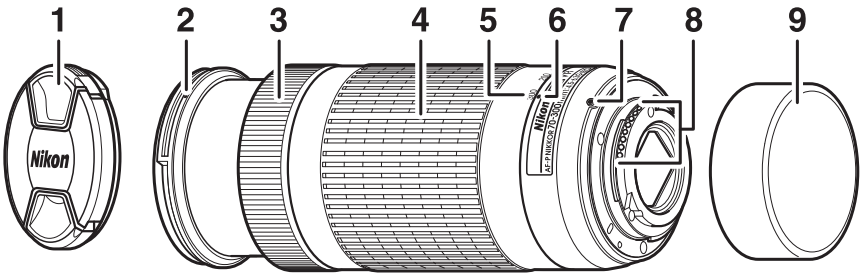
■■ 技术规格

类型	带内置 CPU 和 F 卡口的 G 型 AF-P DX 镜头
焦距	18-55mm
最大光圈	f/3.5-5.6
镜头结构	9 组 12 片（ 2 枚非球面镜片组件 ）
视角	76°- 28°50′
焦距刻度	以毫米为单位（ 18、 24、 35、 45、 55 ）
距离信息	输出到照相机
变焦	使用独立变焦环的手动变焦
对焦	可进行由步进马达控制的自动对焦，也具备用于手动对焦的独立对焦环
减震	使用音圈马达（ VCM ）的镜头位移
最近对焦距离	约 0.25m（ 至焦平面（ 🕮 76），所有变焦位置 ）
光圈叶片	7 片（ 圆形光圈孔 ）
光圈	全自动
光圈范围	• **18mm 焦距**：f/3.5-22 • **55mm 焦距**：f/5.6-38 显示的最小光圈可能根据使用照相机所选曝光增量大小的不同而异。
测光	全开光圈测光
滤镜附件尺寸	55mm（ P=0.75mm ）
尺寸	约 64.5mm（ 最大直径 ）×62.5mm（ 镜头处于缩回状态时，从照相机镜头卡口边缘开始的距离 ）
重量	约 205g

尼康公司保留可随时更改本说明书内载之硬件及软件的外观和技术规格的权利。

AF-P DX尼克尔70-300mm f/4.5-6.3G ED VR 和 AF-P DX 尼克尔 70-300mm f/4.5-6.3G ED 镜头

若您在购买照相机的同时购买了 AF-P DX 尼克尔 70-300mm f/4.5-6.3G ED VR 或 AF-P DX 尼克尔 70-300mm f/4.5-6.3G ED 镜头套装（在某些国家或地区销售），请阅读本部分。镜头部件如下图所示。



1	镜头盖	6	焦距标记
2	镜头遮光罩安装标记	7	镜头安装标记 15
3	对焦环 74	8	CPU 接点 267
4	变焦环 28	9	镜头后盖
5	焦距刻度		

这两款镜头专用于DX格式尼康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不支持单镜反光胶卷照相机以及D3系列、D2系列、D1系列、D700、D300系列、D200、D100、D90、D80、D70系列、D60、D50、D40 系列、D7000、D5100、D5000、D3200、D3100、D3000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将这两款镜头用于 D5、D4 系列、D810系列、D800系列、Df、D750、D610、D600、D7200、D7100、D5500、 D5300 或 D3300 时，请确保照相机固件已更新至最新版本。

■■对焦

对焦模式可使用照相机控制进行选择（🕮 62）。在所有焦距下均支持自动对焦和测距仪功能。使用本镜头时，请忽略照相机说明书中的以下内容部分：最大光圈低于 f/5.6 的镜头时的自动对焦和测距仪限制。

自动对焦

当照相机处于自动对焦模式时，对焦会自动调整（🕮 62）。若持续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或持续按下 AF-ON 按钮），您也可使用对焦环进行照相机对焦；这就是所谓的“手动优先的自动对焦”（M/A）。再次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或按下 AF-ON 按钮）时将恢复自动对焦。请注意，在自动对焦处于有效状态时触碰对焦环将会改变对焦位置。

手动对焦

当照相机处于手动对焦模式时，可通过旋转镜头对焦环来调整对焦（🕮 74）。当照相机处于关闭状态或待机定时器时间已耗尽时，对焦环将无法用于对焦，而旋转变焦环将改变对焦位置；进行对焦前，请先开启照相机或按下快门释放按钮重新激活待机定时器。

D5200 照相机用户须注意，若任由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重新启动待机定时器时，对焦位置将会发生改变。请在拍摄前重新对焦。当进行手动对焦以及在对焦后可能无法立即释放快门的其他情况下，推荐您选择较长的待机时间。

■■ 减震（VR，仅限于AF-P DX尼克尔70-300mm f/4.5-6.3G ED VR）

当在照相机上安装了 AF-P DX 尼克尔 70-300mm f/4.5-6.3G ED VR 时，您可使用拍摄菜单中的**光学减震**选项（🕮 200）启用或禁用减震。若选择了**开启**，随时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减震都将生效。减震可减少照相机震动所引起的模糊，从而使快门速度可比一般情况时最多降低 4.0 档，同时增加可用快门速度的范围。减震对快门速度的影响是根据日本国际相机影像器材工业协会（CIPA）标准所测量；测量 FX 格式镜头时使用的是 FX 格式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测量 DX 格式镜头时使用的是 DX 格式照相机。变焦镜头是在最大变焦设定下进行的测量。

☑ 减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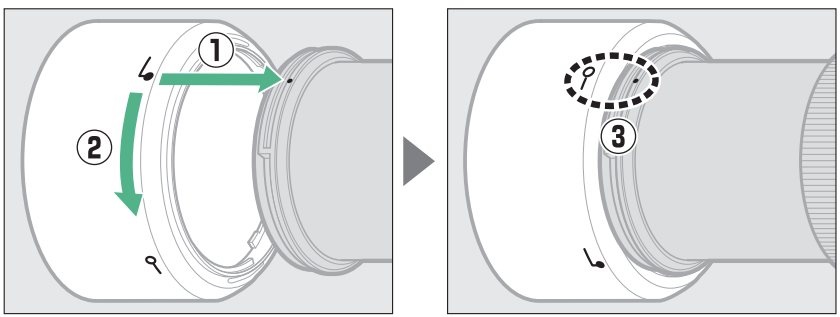
- 使用减震时，请先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待取景器中的图像稳定之后再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
- 当减震处于有效状态时，释放快门后，取景器中的图像可能会轻微抖动。这并非故障。
- 当照相机进行转动时，减震仅应用于非转动方向的动作（例如，若照相机进行水平转动，则减震将仅应用于垂直方向的震动），因而更易于以较大幅度平稳地转动照相机。
- 若照相机配备有内置闪光灯，闪光灯充电时减震将无法使用。
- 当照相机固定于三脚架时，一般推荐使用减震，但根据拍摄环境和三脚架类型的不同，有时可能选择关闭减震更合适。
- 当照相机固定于单脚架时，推荐使用减震。

■■ 随附配件

- LC-58 58mm 搭扣式镜头前盖
- 镜头后盖

■■ 兼容的配件

- 58mm 旋入式滤镜
- LF-4 镜头后盖
- CL-1020 镜头套
- HB-77 卡口式镜头遮光罩
  如图 ① 所示将镜头遮光罩安装标记（●）与镜头遮光罩对齐标记（ ┌ ）对齐，然后旋转遮光罩（②）直至●标记与镜头遮光罩锁定标记（ —○ ）对齐。



安装或取下遮光罩时，请在其底部的符号附近将其握住，并避免握得太紧。若未正确安装好遮光罩，则可能会产生渐晕。不使用时，可将遮光罩反转并固定在镜头上。遮光罩被反转时，在锁定标记（ —○ ）附近将其握住，然后通过旋转即可安装或取下遮光罩。

■■ 技术规格

类型	带内置 CPU 和 F 卡口的 G 型 AF-P DX 镜头
焦距	70-300mm
最大光圈	f/4.5-6.3
镜头结构	10组14片（包括1枚低色散ED镜片组件）
视角	22°50′- 5°20′
焦距刻度	以毫米为单位（70、100、135、200、300）
距离信息	输出到照相机
变焦	使用独立变焦环的手动变焦
对焦	可进行由步进马达控制的自动对焦，也具备用于手动对焦的独立对焦环
减震（仅限于 AF-P DX 尼克尔 70-300mm f/4.5-6.3G ED VR）	使用音圈马达（VCM）的镜头位移
最近对焦距离	约 1.1m（至焦平面（🕮 76），所有变焦位置）
光圈叶片	7 片（圆形光圈孔）
光圈	全自动
光圈范围	• **70mm 焦距**：f/4.5-22 • **300mm 焦距**：f/6.3-32 显示的最小光圈可能根据使用照相机所选曝光增量大小的不同而异。
测光	全开光圈测光
滤镜附件尺寸	58mm（P=0.75mm）
尺寸	约 72mm（最大直径）×125mm（从照相机镜头卡口边缘开始的距离）
重量	• **AF-P DX 尼克尔 70-300mm f/4.5-6.3G ED VR**：约 415g • **AF-P DX 尼克尔 70-300mm f/4.5-6.3G ED**：约 400g

尼康公司保留可随时更改本说明书内载之硬件及软件的外观和技术规格的权利。

镜头保养

- 保持 CPU 接点清洁。
- 若镜头卡口橡胶垫圈损坏，请立即停止使用并将镜头送至尼康售后服务中心或尼康特约维修店进行维修。
- 用吹气球去除镜头表面的灰尘和浮屑。若要去除污点和指纹，可使用一块滴有少许乙醇或镜头清洁剂的干净软棉布或镜头清洁纸，以圆周运动方式从里向外进行清洁。注意不要留下污渍，也不要用手指触碰玻璃。
- 切勿使用涂料稀释剂或苯等有机溶剂清洁镜头。
- 镜头遮光罩或中性色彩（NC）滤镜可用于保护前部镜片。
- 将镜头放入镜头套之前，请盖好镜头前后盖。
- 安装了镜头遮光罩之后，拿起或持握镜头或照相机时，切勿仅持拿遮光罩。
- 若您将在较长时间内不使用镜头，请将其存放在阴凉干燥的地方以防止发霉和生锈。切不可存放在直射阳光下，也不可与石脑油或樟脑丸一起存放。
- 保持镜头干燥。内部装置生锈将导致无法挽回的损坏。
- 将镜头放置在过于炎热的地方将会使强化塑料部件受损或变形。

关于广角和超广角镜头的注解

在如下所示的情况下，自动对焦可能无法达到预期效果。

1 背景中的物体比主要拍摄对象占据更多的对焦点：

若对焦点同时包含前景和背景物体，尤其是使用广角和超广角镜头时，照相机可能对焦于背景，从而使拍摄对象不清晰。



例如： *与背景有一段距离的较远人物拍摄对象*

2 拍摄对象包含很多细节性景物。

照相机可能难以对焦于包含很多细节性景物的拍摄对象。



例如： *一片开满鲜花的原野*

在这些情况下，请使用手动对焦，或使用对焦锁定对焦于相同距离的其他拍摄对象，然后再重新进行照片构图。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利用自动对焦获取良好拍摄效果”（🕮 65）。

索引

符号

AUTO（自动模式）.....5、 26
（自动（闪光灯关闭）模式）.....5、 26
（人像）.....5、 42
（运动）.....5、 43
（微距）.....5、 43
（夜间人像）.....5、 43
EFFECTS（特殊效果）.....5、 44
（夜视）.....45
VI（超级鲜艳）.....45
POP（流行）.....45
（照片说明）.....46、 49
TOY（玩具照相机效果）.....46、 50
（模型效果）.....46、 51
（可选颜色）.....47、 53
（剪影）.....47
HI（高色调）.....47
LO（低色调）.....48
P（程序自动）.....5、 88、 89
S（快门优先自动）.....5、 88、 91
A（光圈优先自动）.....5、 88、 93
M（手动）.....5、 88、 95
GUIDE（引导）.....36
（柔性程序）.....90
S（单张拍摄）.....55
（连拍）.....55、 56
（自拍）.....55、 59
Q（安静快门释放）.....55、 58
[ ]（单点 AF）.....67
[ ]（动态区域 AF）.....67
[ ]（自动区域 AF）.....67
[3D]（3D 跟踪）.....67
（脸部优先 AF）.....68
WIDE（宽区域 AF）.....68
NORM（标准区域 AF）.....68
（对象跟踪 AF）.....69
（矩阵测光）.....100
（中央重点测光）.....100
（点测光）.....100
AUTO（自动闪光）.....81
（防红眼）.....81、 83
SLOW（慢同步）.....81、 83
REAR（后帘同步）.....83
（闪光补偿）.....106
（曝光补偿）.....104
WB（白平衡）.....110
PRE（手动预设）.....116
♪（“蜂鸣音”指示）.....215
●（对焦指示）.....29、 72、 75
（闪光预备指示灯）4、 32、 279
i 按钮.....11、 130、 143
info 按钮.....6
（内存缓冲区）.....57、 308

数字

3D 跟踪（AF 区域模式）.....67
420 像素 RGB 感应器...200、 299、 300

A

Adobe RGB.....196
AE-L.....102
AE-L/AF-L 按钮.....73、 102、 216
AF.....62–73
AF-A.....62
AF-C.....62
AF-F.....63
AF 辅助照明器.....66、 198、 270
AF 模式中的手动对焦环.....218
AF 区域模式.....67
AF-S.....62、 63
A-M 模式切换器.....74
暗角控制.....197
安静快门释放.....55、 58

按钮 216
安装标记 ..... 15、 311、 317

B

Bluetooth ..... xix、 223
B 门 97
白炽灯（白平衡）..... 110
白平衡 110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 29、 30
版权信息 214
帮助 22
保存选定的帧 139
曝光 ..... 100、 102、 104
曝光补偿 104
曝光测光 31
曝光模式 88
曝光锁定 102
曝光指示 ..... 10、 96
保护照片 156
背阴（白平衡）..... 110
编辑动画 ..... 135、 139
变焦播放 153
边框（PictBridge）..... 184
标准区域 AF 68
标准（设定优化校准）..... 122
并排比较 249
播放 ..... 34、 141
播放菜单 188
播放文件夹 189
播放显示选项 189
播放信息 ..... 144、 189
捕影工匠 179

C

CEC 187
CLS 276
CPU 接点 267
CPU 镜头 266
裁切 ..... 154、 232
裁切动画 135
裁切（PictBridge）..... 184
彩色素描 244
测光 100
测距仪 ..... 75、 217
场景模式 42
场景自动选择器 31
程序自动 89
尺寸 ..... 79、 131
充电器 ..... 12、 281、 304
重设 ..... 194、 203、 226
重设拍摄菜单 194
重设设定选项 203
重设所有设定 226
触发 AF 216
创意闪光系统 276
存储卡 ..... 13、 203、 284、 308
存储卡容量 308
存储文件夹 220
存取指示灯 30

D

DCF 2.0 版 305
D-Lighting 235
D 型镜头 267
大（图像尺寸）..... 79
打印 183
打印日期（PictBridge）..... 184
待机定时器 ..... 31、 209
单次伺服 AF ..... 62、 63
单点 AF（AF 区域模式）..... 67
单色 240
单色（设定优化校准）..... 122
单张拍摄（释放模式）..... 55
点测光 100
电池 ..... 12、 13、 25、 281、 304
电视机 186
电源适配器 ..... 281、 285
电子测距仪 ..... 75、 217
动画 127
动画录制按钮 128
动画品质 131
动画设定 131

动态 D-Lighting 108
动态区域 AF 67
对焦 62–76
对焦点 ..... 28、 67、 69、 75
对焦模式 62
对焦模式切换器 74
对焦屏 298
对焦锁定 72
对焦指示 ..... 29、 72、 75
对象跟踪 AF 69

E

Exif 2.3 版 305
E 型镜头 267
Eye-Fi 上传 224

F

f 值 93
发送至智能设备（自动） 223
反光板 ..... 1、 288
防红眼 ..... 81、 83
非 CPU 镜头 268
飞行模式 223
份数（PictBridge） 184
风景（设定优化校准） 122
蜂鸣音 215

G

G 型镜头 267
概览数据 152
感光度 ..... 86、 194
高清晰度 ..... 186、 305
格式化存储卡 203
固件版本 226
光圈 ..... 93、 96
光圈优先自动 93
光学减震 200

H

H.264 302
HDMI ..... 186、 305
HDMI-CEC 187
Hi（感光度） 86
黑白 240
红眼修正 236
后帘同步 83
画面尺寸 / 帧频 131
画面间隔（幻灯播放） 165
幻灯播放 164
恢复默认设定 252

I

ISO 感光度 ..... 86、 194
i-TTL ..... 199、 200、 276

J

JPEG 77
JPEG 标准 77
JPEG 基本 77
JPEG 精细 77
机身盖 ..... 1、 282
计时 59
即时取景 ..... 26、 127
即时取景开关 ..... 26、 127
加亮显示 ..... 145、 189
兼容的镜头 266
减震 ..... 17、 200、 314、 319
降低风噪 132
降噪 197
焦距 275
焦距刻度 ..... 311、 317
焦平面标记 76
矫正 237
镜头 ..... 15、 266、 311
镜头对焦环 ..... 74、 311、 317
镜头减震开关 17
镜头卡口 ..... 1、 15、 76
矩阵测光 100

K

开始打印（PictBridge）184、185
可伸缩镜头镜筒按钮16、17、311
可选颜色 ..... 53、246
可用设定 296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226
快门释放按钮30、72、102、216
快门优先自动 91
快速润饰 236
宽区域 AF 68

L

冷色调 240
脸部变焦 155
脸部优先 AF 68
连接至智能设备 ..... 168、173
连拍 56
连拍（释放模式）..... 55、56
连续伺服 AF 62
滤镜 281
滤镜效果 ..... 125、126、239

M

迈尔德（Mired）..... 115
麦克风 131
慢同步 ..... 81、83
默认设定 252
模式拨盘 5
模型效果 ..... 51、245

N

NEF（RAW）..... 77、222、230
NEF（RAW）处理 230
Nikon Transfer 2 181
内存缓冲区 ..... 57、308
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 66、198、270
内置闪光灯 ..... 32、80、272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199
暖色滤镜（滤镜效果）..... 239

P

PictBridge ..... 183、305
拍摄菜单 192
拍摄数据 148
拍摄张数 309
配件 281
评级 ..... 157、165
平面（设定优化校准）..... 122

Q

前帘同步 83
晴天（白平衡）..... 110
屈光度调节控制器 ..... 20、282
取景器 ..... 4、20、298
取景器接目镜盖 61
取景网格 8
全屏播放 141
全时伺服 AF 63

R

RGB ..... 146、196
RGB 直方图 146
人像（设定优化校准）..... 122
日历播放 142
日期戳 204
日期格式 207
日期和时间 207
日期计算器 ..... 204、205
柔和（滤镜效果）..... 239
柔性程序 90
润饰菜单 227

S

SnapBridge 166
sRGB 196
色彩轮廓 243
色空间 196
色温 113
删除 ..... 35、161
删除当前图像 161

删除所选图像 162
删除所有图像 162
闪光补偿 106
闪光灯 ..... 32、 80、 199、 276
闪光灯（白平衡） 110
闪光灯（另购） ..... 199、 276
闪光范围 85
闪光控制 200
闪光模式 ..... 81、 83
闪光同步速度 ..... 84、 298
闪光预备指示灯 ..... 4、 32、 279
闪烁消减 ..... 129、 215
设备控制（HDMI） 187
设定菜单 201
设定优化校准 124
剩余可拍摄张数 25
释放模式 55
视角 275
时区 ..... 19、 207
时区和日期 ..... 19、 207
失真控制 237
时钟 ..... 19、 207
时钟电池 19
十字滤镜（滤镜效果） 239
手动 ..... 74、 95
手动动画设定 132
手动对焦 ..... 62、 63、 74
手动预设（白平衡） ..... 110、 116
输出分辨率（HDMI） 187
缩略图播放 142

T

特殊效果模式 44
天光镜（滤镜效果） 239
调色 ..... 125、 126
调整尺寸 233
透视控制 238
图像查看 190
图像尺寸 79
图像除尘参照图 211
图像合成 241
图像品质 77
图像注释 213

U

USB 连接线 ..... 180、 183、 282

V

ViewNX-i 179

W

WB 110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 30
微调白平衡 114
文件编号次序 219
文件命名 222
文件信息 ..... 144、 145

X

夏令时 207
显示屏 ..... 141、 207
显示屏亮度 207
鲜艳（设定优化校准） 122
向上锁定反光板以便清洁 288
小（图像尺寸） 79
信息显示 ..... 6、 208
信息显示格式 208
选择打印 185
选择发送至智能设备 / 取消选择 159
选择开始 / 结束点 135
选择以发送至智能设备 160
旋转至竖直方向 191

Y

遥控 B 门 97
页面尺寸（PictBridge） 184
一致性标记 225
引导模式 36
音量 ..... 134、 164
阴天（白平衡） 110

荧光灯（白平衡）.....110、 112
影像类型（幻灯播放）.....165
油画.....248
优化校准.....122、 124
鱼眼.....238
语言（Language）.....207
与智能设备同步.....207

Z

在取景器中对焦..... 20
照片说明..... 49、 244
照片信息.....144、 189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281、 285
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标准 i-TTL 补充闪光.....200、 276
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 i-TTL 均衡补充闪光.....200、 276
直方图.....146、 189
中（图像尺寸）..... 79
中央重点测光 100
自动（白平衡）.....110
自动曝光锁定 102
自动对焦 62–73
自动关闭延迟 209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195、 196
自动区域 AF（AF 区域模式）..... 67
自动闪光 81
自动失真控制 198
自动伺服 AF 62
自动信息显示 208
自动旋转图像 190
自拍.....55、 59、 210
自然（设定优化校准）.....122
棕褐色.....240
最大感光度 195
最近的设定 251
最小快门速度 195

未经尼康公司书面授权，不允许以任何形式对此说明书进行全部或部分转载（用于评价文章或评论中的简单引用除外）。

尼康客户支持中心服务热线：400-820-1665
（周一至周日9:00-18:00，除夕下午休息）
尼康官方网站：http://www.nikon.com.cn/

进口商：尼康映像仪器销售（中国）有限公司
上海市蒙自路757号歌斐中心12楼01-07室 邮编：200023

出版日期 2018 年 12 月 1 日

NIKON CORPORATION

SB8L03(15)

© 2018 Nikon Corporation

6MB44115-03 △